

股票简称：万达信息 股票代码：300168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说明书

(修订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26 号同德广场写字楼 31 楼

二〇二一年九月

公司声明

1、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本募集说明书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6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募集说明书和发行情况报告书（2020 年修订）》等要求编制。

3、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4、本募集说明书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5、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6、本募集说明书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同意注册，本募集说明书所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同意注册。

重要提示

一、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对象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全部股票。

三、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35,550.64 万股(含本数)，未超过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最终发行数量将在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根据具体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五、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的监管机构对于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锁定期及到期转让股份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发行对象因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获得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六、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拟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300,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未来公卫和医疗创新管理服务项目	101,469.85	101,400.00
2	未来城市智慧服务平台项目	89,167.30	89,000.00
3	企业人力资源数字化平台项目	20,026.00	20,000.00
4	偿还银行贷款	89,600.00	89,600.00
合计		300,263.15	300,000.00

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等使用安排，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至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能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七、为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股东提供稳定持续的投资回报，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文件的规定，制定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年-2022年）》。

八、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结构发生变化，也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九、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相关措施及承诺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之“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公司所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十、重要风险因素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在投资决策前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全部内容，充分了解公司存在的主要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经过公司充分市场调研以及慎重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后确定，虽然公司在技术储备和研发、人员配备、市场调研、企业管理、产品研发等方面均有所准备，但不排除受国家政策、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环境等因素变化的影响，以及在技术研发、人员调配、销售渠道、客户储备等方面可能出现的市场需求变动、技术研发失败、人员配备不足、销售渠道失效、客户储备不足等不利因素影响。同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项目不能按期建设、项目达产延迟等不确定情况。以上因素和不确定性情况最终可能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周期延长、投资超支、投产延迟，从而影响项目预期效益。具体实施风险如下：

1、技术研发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需要包括但不限于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兴技术的支撑，发行人计划通过以往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领域的技术成果加以应用进行研发，但若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出现新的技术更替和迭代，以及发行人技术团队未能及时跟进新技术的学习和掌握，则本次募投项目将面临技术研发风险。

2、人员调配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共需研发 7 个子项目，涉及领域较多，参与团队人员数量较大，部分人员为公司现有人员，部分人员需后续在市场上招募。若发行人不能及时招募到符合项目要求的技术研发人员，将给本次募投项目带来人员调配风险。

3、销售渠道失效和客户储备不足风险

根据本次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明细，相关子项目的销售数量较大，需要完成的销售任务较重，目前发行人具备一定的战略营销力量以及丰富的销售渠道，目前也在医疗卫生健康、政务及社区服务、智慧城市、人力资源等领域均有一定规模的客户储备，但若部分销售渠道和客户储备因竞争对手的加入、客户关系的变化、市场需求的变化等因素导致销售渠道的失效和客户资源的流失，将会给本次募投项目带来销售渠道失效和客户储备不足的风险。

4、募投项目新增人员管理方面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需要对外招聘行业专家、业务咨询人员、需求设计人员以及募投项目所在领域的高端人才，人才增加和团队扩张对公司的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在管理体系、奖励和约束机制等方面及时调整完善，将可能影响新增人才的招聘、培养和人才稳定性，对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产生风险。

(二) 前次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前次募投项目“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和“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云平台”原定于 2020 年 10 月 31 日完成，因 2020 年上半年突发新冠疫情，发行人凭借多年来积累的医疗信息化建设及健康管理经验，配合各级政府投入大量技术人员支持疫情防控工作，造成了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滞后。经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后，以上项目延期调整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正按照原计划的投资方向、建设内容推进，受疫情反复影响，目前项目实施进度相对较慢，项目能否如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以及是否能实现预期效益仍存在一定风险。

(三) 公司持续亏损风险

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146,094.03 万元、-136,810.01 万元及 1,292.71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201,469.05 万元，公司实收股本 1,187,584,762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达到并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如果未来公司战略转型不顺利，主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则公司存在主业继续亏损的风险。

（四）存货跌价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14,265.72 万元、53,533.23 万元、77,113.22 万元和 94,069.11 万元，分别占公司总资产的 14.61%、7.03%、11.05% 和 13.68%。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占总资产比例较高，未来受到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竞争以及技术创新等多方面的影响，可能导致公司将面临存货跌价的风险，从而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大幅波动。

（五）期间费用增加风险

公司 2020 年管理费用、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44,470.44 万元、64,111.38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4.78%、21.31%，同比分别增长 29.63%、74.56%。未来，如果公司不能有效的管控费用及落实研发相关应对措施，则有可能造成相关期间费用增加进而对公司整体盈利水平造成不利的影响。

（六）应收账款不能按时收回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53,003.47 万元、132,428.82 万元、68,942.37 万元和 76,427.07 万元；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6,925.58 万元、15,178.59 万元、14,222.72 万元和 16,680.18 万元。

尽管公司积极催收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但是仍存在部分应收款项不能按期收回、甚至不能收回的可能性。如果上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实际产生部分坏账，将给公司造成一定损失。

（七）商誉减值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商誉分别为 98,276.55 万元、92,227.89 万元、93,591.45 万元、93,591.45 万元，分别占公司总资产的 12.57%、12.11%、13.41% 和 13.61%。

商誉主要源于发行人通过收购兼并等方式拓展业务导致。如果被收购的公司经营状况不佳或产生的现金流量不能达到经营预期，将存在商誉减值风险，并给

公司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造成不利的影响。

（八）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公司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44.50%、22.86%及 15.85%，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如果未来随着市场竞争的进一步加剧，行业整体毛利率下降以及公司人工成本上升、管理提升不及预期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公司主要业务销售毛利率水平进一步下降，从而导致整体毛利率下降，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九）中国人寿关联采购金额不确定的风险

公司已与中国人寿签订了《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并就未来三年中国人寿向公司采购金额的上限进行了明确约定，各年采购金额上限分别为 10.00 亿元、15.50 亿元、17.50 亿元。

根据《招标投标法》《国有金融企业集中采购管理暂行规定》等相关规定，中国人寿未来与万达信息达成具体采购协议受到竞标方资质、历史业绩、项目报价等多方面因素影响，中国人寿及万达信息在合法合规前提下无法对具体交易金额下限进行合理估计。同时中国人寿对外采购金额也受到其未来业绩的影响。

因此，未来中国人寿向万达信息的采购金额具有不确定性，公司业绩存在随之波动的风险。

（十）审批风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目 录

公司声明	1
重要提示	2
目 录.....	8
释 义.....	11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14
一、公司基本情况.....	14
二、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5
三、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	21
四、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	47
五、发行人的采购情况.....	63
六、发行人的生产情况.....	66
七、发行人的销售情况.....	81
八、发行人的研发情况.....	83
九、发行人报告期内诉讼、仲裁情况.....	90
十、发行人报告期末投资情况.....	91
十一、公司总体战略及未来发展规划.....	99
第二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	108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108
二、本次发行方案主要内容.....	110
三、发行对象情况.....	114
四、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14
五、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114
六、本次发行方案已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程序	114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116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16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情况.....	116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180
四、发行人的资金缺口解决方式.....	181

五、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结论.....	181
六、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81
第四节 本次募集资金收购资产的有关情况	188
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189
一、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业务、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收入结构的变动情况.....	189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189
三、本次发行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控制的企业之间的业务关系、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变化情况.....	190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情况或公司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情况.....	191
五、上市公司负债结构是否合理，是否存在通过本次发行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是否存在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	191
第六节 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	193
一、市场与经营风险.....	193
二、财务风险.....	196
三、本次发行相关风险.....	198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200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00
发行人第一大股东声明.....	209
保荐人声明.....	210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211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总经理声明.....	212
发行人律师声明.....	213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14
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215
一、董事会关于除本次发行外未来十二个月内是否有其他股权融资计划的声明.....	215

二、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发行人董事会按照国务院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作出的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215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若无特别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特定含义：

一般术语		
万达信息、发行人、公司、上市公司	指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指	万达信息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00,000.00 万元（含 300,000.00 万元）的行为。
中国人寿	指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寿集团	指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万豪投资	指	上海万豪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原控股股东
四川浩特	指	四川浩特通信有限公司
上海复高	指	上海复高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爱递吉	指	上海爱递吉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华奕医疗	指	上海华奕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市民信箱	指	上海市民信箱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金唐	指	宁波金唐软件有限公司
长江联合	指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章程	指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
医保中心	指	上海市医疗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上海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A 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内投资者发行、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
保荐机构、主承销	指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商、太平洋证券		
发行人律师、浩信律师	指	上海市浩信律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最近三年一期	指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
本说明书	指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
交易日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专业术语		
HIS	指	HIS（Hospital Information System），即医院信息系统，是一个用于诊疗方面能够覆盖医院所有业务和业务全过程的信息管理系统。
云 HIS	指	基于云计算的医疗卫生信息系统，是运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兴信息技术，按照现代医疗卫生管理要求，在一定区域范围内以数字化形式提供医疗卫生行业数据收集、存储、传递、处理的业务和技术平台。
DRGs	指	DRGs（Diagnosis Related Groups），诊断相关分类，根据病人的年龄、性别、住院天数、临床诊断、病症、手术、疾病严重程度，合并症与并发症及转归等因素把病人分入 500-600 个诊断相关组，然后决定应该给医院多少补偿。
DIP	指	DIP（Big Data Diagnosis-Intervention Packet），按病种分值付费，是利用大数据优势所建立的完整管理体系，发掘“疾病诊断+治疗方式”的共性特征对病案数据进行客观分类，在一定区域范围的全样本病例数据中形成每一个疾病与治疗方式组合的标化定位，客观反映疾病严重程度、治疗复杂状态、资源消耗水平与临床行为规范，可应用于医保支付、基金监管、医院管理等领域。
云服务	指	基于互联网的相关服务的增加、使用和交付模式，通常涉及通过互联网以按需、易扩展的方式获得所需服务；这种服务可以是 IT 和软件、互联网相关，也可以是其他服务。
物联网	指	物物相连的互联网。物联网的核心和基础仍然是互联网，是在互联网基础上的延伸和扩展的网络，其用户端延伸和扩展到了任何物品与物品之间，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
大数据	指	或称巨量资料，指的是需要新处理模式才能具有更强的决策力、洞察力和流程优化能力的海量、高增长率和多样化的信息资产，大数据与云计算密不可分。
人工智能、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是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计算机技术。
互联网+	指	一种新的经济形态，即充分发挥互联网在生产要素配置中的优化和集成作用，将互联网的创新成果深度融合于经济社会各领域之中，提升实体经济的创新力和生产力，形成更广泛的以互联网为基础设施和实现工具的经济发展新形态。
三医联动	指	医保体制改革、卫生体制改革与药品流通体制改革联动，即医疗、医保、医药改革联动。
BT	指	建设—移交，是政府利用非政府资金来进行基础非经营性设施建设项目的一种融资模式。

SaaS	指	“Software as a Service”的简称，即“软件即服务”。提供给客户的服务是运营商运行在云计算基础设施上的应用程序，这类服务称为“软件即服务”。
CMMI5	指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的简称，即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是一套融合多学科的、可扩充的产品集合，其研制的初步动机是为了利用两个或多个单一学科模型实现一个组织的集成化过程改进。CMMI 分为五个等级，CMMI5 指优化管理级，为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认证的最高等级。
ICT	指	信息、通信和技术三个英文单词的词头组合（Information Communications Technology，简称 ICT）。它是信息技术与通信技术相融合而形成的一个新的概念和新的技术领域。

注：本募集说明书中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本募集说明书中所列出的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WONDERS INFORMATION CO.,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653687M

法定代表人：胡宏伟

注册资本：1,187,584,762 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桂平路 481 号 20 号楼 5 层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代码：300168）

邮政编码：200233

电话号码：021-24178888/021-62489636

传真号码：021-32140588

互联网网址：www.wondersgroup.com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从事计算机科技、计算机网络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交流、技术推广；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安防设备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机械设备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专业设计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办公用品销售；票务代理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日用百货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通讯设备销售；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电器机械设备销售；化妆品批发；远程健康管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子产品销售；化妆品零售；会议及展览服务；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机械设备租赁；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家用电器销售；家居用品销售；工艺美

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检验检测服务；医疗服务；旅游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网络文化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经营；保健食品销售；药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保荐机构通过查阅发行人及发行人第一大股东的年度报告等公告资料，对发行人的股权结构进行了尽职调查，情况如下：

（一）发行人前十大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前十大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股份性质
1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深	156,488,470	13.18	无限售流通股
2	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117,190,000	9.87	无限售流通股
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59,260,000	4.99	无限售流通股
4	上海长安信息技术咨询开发中心	47,738,832	4.02	无限售流通股
5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11,500	3.10	无限售流通股
6	陈耀远	28,420,692	2.39	无限售流通股
7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430,000	1.47	无限售流通股
8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14,026,824	1.18	无限售流通股
9	陈洁	13,263,843	1.12	无限售流通股
10	上海万豪投资有限公司	10,314,000	0.87	无限售流通股
	合计	500,944,161	42.19	-

注：中国人寿通过“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深”“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合计持有 215,748,470 股股份，另国寿集团持有公司 53,600 股股份。

（二）第一大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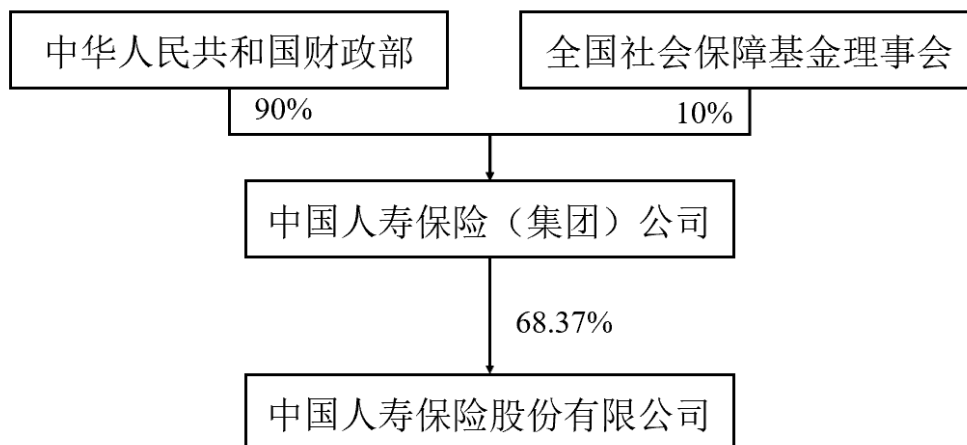
自 2019 年起，中国人寿及一致行动人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协议受让等方式逐步增持万达信息股票，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份总数为 1,185,021,347 股（已扣除公司累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公司股份数 2,563,415 股），其中：中国人寿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215,802,070 股股份（其中，中国人寿持有公司 215,748,470 股股份，中国人寿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 53,600 股股份），扣除回购库存股后计算的持股比例为 18.21%。

1、第一大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3-06-30
法定代表人	王滨
注册资本	2,826,470.5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0000071092841XX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6 号
经营范围	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人身保险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或国务院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各类人身保险服务、咨询和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国家保险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中国人寿的控股股东为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财政部，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中国人寿最近一年一期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是否审计
2020 年度 /2020-12-31	425,241,000.00	45,693,100.00	82,496,100.00	5,138,500.00	是
2021 年 1-6 月 /2021-6-30	455,374,900.00	46,938,700.00	55,260,100.00	4,173,100.00	否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中国人寿投资的其他主要企业情况如下：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亿元）	最终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00	60.00%	金融
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4.00	74.27%	金融
中国人寿富兰克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不适用 ^{注1}	50.00%	金融
国寿（苏州）养老养生投资有限公司	19.91	100.00%	投资咨询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88	85.03%	金融
金梧桐有限公司	不适用 ^{注1}	100.00%	投资
KingPhoenixTreeLimited	不适用 ^{注1}	100.00%	投资
国寿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2.00	100.00%	金融
上海瑞崇投资有限公司	68.00	100.00%	投资
NewAldgateimited	不适用 ^{注1}	100.00%	投资
GloriousFortuneForeverLimited	不适用 ^{注1}	100.00%	投资
CLHotelInvestor,L.P.	不适用 ^{注1}	100.00%	投资
GoldenBambooLimited	不适用 ^{注1}	100.00%	投资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亿元）	最终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SunnyBambooLimited	不适用 ^{注1}	100.00%	投资
FortuneBamboomited	不适用 ^{注1}	100.00%	投资
ChinaCenturyCoreFundLimited	不适用 ^{注1}	100.00%	投资
国寿（北京）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5.30	100.00%	健康管理
国寿富兰克林（深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 万美元	100.00%	投资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国扬果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注2}	89.997%	投资
NewCapitalWisdomLimited	不适用 ^{注1}	100.00%	投资
NewFortuneWisdomLimited	不适用 ^{注1}	100.00%	投资
WisdomForeverimitedPartnership	不适用 ^{注1}	100.00%	投资
上海远墅圆玖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不适用 ^{注2}	99.98%	投资
上海远墅圆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不适用 ^{注2}	99.98%	投资
大连希望大厦有限公司	4.84	100.00%	投资
上海丸晟实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注2}	99.98%	投资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佰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注2}	99.98%	投资
芜湖远翔天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不适用 ^{注2}	99.98%	投资
芜湖远翔天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不适用 ^{注2}	99.98%	投资
西安盛颐京胜置业有限公司	11.31	100.00%	投资
CBREGlobalInvestorsU.S.InvestmentsI,LLC	不适用 ^{注1}	99.99%	投资
国寿广德（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注2}	99.95%	投资
北京国寿养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不适用 ^{注2}	99.99%	投资
国寿启航壹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注2}	99.99%	投资
国寿星湾（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注2}	99.98%	投资

注 1：在中国大陆以外地区设立或投资的该等子公司，无注册资本的相关信息；

注 2：该等合伙企业，无注册资本的相关信息。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要结构化主体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亿元）	最终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00	60.00%	金融
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4.00	74.27%	金融
中国人寿富兰克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不适用 ^{注1}	50.00%	金融
国寿（苏州）养老养生投资有限公司	19.91	100.00%	投资咨询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88	85.03%	金融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亿元）	最终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金梧桐有限公司	不适用 ^{注1}	100.00%	投资
KingPhoenixTreeLimited	不适用 ^{注1}	100.00%	投资
国寿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2.00	100.00%	金融
上海瑞崇投资有限公司	68.00	100.00%	投资
NewAldgateimited	不适用 ^{注1}	100.00%	投资
GloriousFortuneForeverLimited	不适用 ^{注1}	100.00%	投资
CLHotelInvestor,L.P.	不适用 ^{注1}	100.00%	投资
GoldenBambooLimited	不适用 ^{注1}	100.00%	投资
SunnyBambooLimited	不适用 ^{注1}	100.00%	投资
FortuneBamboolimited	不适用 ^{注1}	100.00%	投资
ChinaCenturyCoreFundLimited	不适用 ^{注1}	100.00%	投资
国寿（北京）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5.30	100.00%	健康管理
国寿富兰克林（深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 万美元	100.00%	投资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国扬果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注2}	89.997%	投资
NewCapitalWisdomLimited	不适用 ^{注1}	100.00%	投资
NewFortuneWisdomLimited	不适用 ^{注1}	100.00%	投资
WisdomForeverimitedPartnership	不适用 ^{注1}	100.00%	投资
上海远墅圆玖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不适用 ^{注2}	99.98%	投资
上海远墅圆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不适用 ^{注2}	99.98%	投资
大连希望大厦有限公司	4.84	100.00%	投资
上海丸晟实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注2}	99.98%	投资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佰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注2}	99.98%	投资
芜湖远翔天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不适用 ^{注2}	99.98%	投资
芜湖远翔天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不适用 ^{注2}	99.98%	投资
西安盛颐京胜置业有限公司	11.31	100.00%	投资
CBREGlobalInvestorsU.S.InvestmentsI,LLC	不适用 ^{注1}	99.99%	投资
国寿广德（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注2}	99.95%	投资
北京国寿养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不适用 ^{注2}	99.99%	投资
国寿启航壹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注2}	99.99%	投资
国寿星湾（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注2}	99.98%	投资

国寿集团 2020 年度/2020 年末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度/2020 年末
总资产	50,654.15
净资产	3,337.31
营业收入	9,976.67
净利润	507.97

注：财务数据源自国寿集团官网披露 2020 年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所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亿元)	最终持 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03/6/30	282.65	68.37%	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人身保险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或经国务院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各类人身保险服务、咨询和代理业务；国家保险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2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3/11/23	40.00	100.00%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受托或委托资产管理业务；与以上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3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06/12/30	188.00	100.00%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4	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07/1/15	34.00	78.68%	团体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个人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短期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开展养老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以养老保障为目的的人民币、外币资金业务；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5	中国人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3/11/28	10.00	100.00%	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投资管理；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推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亿元)	最终持 股比例	主营业务
					广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不含医用软件）。
6	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2007/12/26	69.78	100.00%	人寿保险及人身意外保险业务；各类人寿保险及人身意外保险的再保险业务；代理其他保险公司办理有关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资金运用业务；国家保险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7	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994/6/1	37.00	100.00%	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8	中国人寿保险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015/10/13	0.50	100.00%	保险代理服务。（保险代理业务、保险经纪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9	国寿（天津）养老养生投资有限公司	2014/4/24	7.00	100.00%	以自有资金为养老养生业投资；资产管理（金融资产除外）；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酒店管理；物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上海远著吉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14/11/28	3.50	99.97%	投资管理。
11	上海远著吉馨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14/11/28	3.50	99.97%	投资管理。

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无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为中国人寿及其一致行动人。

三、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

（一）行业的管理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

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编码 I65。在行业细分领域中，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智慧城

市领域。

公司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信部，其主要职责是负责研究制定国家信息化产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方针政策，统筹推进国家信息化工作；拟订并组织本行业的技术规范、技术标准和技术政策；发布本行业的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协调和解决国家信息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

国家工信部下属信息化和软件技术服务业司承担软件和信息服务业行业管理工作；提出并组织实施软件和信息服务业行业规划、产业政策、行业规范、技术规范 and 标准；组织推进软件技术、产品和系统研发与产业化，促进产业链协同创新发展、推动信息服务业创新发展；组织推进信息技术服务工具、平台研发和产业化、组织实施信息技术推广应用；承担安全可靠信息产品、系统推广应用工作。

各省通信管理局主要贯彻执行国家工信部关于行业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依法管理信息服务业务市场，规范市场经营行为，维护市场的公平竞争。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及其各分会为软件行业自律组织，其主要职能有：通过市场调查、信息交流、咨询评估、行业自律、知识产权保护、资质认定、政策研究等方面的工作，促进软件产业的健康发展，并根据政府主管部门的授权，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承担软件企业和软件产品认定职能及其他行业管理职能。

2、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

(1)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如下：

序号	法规名称	颁布时间
1	《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2001 年
2	《软件出口管理和统计办法》	2001 年
3	《国家软件产业基地管理办法》	2001 年
4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	2002 年
5	《关于我国电子政务建设指导意见》（中办发〔2002〕17 号）	2002 年
6	《国家电子政务总体框架》（国信〔2006〕2 号）	2006 年

序号	法规名称	颁布时间
7	《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	2007 年
8	《软件产品管理办法》	2009 年
9	《通信网络安全防护管理办法》	2010 年
10	《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	2011 年
11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2011 修订）	2011 年
12	《软件企业认定标准及管理办法》	2012 年
13	《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2013 修订）	2013 年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4 年
15	《关于促进电子政务协调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4〕66 号）	2014 年
16	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国发〔2015〕40 号）	2015 年
17	《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	2016 年
18	《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国务院公报〔2016〕32 号）	2016 年
19	《“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	2016 年
20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55 号）	2016 年
21	《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办国办发〔2016〕8 号）	2016 年
22	《“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国发〔2016〕73 号）	2016 年
23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互联网+人社”2020 行动计划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05 号）	2016 年
24	《关于促进和规范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发展的指导意见》	2016 年
25	《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开展信息惠民试点实施方案》（国办发〔2016〕23 号）	2016 年
26	《“互联网+政务服务”技术体系建设指南》（国办函〔2016〕108 号）	2016 年
27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2017 年
28	《大数据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2017 年
29	《国家电子政务综合试点方案》（中央网信办、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2017 年
30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进一步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推进政务服务“一网、一门、一次”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8〕45 号）	2018 年
31	《关于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指导意见》	2018 年
32	《关于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意见》	2018 年
33	《关于全国医院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试行）的通知》	2018 年
34	《关于加快推进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8〕27 号）	2018 年
35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2019 年修订）	2019 年

序号	法规名称	颁布时间
36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务院，2019 年修订）	2019 年
37	《智慧城市时空大数据平台建设技术大纲（2019 版）》	2019 年
38	《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20〕8 号）	2020 年
39	《2020 年新型城镇化建设和城乡融合发展重点任务》	2020 年
40	《绿色社区创建行动方案》	2020 年
41	《关于做好信息化支撑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2020 年
42	《智慧城市建筑及居住区第 1 部分：智慧社区建设规范》	2020 年
43	《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医保办发〔2020〕45 号）	2020 年
44	《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试点城市名单的通知》（医保办发〔2020〕49 号）	2020 年
45	《关于印发全国公共卫生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试行）的通知》	2020 年
46	《关于深入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五个一”服务行动的通知》	2020 年
47	《关于进一步完善预约诊疗制度加强智慧医院建设的通知》	2021 年
48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	2021 年
49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	2021 年
50	《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	2021 年

除上述法律法规外，中国软件行业协会颁布的《中国软件行业基本公约》为国内软件行业规范。

（2）行业主要产业政策具体情况

①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主要政策

为了推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的发展，近年来国家先后颁布了一系列支持政策。

2011 年 10 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规定软件企业销售其自产的软件产品，可以按 17%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并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2016 年 5 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改委及国家工信部联合发布《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了在集成电路生产企业、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软件企业、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的税收优惠资格认定等非行政许可审批取消后，软件行业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应满

足的条件。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如当年未享受免税优惠的，可减按 1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3 年 10 月，国家工信部发布了《信息化发展规划》，提出要促进工业领域信息化深度应用、加快推进服务业信息化、积极提高中小企业信息化应用水平等十二项主要任务和发展重点，以及完善产业政策、加大金融政策扶植力度、加强标准化建设和知识产权保护等政策保障措施。

2015 年 7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提出强化互联网对传统行业的升级改造，大力发展云计算、大数据等解决方案以及工控系统、人机交互等软硬件基础产品，实施国家信息安全专项，开展网络安全应用示范，提高“互联网+”安全核心技术和产品水平。

2016 年 12 月，国务院发布《“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提出打破信息壁垒和孤岛，实现各部门业务系统互联互通和信息跨部门跨层级共享共用，公共数据资源开放共享体系基本建立，面向企业和公民的一体化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建成，电子政务推动公共服务更加便捷均等等发展目标。

2017 年 1 月，国家工信部发布《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提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引领科技创新、驱动经济社会转型发展的核心力量，是建设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的核心支撑。到 2020 年，产业规模进一步扩大，技术创新体系更加完备，产业有效供给能力大幅提升，融合支撑效益进一步突显，培育壮大一批国际影响力大、竞争力强的龙头企业，基本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生态体系。

2018 年 3 月，中央网信办和中国证监会联合印发《关于推动资本市场服务网络强国建设的指导意见》，提出要加强政策引导，促进网信企业规范发展；充分发挥资本市场作用，推动网信企业加快发展；加强组织保障，推动资本市场改革政策在网信领域先行先试。

2020 年 7 月，国务院发布《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提出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是信息产业的核心，是引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关键力量。推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集聚发展，积极引导信息技术研发应用业务发展，同时对于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享受

税收优惠政策等。

②智慧城市相关政策

作为我国城市治理的新模式,近年来政府一直积极出台相关政策支持智慧城市建设。

2012 年 11 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开展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工作的通知》,提出智慧城市是通过综合运用现代科学技术、整合信息资源、统筹业务应用系统,加强城市规划、建设和管理的新模式。为探索智慧城市建设、运行、管理、服务和发展的科学方式,决定开展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工作。

2014 年 3 月,国务院发布《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 年)》,明确“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将其列为我国城市发展的三大目标之一,并第一次将智慧城市纳入国家级战略规划。

2014 年 11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促进电子政务协调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完善政府网站内容管理体系、推进集约化建设、加强人员和经费等保障等二十条措施,以完善政府网站体系,优化结构布局,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各省(区、市)要建设本地区统一的政府网站技术平台。

2015 年 11 月,新华社授权发布《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提出支持绿色城市、智慧城市、森林城市建设和城际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2016 年 3 月,国务院发布《国家“十三五”规划纲要》,提出要加快新型城市建设,加强现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大数据和物联网发展,建设智慧城市。

2016 年 9 月,国务院发布《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管理暂行办法》,对推进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管理的原则要求、主要任务和监督保障作出规定。

2016 年 11 月,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组织开展新型智慧城市评价工作务实推动新型智慧城市健康快速发展的通知》,公布了 2016 年智慧城市评价指标和评价工作要求。

2016 年 11 月,国务院发布《“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提出拓展生活及公共服务领域的“互联网+”应用,加快行业管理体制创新,促

进医疗、教育、社保、就业、交通、旅游等服务智慧化。拓展新型智慧城市应用，推动基于互联网的公共服务模式创新，推进基于云计算的信息服务公共平台建设，增强公共产品供给能力。加快实施“互联网+政务服务”，逐步实现政务服务“一号申请、一窗受理、一网通办”。

2016 年 12 月，国务院发布《“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把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列为优先行动之一，提出到 2018 年，分级分类建设 100 个新型示范性智慧城市；到 2020 年，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形成无处不在的惠民服务、透明高效的在线政府、融合创新的信息经济、精准精细的城市治理和安全可靠的运行体系的行动目标。

2017 年 5 月，国务院发布《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实施方案》，提出围绕落实国家政务信息化工程相关规划，建设“大平台、大数据、大系统”，形成覆盖全国、统筹利用、统一接入的数据共享大平台，建立物理分散、逻辑集中、资源共享、政企互联的政务信息资源大数据，构建深度应用、上下联动、纵横协管的协同治理大系统建设。

2018 年 1 月，中央网信办、国家发改委同有关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开展国家电子政务综合试点的通知》，确定在北京、上海、浙江、福建、陕西等基础条件较好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开展为期二年的国家电子政务综合试点。试点内容包括：建立统筹推进机制；提高基础设施集约化水平；促进政务信息资源共享；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推进电子文件在重点领域范围应用。试点地区要根据国家电子政务综合试点方案，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具体的试点实施方案（要点），试点地区要围绕试点实施方案（要点），认真扎实开展试点，定期将评估结果报送中央网信办、国家发改委等有关部门，并于 2019 年 7 月底前完成试点各项任务。

2019 年 1 月 24 日，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智慧城市时空大数据平台建设技术大纲（2019 版）》。主要内容为建设智慧城市时空大数据平台试点，指导开展时空大数据平台构建；鼓励其在国土空间规划、市政建设与管理、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生态文明建设以及公众服务中的智能化应用，促进城市科学、高效、可持续发展。

2020 年 4 月,发改委发布了《2020 年新型城镇化建设和城乡融合发展重点任务》提出“实施新型智慧城市行动。完善城市数字化管理平台和感知系统;加快推进城市更新。改造一批老旧小区,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引导发展社区便民服务。”

2020 年 6 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 6 部门印发《绿色社区创建行动方案》,提出提高社区信息化和智能化水平。推进社区市政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和安防系统智能化建设。整合社区安保、车辆、公共设施管理、生活垃圾排放登记等数据信息。

2020 年 6 月 28 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关于做好信息化支撑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其中强调要强化疫情信息监测预警:推进医疗卫生机构根据疾病监测数据集标准实现与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系统的数据交换,打通疾控、医疗、实验室等信息,实现医疗卫生机构、疾控机构疫情相关核心信息快速报送;以重大传染病哨点医院为重点,强化信息整合共享,逐步实现疫情信息自动推送,完善传染病监测体系;积极运用大数据支撑重点人群排查,突出疫情防控重点,提升精准防控能力。建立应急指挥系统:基于监测预警数据的研判分析、仿真建模、预测分析,建设跨部门多元融合数据平台和高效协同、上下联动的统一指挥平台,快速提升数据采集能力,实现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控及应对。开展大数据综合分析:参照“城市智慧大脑”建设思路,汇聚公共卫生、医疗、人口家庭等多源数据,推动跨部门、跨行业、跨层级数据开放共享,开展大数据智能分析,包括时空分析、研判分析等,利用可视化技术进行综合展示,为决策提供综合数据支撑。

2020 年 8 月,住建部发布国家标准《智慧城市建筑及居住区第 1 部分:智慧社区建设规范》,明确定义“智慧社区是利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社区场景下的人、事、地、物、情、组织等多种数据资源,提供面向政府、物业、居民和企业的社区管理与服务类应用,提升社区管理与服务的科学化、智能化、精细化水平,实现共建、共治、共享的管理模式”。该标准对智慧社区系统的建设,包括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平台、社区应用、社区治理与公共服务、安全与运维保障等方面,提出了相应的规范和要求。

2020 年 10 月 19 日,国家医疗保障局正式下发《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

于印发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医保办发〔2020〕45号）；2020年11月4日，国家医疗保障局下发《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试点城市名单的通知》（医保办发〔2020〕49号），国家医疗保障局加大了对DIP改革的肯定，增大了DIP改革的推广力度。

2020年12月1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联合发布《关于印发全国公共卫生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试行）的通知》，对未来5-10年全国公共卫生信息化建设、应用和发展提出了基本内容和建设要求，并强调：加快信息技术与公共卫生融合应用；提升公共卫生信息化“平战结合”能力；推动公共卫生服务与医疗服务高效协同。

2020年12月4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医疗保障局、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联合发布《关于深入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五个一”服务行动的通知》，其中强调推进“一盘棋”抗疫服务，加强常态化疫情防控信息技术支撑，包括强化早期监测预警：国家与省（区、市）加快建立完善一体化的传染病智慧化多点触发监测预警平台；加强疫情防控支撑：各地要健全完善传染病流调分析平台，强化卫生健康与其他相关部门的信息联动，统筹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赋能人工流调工作，快速完成人员的分类排查，自动生成相关报告，支撑重点人群排查、密接人员追踪，降低社会风险；深化防疫咨询服务：鼓励医疗卫生机构、符合条件的第三方机构搭建互联网咨询平台，围绕健康评估、健康指导、就诊指导、心理疏导以及中医药防治等内容，提供优质便捷的医疗健康咨询服务，减少线下人员聚集，降低交叉感染风险。

2021年，国家卫生健康委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完善预约诊疗制度加强智慧医院建设的通知》，指导各地和各医院在疫情常态化防控下，加强智慧医院建设，加快建立线上线下一体化的医疗服务新模式，不断增强人民就医获得感。

（二）行业市场基本情况

1、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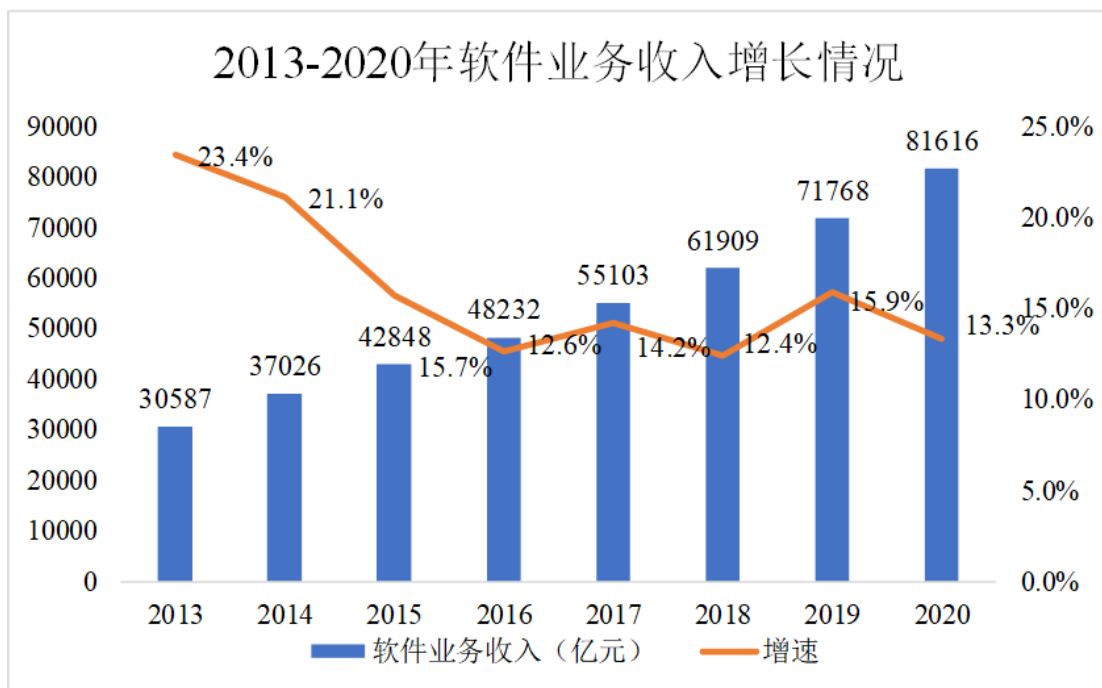
①法律政策对行业的影响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作为国家的基础性、战略性产业，在促进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信息化中具有重要地位和作用。近年来，我国先后推出包括《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等多项支持政策文件，积极推动行业发展。发展和提升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对于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产业结构调整，提高国家信息安全保障能力和国际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

②市场规模持续扩大，行业收入以信息技术服务和软件产品为主

随着新技术的快速发展及应用，信息服务业领域的产品创新和服务升级不断强化，社会各行业信息化程度不断加深，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近年来保持高速增长，产业规模迅速扩大。根据工信部发布的《2020 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统计公告》，2020 年末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规模以上企业超过 4 万家，从业人员为 704.7 万人，比上年增加 21 万人，同比增长 3.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数据，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软件业务收入分别为 61,909 亿元、71,768 亿元和 81,616 亿元，同比增长分别为 12.4%、15.9%、13.3%。2020 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利润总额 10,676 亿元，同比增长 7.8%，我国软件行业正处于快速成长期，已成为经济平稳较快增长的重要推动力量。



数据来源：国家工信部

随着《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工业互联网 APP 培育工程实施方案（2018-2020 年）》《促进新一代人工智能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等国家政策的深入推进和贯彻落实，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将加速渗透经济和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软件产业服务化、平台化、融合化趋势更加明显，产业整体将保持平稳健康发展态势。

③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信息技术持续发展，各行业领域信息化程度不断提高。各类行业信息化基础建设加速推进，信息化建设发展重心逐步调整为对现有应用系统的升级调整以及技术服务更新优化，并将在未来一定时期内拉动我国软件产品和服务市场增长。此外，随着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的发展进步，将带动软件行业进入革新发展的新阶段，软件应用领域将更加广泛，软件产业与其他产业融合度将进一步提升，行业格局或将面临较大调整。未来我国软件行业的竞争分化程度将有所加剧，公司的资本实力、项目经验、研发能力及品牌声誉将成为公司取得业务领先优势的重要因素。

2、我国智慧城市行业情况

（1）智慧城市行业发展情况

①智慧城市定义

智慧城市是指运用信息和通信技术手段感测、分析、整合城市运行核心系统的各项关键信息，从而对包括民生、环保、公共安全、城市服务、工商业活动在内的各种城市服务需求做出智能响应。智慧城市的实质是利用先进的信息技术，实现城市智慧式管理和运行，进而为城市居民创造更美好的生活，促进城市的和谐、可持续成长。

②智慧城市产业链

智慧城市建设是城市运行效率和信息化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智慧城市产业链包括了硬件设备制造、网络通信、软件和信息服务、系统集成、运营服务等，涵盖城市运行状态的感知、传输、计算、分析、共享、决策等各个层次，是传统产业链的转型升级与新一代信息技术有机结合的产物。智慧城市的建设内容涉及城市服务的各个领域，主要涵盖面向政府的政务服务体系、面向社会公众的民生

服务体系和面向企业的智慧经济体系。

③法律政策对行业的影响

建设智慧城市对国家综合竞争力的全面提高具有重要战略意义，其建设能够极大地带动包括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内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同时也将对政务、交通、能源、医疗、教育、环保等领域的发展产生明显的带动作用。

近年来，我国政府频频出台政策意见，将智慧城市建设与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2014 年 8 月，国家发改委等八部委印发的《关于促进智慧城市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到 2020 年建成一批特色鲜明的智慧城市，将智慧城市纳入国家级战略规划；2012-2015 年，住建部等部门先后发布了三批共 686 个智慧城市试点（含扩大试点及专项试点），计划总投资规模超过万亿元。2016 年 12 月，国务院正式发布《“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明确了“到 2018 年，分级分类建设 100 个新型示范性智慧城市；到 2020 年，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取得卓著成效”的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行动目标。从实际效果看，智慧城市建设已经在政务管理、医疗、城市交通及城市安全等领域取得了广泛成果，能够有效缓解城市扩张带来的诸如办公效率较低、医疗资源浪费、环境恶化、交通拥堵、城市安全等问题。2017 年度，随着雄安新区的设立，“平安城市”“雪亮工程”等工程的推进，智慧城市建设进程明显提档加速，在此背景下，智慧医疗、智慧养老等细分领域亦步入了发展快车道，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2）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国家智慧城市健康发展指导意见的出台，各类智慧城市参与者的积极涌入，以及政府数据的不断开放，这些因素将会推动建设模式的不断创新，逐步引导市场力量参与智慧城市建设，中国的智慧城市将取得进一步发展。我国智慧城市发展主要趋势如下：

① 技术普遍应用，推动智慧城市建设的普及与深化

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手段的广泛运用推动智慧城市建设的普及与深化。随着云技术的逐步成熟，各地的智慧城市数据中心建设均加入了云计算的概念，通过数据中心的云化建设大幅提升数据

中心海量数据的支撑能力；大数据作为核心战略资源将成为继劳动、资本、技术和制度后的第五大经济增长核心要素；人工智能与大数据分析紧密结合，向新型智慧城市的各个领域渗透；移动互联网的发展方向 5G 移动通信技术将为城市未来管理效率的提升、数据的智能化获取创造条件。

②建设重点转向行业应用软件及服务，建设模式向“建设+运营”发展

经过多年建设和发展，国内智慧城市硬件平台已有一定改善，建设重点转向行业应用软件及服务，“互联网+行业服务”成为竞争热点。众多互联网企业积极向智慧医疗、电子政务等智慧城市细分领域渗透，传统城市信息化行业企业则继续深耕政务服务、城市安防、医疗健康等城市服务关键领域，大力开发相关行业应用软件及服务。随着建设重点的转变，智慧城市的建设模式由政府主导转向政企协同，企业由单纯的建设者向“建设+运营”模式发展，政策鼓励企业进入智慧医疗、养老、教育文化等领域，探索社会资本的盈利模式，构建政企协同的智慧城市发展生态。

智慧城市建设和模式的转变对行业内企业的综合实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系统性行业解决方案设计、特定行业应用软件开发能力、高水平专业 IT 服务等因素成为智慧城市服务商之间竞争的关键，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及完善的服务能力的行业企业在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

③医疗、养老等民生领域信息化发展迅速，民生服务类平台涌现

为解决社保、医疗、教育、养老、就业、公共安全、食品药品安全、社区服务、家庭服务等九大领域突出问题，目前国家大力推进信息惠民工程的建设与实施，逐步实现城市公共服务多元化，促进基本公共服务的均等化，重点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公共服务供给。受此影响，医疗、养老、教育等民生领域成为社会资本切入民生领域的聚焦点，通过信息化手段加快产业资源、信息的整合，促进业务协同以及丰富和完善产品服务体系成为医疗、养老等产业发展的共识，也为相关领域的信息化建设服务提供商打开了广阔的增量市场。随着“互联网+公共服务”模式的普及，各类民生服务在线运营平台开始在各地涌现，当前各类民生服务平台仍以政府付费为主要模式支撑平台持续运营，以提供便民服务的转移支付方式向广大市民用户普及，随着平台建设和运作走向成熟，参与企业不断探索合

作建设运营、向 B 端及 C 端用户提供增值服务等更具潜力和可持续性的市场化经营模式。

④医疗和养老向智慧化发展，智慧社区将成为城市服务关键入口

随着信息技术在医疗及养老行业的不断应用，产业信息化程度不断提高，智慧医疗和智慧养老作为新兴的服务载体，能够为用户提供了信息化和智能化的医疗健康和养老服务，基于云架构的智慧医疗和智慧养老服务模式，能够有效汇集产业大数据，提高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从而加快产业链整合与优化，促进医养结合模式的发展，以缓解当前突出的医疗和养老问题。基层社区作为城市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城市智慧落地的触点，是城市管理及服务的载体，随着智慧城市的推广以及新一代技术的普及，智慧社区将迎来战略性发展机遇，成为城市服务入口的争夺点。

（三）行业竞争情况

目前国内智慧城市领域的软件和服务供应商较多，多数企业仅致力于个别或少数细分领域，具有专业化优势或区域优势，但不具备行业整合能力或跨地域整合能力，在智慧城市多个细分领域具备综合竞争优势的企业较少，智慧城市行业竞争格局呈现整体竞争日趋激烈，同时部分企业具备细分领域专业优势及地理区域优势的特征。除公司外，行业具有较强竞争优势的企业如东软集团致力于医疗社保、政务服务等领域，业务主要分布在华东、华北及东北等地区；东华软件主要致力于金融保险等领域，业务主要分布在华北及华东等地区；卫宁健康致力于智慧医疗领域，业务主要分布在华东及华北等地区；太极股份致力于电子政务、公共安全等领域，业务主要分布在华北及华东等地区；银江股份致力于智慧交通、城市管理、智慧医疗等领域，业务主要分布在华东及华北地区；数字政通主要致力于城市管理、国土资源管理与城市规划等领域，业务分布相对均衡。随着行业整合要求，以及区域化合作发展，行业内部分公司已逐渐向综合型公司发展，行业内各家公司均在保持原有核心竞争优势基础上，积极拓展在其他智慧城市领域布局，市场竞争日益激烈。

此外，在智慧城市软件行业纷纷拓展各细分市场的同时，传统互联网行业正积极向智慧城市细分领域渗透。与智慧城市领域的领军企业相比，传统互联网企

业的优势在于广泛的用户基础、多年的互联网行业经验、强大的资金实力等。而以万达信息等为代表的正在向互联网转型的企业拥有几年甚至几十年的行业经验积累、大量的稳定核心客户和资源积累。在智慧城市领域，相比较传统互联网公司，万达信息基于二十余年积累的行业经验，更加深入了解客户需求，直击市场痛点，从设计、实施、运维等方面为客户提供全方位一体化的解决方案，具有先发优势和比较优势。

目前，公司在行业中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东软集团、东华软件、卫宁健康、银江股份、易华录等。上述相关竞争对手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公司简介	主要竞争领域
东软集团	东软集团成立于 1991 年，坚持以软件为核心，通过软件与服务的结合，软件与制造的结合，技术与行业能力的结合，提供行业解决方案、产品工程解决方案及相关产品、平台及服务。	医疗社保及电子政务
东华软件	东华软件成立于 2001 年，专注于综合性行业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和信息技术服务，为客户持续提供行业整体解决方案和长期信息化服务。	智慧医疗及保险
卫宁健康	卫宁健康成立于 2004 年，集研发、销售和技术服务为一体，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等解决方案，是国内第一家专注于医疗健康信息化的上市公司，致力于提供医疗健康卫生信息化解决方案，不断提升人们的就医体验和健康水平。	智慧医疗
银江股份	银江股份成立于 1992 年，专注于通过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高科技技术将信息服务广泛应用于交通出行、医疗服务、健康管理、金融服务、城市管理等大民生领域，围绕智慧交通、智慧医疗、智慧城市三大主营业务，不断探索和创新业务管理模式和商业模式，研究开发新技术新产品，为客户提供涵盖信息系统咨询设计、软件开发、系统集成、运营运维在内的一体化的智慧城市解决方案和数据运营服务。	城市管理、智慧医疗
易华录	北京易华录公司成立于 2001 年，是国务院国资委直接监管的中央企业中国华录集团旗下控股的上市公司。于国家大数据发展战略和信息安全保障要求，易华录公司发挥央企优势，紧紧把握政府社会管理服务创新需求，实施“数据湖+”发展战略，致力于建设城市数字经济基础设施，以努力降低全社会长期保存数据的能耗和成本为使命，以成为社会可信的大数据一级开发和存储服务提供商直至演变成数据银行为愿景，构建数字孪生城市，实现数字永生。	信创业务

资料来源：各上市公司年度报告。

（四）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从实施基础来看，智慧城市是基于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先进信息技术而形成的一种新型信息化的城市形态，技术融合性较高，对企业技术实力具有较高要求。此外，智慧城市涉及城市运行各项核心系统，包括民生保障、

医疗卫生、公共安全、城市服务、工商业活动和各种城市危机在内的各种需求。只有利用长期积累的行业经验和专业知识，才能以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方式满足不同客户的多种信息化建设需求。因此，智慧城市企业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专业素质、创造力、行业业务经验等方面。

从投入要素结构来看，智慧城市领域企业在涉及研发、运营、服务等方面对知识和人才的投入大大高于传统行业，而固定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则低于传统行业企业。

从运营流程来看，智慧城市各领域业务流程可分为前期设计开发、投入建设及后期运维服务，单个项目实施周期较长，其中时间主要集中在前期开发及后期运维服务阶段。此外，由于行业技术及客户需求不断变化，在后期运维服务过程中，实施企业要不断将运维经验与技术创新相结合，以满足日益多元化、细致化的客户需求。

从经营模式上来看，行业企业通过根据客户需要提供前期咨询、方案设计、设备供货、软件开发、工程施工、集成调试及运行维护等服务进行盈利。行业无特有经营模式。

从周期性来看，智慧城市发展与城市建设、公共安全建设基础产业发展相关性较强，与宏观经济的发展呈正相关，具有一定的周期性。

从区域性上来看，智慧城市的建设以政府投入为主，与当地政府的财政收入直接相关，发达地区对于智慧城市的投资规模高于经济较落后地区。行业内主要企业围绕北京、上海、广州和深圳等一线城市形成了激烈竞争，部分企业依托自身优秀的研发能力及当地良好的市场需求已确立了一定的区域优势和品牌优势，并利用区域中心城市向周边和内陆地区进行业务辐射。因此，由于我国不同地区经济发展和技术发展水平差异，导致目前我国智慧城市的投资、建设在各地区发展不均衡，体现出一定的区域性特点。

从季节性上来看，智慧城市领域主要客户为各地政府、城管、公安、交通等管理部门。智慧城市综合管理系统的建设，目前大多属于政府采购的内容，需要依据政府采购的流程采取招投标的方式进行，而政府采购部门一般在上半年制定采购计划和进行项目需求调研和设计，下半年才安排实施。并且，由于政府预算

管理的特点以及资金支付的审批手续较为繁琐，通常在第四季度支付采购款项，上述情形使得本行业的经营具有一定的季节性特征。

（五）行业与上下游的关联性

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营业务开展主要基于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通过计算机、服务器、监控设备、显示设备等终端硬件设备实施。行业所涉及的上游行业主要包括电信运营商、电子元器件和服务器、网络设备及其他软硬件设备供应商等。当上游行业技术更新或产品升级时，本行业的产品设计实施方案也将随之调整，进而影响智慧城市的整体效果与行业利润。目前，上游行业经过长期发展，市场竞争有序，产品供应充分、质量稳定，不存在供应瓶颈。

智慧城市的下游行业主要为政府部门、医疗卫生机构、医疗保险机构及企事业单位等单位客户以及市民等个体用户，行业分布广泛。下游行业受政府政策及宏观经济影响较大。随着经济的增长以及人们对生活水平、用户体验方面的要求逐步提高，对智慧城市相关产品服务的先进性、可靠性、经济性要求也相应提升，促使本行业企业需不断加大技术创新投入，以满足不同领域客户多样化需求。

（六）行业进入壁垒

智慧城市领域的进入壁垒主要表现为行业经验、核心技术与资质、行业客户、人才与资金的壁垒。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和竞争，新的竞争者难以在短期内形成上述几个方面的优势。

（1）行业经验壁垒

智慧城市是一项繁杂的系统，涉及到城市的各个方面、各个层次。对于行业应用软件及服务提供商而言，需要对智慧城市的行业发展趋势和整个应用环境有较深入的了解，并且能整合集成现有的其他系统。同时，客户对系统自身的可靠性、稳定性、安全性等方面要求很高，且项目较多为公开招标方式，投标企业以往的项目业绩、系统安全可靠的实现性等诸多因素直接影响其是否具有投标参与资格。因此，行业经验为本行业的进入壁垒。

（2）核心技术与资质的壁垒

智慧城市涉及物联网、云计算、集成电路、新型显示、高端软件、高端服务

器等核心高端技术产业，技术专业性强，需要企业具备较高的技术水平和整合能力，产品和技术创新是推动企业取得竞争优势的关键因素；同时智慧城市是一项长期复杂的系统工程，对于软件供应商而言其业务资质是客户评判的基本依据。企业是否掌握了系统工程的关键技术或专有技术，是否取得相关资质，能否提供创新性的整体解决方案，是其参与市场竞争并获取成功的重要因素，这些从不同层面树立起了软件行业的参照指标和市场准入壁垒。

(3) 行业客户的壁垒

智慧城市中的细分行业客户与合作伙伴的实质合作关系建立起来以后，基本倾向于长期合作，并且随着城市生活对信息化的依赖性的加大，为了保证智慧城市系统在运行和维护上的可持续性和稳定性，客户也倾向于长期合作。一般来讲，智慧城市核心业务系统的建设通常周期比较长，而且经常会随着政策变化和社会变革进行变化，需要软件和服务提供商的稳定性和连续性，智慧城市行业的软件和服务提供商一般都通过长期的技术应用和服务逐步形成自身稳定成熟的客户群，而新的行业进入者很难在短期内培养出自己稳定的客户群。

(4) 人才与资金的壁垒

企业是否拥有掌握本行业相关技术的人才，这些人才是否具备建设部和信息产业部等相关部门所认定的相应从业资格，是企业成功参与行业竞争的主要因素之一，人才资源是限制其他企业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智慧城市需要不断的技术创新和研发，其研发和市场开拓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资金投入、专有技术和相关人才资源的占有程度是限制其他企业进入本行业的壁垒。

(七)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 政策支持

软件业是信息产业的核心，是信息社会的基础性、战略性产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重要新兴产业。国家高度重视软件产业的发展，近年来在“互联网+政务”以及医保医疗信息化领域，国家及主管部门均出台了产业支持政策，推动了市场的需求，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前景。

国家发布的促进“政务信息化”发展的主要政策如：《关于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8〕123号）、《政府网站集约化试点工作方案》（国办函〔2018〕71号）、《关于加强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的意见》（2018年，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加快推进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8〕27号）、《关于进一步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推进政府服务“一网、一门、一次”改革实施方案》（国办发〔2018〕45号）、《国家电子政务综合试点方案》（中央网信办、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十三五”国家政务信息化工程建设规划的批复》（国函〔2017〕93号）、《政府网站发展指引》（国办发〔2017〕47号）、《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实施方案》（国办发〔2017〕39号）、《“互联网+政务服务”技术体系建设指南》（国办函〔2016〕108号）、《关于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55号）、《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开展信息惠民试点实施方案》（国办发〔2016〕23号）、《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办国办发〔2016〕8号）、《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政府网站普查的通知》（国办发〔2015〕15号）等。

国家颁布的促进新一代软件信息技术创新发展的主要政策如：《关于推动资本市场服务网络强国建设的指导意见》（中网办发文〔2018〕3号）、《关于印发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的通知》（国发〔2017〕35号）、《云计算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7—2019年）》（工信部信软〔2017〕49号）、《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工信部规〔2016〕425号）、《“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国发〔2016〕73号）、《大数据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工信部规〔2016〕412号）、《“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国发〔2016〕67号）、《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国发〔2015〕50号）等。

（2）人口老龄化程度加剧导致医疗保障和健康管理需求旺盛

老龄化已成为全球性问题。根据国家统计局，我国2021年老年人口（60岁及以上）约2.64亿人，占比18.7%，已成为世界上老龄化人口最多的国家。中国发展研究基金会近日发布的《中国发展报告2020：中国人口老龄化的发展趋势和政策》显示，从2035年到2050年是中国人口老龄化的高峰阶段，根据预测，到2050年中国60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口将接近5亿人，占总人口比例超三分之一。

高龄人群对于健康管理和医疗保障的需求更加急迫，良好的健康管理将能够

为高龄人群提供健康事前管理、事后保障，同时也为其解决就医难和就医不便问题，因此人口老龄化加剧使健康管理和卫生医疗业务的需求增加。

(3) 技术进步的促进

软件行业具有技术进步快、产品生命周期短、升级频繁、继承性较强等特点。随着系统软件、数据库技术等相关技术的不断发展，应用软件在产品功能设计、技术水平、应用范围等方面将不断提高，解决方案也将更加成熟、服务更加全面，从而使整个行业技术水平得到提升。

2、不利因素

(1) 人力成本

人力成本是软件企业的主要运营成本，如果平均人力成本增长速度快于人均产值的增长速度，则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将有下降的风险。未来随着经济的发展、城市生活成本的上升、行业对专业人才的争夺，势必会导致人力成本的上升，从而增加了公司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2) 人才瓶颈

信息技术产业是技术密集型产业，随着软件企业规模扩大，对掌握高水平软件技术的人员需求量也在不断增加。尤其对于行业应用软件企业，不但对人员的软件技术水平有所要求，同时还需要这些技术人员对目标行业的基本知识、业务特点、行业背景有所掌握，并且在项目执行中，能够深刻理解客户需求，方案设计具有前瞻性和创新性。

由于我国软件企业起步较晚，科研水平不高，教育体制对于高精尖软件人才的培养较为欠缺，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工业化信息化进程加速，对软件产品及服务的要求将越来越高，软件产业人才培养也将面临挑战，高端软件开发人才的缺乏可能成为制约未来我国软件产业发展的瓶颈。

(3) 客户需求变动较大

近年来，政务信息化相关政策频繁发布，相关技术规范和内容要求不断革新。在快速变革和发展过程中，客户对于项目的需求变动相对较大，个性化需求也相对较多，对软件服务提供商的快速响应和综合服务能力要求较高。

(4) 市场竞争日趋激烈

公司已经在政务信息化领域、医疗卫生领域服务多年，建立了较为稳固的市场地位和客户群体，并形成了一定的竞争优势。随着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公司所处领域建设需求持续旺盛，相关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在市场前景看好的情况下，未来进入该领域的公司会不断增加，市场竞争将日趋激烈。

(八) 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作为国内城市信息化领域的领军企业，致力于构建以民生为本的现代城市服务体系，将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到城市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中，以行业核心业务为基石，重点发展公共服务运营，积极开拓线下城市公共事业实体服务，构建服务闭环，打造“互联网+公共服务”综合运营商。公司总部设在上海，在北京、深圳、广州、天津、杭州、南京、成都、重庆等主要城市设立了分支机构，已形成基本覆盖全国的服务体系。

在软件能力成熟度方面，公司是国内首家整体通过 CMMI5 认证的企业，是国家首批集成与服务大型一级企业和国家国产化替代骨干企业。公司于 2020 年 5 月首批获得目前最高等级的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评估四级（CS4）。公司是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国家发改委高新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企业。2011 年起，公司连续多年被评为中国十大创新软件企业、国家第四批创新型试点企业、中国软件和信息服务十大领军企业、中国软件业务收入前百家企业，是全国第一批通过 ITSS 符合性评估企业。

在标准化工作方面，万达信息是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技术协会信息技术服务分会（ITSS 分会）副会长单位、ITSS 集成实施工作组组长单位、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软件与系统工程分技术委员会软件能力开发标准工作组副组长单位。万达信息主持和参与了 30 余项信息技术服务、软件工程、电子政务、卫生信息、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国家、行业、团体及地方标准规范的研制，并先后获得 2 项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1 项教育部科技进步一等奖、6 项上海市科技进步一等奖等多项荣誉，为企业的可持续创新能力和本项目的顺利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通过将产品研制过程中积累的标准化经验与行业分享，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提升行业信息化标准水平。万达信息参与编制的

T/CESA1077-2020《信息技术服务治理 IT 风险治理》、T/CESA1078—2020《信息技术服务治理数据审计》、T/CESA1101-2020《信息技术服务治理安全审计》3项信息技术服务治理团体标准已正式获批发布。

在技术创新方面，公司是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获批建设三个国家级创新平台。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是科技部批复组建的唯一的卫生信息化领域“国家卫生信息共享技术及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依托单位，也是国家发改委批复组建的唯一一个国家级医疗大数据应用领域的创新平台“医疗大数据应用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的联合牵头单位。此外，公司还是多个市级技术创新平台的承建单位和共建单位。通过这些国家级和市级创新平台的建设，公司积极投入云计算、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区块链、新型物联网、边缘计算等新兴共性技术攻关研发以及与智慧城市各行业的深度融合与赋能，进行方案设计和产品研发创新，探索新的业务模式，开展产学研合作和技术服务。

在科技能力方面，公司致力于构建智慧城市科技中台全层级能力。公司形成了丰富、成熟的云计算产品体系和技术架构，获得了工信部公有云服务资质、可信云服务认证等，支持健康码、口罩预约等高并发互联网应用，有效支撑市民云、健康云、蛮牛健康等平台。公司将机器学习、深度学习、自然语言理解等人工智能关键技术应用于各行业，提升行业智能化程度，在多个政府部门实现了秒批秒办等智能服务。公司通过整合银行、银联、社保、医保、行业预付费卡、第三方支付等众多资金通道，提供统一的聚合支付能力，支持就医无感支付等场景。基于科技中台的前沿技术服务体系，公司“面向智慧城市的数据湖云平台系统研发和示范”项目成功入选了工信部 2020 年大数据产业发展试点示范项目名单、“传染病防控综合管理和服务平台”入选 2020 年度上海市创新产品推荐目录、基于物联网和云计算的医疗废弃物监管技术和平台获得了上海市科技进步奖。

在人工智能技术方面，公司围绕“AI 赋能城市数字化转型”方向，携“AI+健康”、“AI+保险”、“AI+医疗”、“AI+政务”、“AI+园区”五大板块，以及“蛮牛健康”最新健康产品参加 2021 年世界人工智能大会，以“AI+科技实力”助力城市数字化转型。“基于联邦学习的传染病多区域联防联控智能研判模型”、“基于人工智能算法的智能核赔解决方案”以及“苏伊解图--数字病理分析算法”进入世界人工智能算法大赛——应用算法最佳实践典范（BPAA）赛道

总决赛并荣膺医疗、金融赛道全球十强榜单。其中“基于人工智能算法的智能核赔解决方案”摘得 BPAA 金融算法赛道冠军（金奖）。此外，“基于 5G 的长三角一体化核心示范区远程医疗协同平台应用示范”项目，也在本次大会上荣获上海市 5G+医疗健康应用试点项目授牌。公司将继续大力推进人工智能算法的研发和应用，全面推进人工智能算法与健康、医疗、政务、保险、园区等行业领域的深度融合，积极探索创新推动人工智能产业化，打造健康智能化、医疗智能化、政务智能化、金融智能化，全面践行科技为民，开启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新时代。

在大数据技术方面，公司积极应对新冠疫情，针对新冠疫情，快速研发、迭代了基于智能技术的防疫产品，并通过用户落地应用、联合市民云与健康云线上推广等多种模式进行了推广使用。在疫情期间这些产品不仅为公司带来了极为正面的社会影响，还获得了国家部委、上海市委办的鼓励扶持。其中，“基于大数据的传染性重点人群溯源筛查及传播链全程管控应用系统”入选工信部支撑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复课大数据产品和解决方案名单；也同时入选上海市经信委组织的“2019 上海市大数据典型案例集”。疫情期间该产品在浙江宁波市鄞州区开展了深度应用，建设了“基于鄞州大数据平台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综合监管系统”，对全区百万级人口进行了监测，预测的重点人群核实患病率高达 100%。公司在《中国数字医学》主办的“全国医疗信息化防疫抗疫优秀案例评选”中获得一等奖，相关成效在新华社“瞭望智库”媒体进行了广泛报导和宣传，大幅提升了公司影响力。万达信息入选工信部“科技支撑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中表现突出的人工智能企业名单”。

公司是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中国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行业联盟副会长单位、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上海市大数据交易中心的发起人和股东单位、上海大数据联盟副理事长单位、上海国际人类表型组研究院发起单位，还是多个国家和地方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联盟的理事长、副理事长、理事单位，与产业链上下游单位合作研究，与北京大学、复旦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等众多高校科研机构联合研发攻关，推进产学研结合与科技成果转化，深度结合既有行业场景，实现与城市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

（九）发行人竞争优势和劣势

1、发行人竞争优势

公司在智慧城市领域二十余年的行业经验与创新技术，奠定了公司在智慧城市领域的领先地位，积累了自身的核心竞争优势，具体如下：

（1）行业优势

万达信息作为国内领先的智慧城市领军企业，依托在智慧城市领域二十余年的行业经验积累，在智慧医卫服务、智慧政务服务、健康管理服务、智慧城市（市民云）服务等智慧城市的十多个关键行业形成了丰富积累和深厚沉淀，拥有最全面的智慧城市行业覆盖，并奠定了坚实的用户基础。在医疗健康、民生保障、政务管理与服务、城市安防、健康管理等相关行业的大规模数据整合、共享与业务协同方面，万达信息具有丰富的经验积累。

深耕城市信息化各行业二十多年的经验以及城市级多系统整合能力是公司独特的优势。作为城市公共服务平台运营商，面对建设智慧城市和实施信息惠民的大好机遇，公司持续大力推进智慧城市核心业务系统建设，首创的城市一体化系统 CRP（CityResourcePlanning）模式国内领先，通过遍布全国的销售服务网络、专业创新的技术服务支持团队以及优于业界的服务标准，为广大客户提供更优质贴心的服务。

（2）拥有核心客户资源

作为智慧城市领域领军企业，公司在政务服务、卫生健康、民生保障、平安城市等城市服务行业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在政务服务方面，公司客户涵盖了工商、税务、社保、卫计委等多类政府部门，其中公司承做的上海市徐汇区行政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获得国家智慧城市创新大奖，起到了良好示范作用。在卫生健康方面，公司在区域卫生细分市场的市场占有率全国领先，多个项目达到区域卫生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四级甲等水平；公司在上海拥有数十家三甲医院客户并基本覆盖全市其他等级医院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在民生保障领域，公司为全国社保参保人员提供社保信息管理服务。在平安城市方面，公司与多地公安、交通等部门建立了合作关系，在平安城市系统建设、集成等方面拥有较好客户基础。

（3）技术优势

公司一直以来注重研发和核心技术的积累，持续跟踪并推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区块链、新型物联网、边缘计算等新的技术在各行业的融合和应用，并研发形成云计算平台、大数据支撑平台、人工智能平台等基础平台。公司目前已拥有超过 1,800 项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产品和软件著作权、60 余项主要国内外专利技术；主持和参与了多项信息技术服务、软件工程、电子政务、卫生信息、云计算、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国家、行业、团体及地方标准规范的研制；2 项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1 项教育部科技进步一等奖、6 项上海市科技进步一等奖等多项荣誉，为企业的可持续创新能力提供了坚强动力。

公司将技术结合各行业场景，实现技术到产业的转化。在支撑自身业务的基础上，公司已逐步开始向第三方进行技术、能力和服务输出。

（4）高等级资质

公司通过各类项目的实施，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在系统集成规划、设计、实施、性能优化等方面均达到了国内领先的水平，拥有软件行业较完整的高等级资质。

万达信息是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是全国首家整体通过 CMMI5（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最高等级）认证的企业；公司于 2020 年 5 月首批获得目前最高等级的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评估四级（CS4）；拥有信息系统安全领域的最高等级的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一级资质；通过了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20000IT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二级认证、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200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这些资质和体系认证充分体现了企业综合实力与核心竞争力，同时奠定了在软件信息行业领先地位，为公司进一步发展提供了良好的资质和技术支撑。

公司在云服务领域内获得了多项权威认证，包括 ITSS 云计算服务能力标准-公有云基础设施服务（二级）、ITSS 云计算服务能力标准-私有云基础设施服务（二级），以及可信云服务认证证书、可信云服务安全证书、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等，公司可对外提供覆盖全层级、全生命周期、支持公有云、私有云、混

合云的异构融合解决方案的云服务。

公司获得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资质、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上海市公共安全防范工程设计施工一级等，万达信息是业内为数不多的获得建筑类双甲级资质的企业，对于公司拓展数据中心、云计算业务以及承接其他各类型电子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

同时万达信息全资子公司上海万达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拥有涉及国家秘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甲级资质，范围涵盖系统集成、软件开发、运行维护三大核心领域。

(5) 人才优势

多年的运营与技术研发，不仅使得公司在技术、规模、客户、营销等方面具备核心优势，更在相关业务领域积累了大批人才。公司重视岗位培训与考核，形成了一支架构完备、有良好梯队配置的专业工作团队，无论是研发团队、销售团队还是服务团队都具备良好的知识水平、职业素养和服务精神，能够为客户提供专业周到的服务。

公司制定了良好的人才激励机制，通过营造良好企业文化、合理制定薪酬方案、实施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等多种方式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增强团队凝聚力，形成了稳固的以关键技术带头人为核心的多层次技术人才梯队，极大地保障了公司研发能力的不断巩固和加强。

2、发行人竞争劣势

(1) 研发成本较高

近年来，公司积极开拓全国业务，大力发展技术团队，主要技术人员来自国内一流高校，并且研发基地位于上海，较高的人才聘用成本及地域消费成本，均增加了技术研发的总成本。

(2) 业务规模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相比行业内大型软件公司，公司资本实力、业务规模仍偏小。例如，公司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22.05 亿元、21.25 亿元和 30.08 亿元，与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如东软集团 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6.22 亿元) 相比规模仍较小, 因此, 在业务竞争中公司处于相对弱势。公司将进一步开拓公司业务, 提高公司业务规模和抗风险能力。

四、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概况

1、主营业务发展概况

公司作为国内城市信息化领域的领军企业, 致力于构建以民生为本的现代城市服务体系, 将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到城市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中, 以行业核心业务为基石, 重点发展公共服务运营, 积极开拓线下城市公共事业实体服务, 构建服务闭环, 打造“互联网+公共服务”综合运营商。公司总部设在上海, 在北京、深圳、广州、天津、杭州、南京、成都、重庆等主要城市设立了分支机构, 已形成基本覆盖全国的服务体系。

历经二十余年的城市信息化实践, 公司积累了丰富的行业项目经验, 拥有突出的行业软件与服务优势。公司业务遍及智慧医卫、智慧政务、智慧城市、健康管理等城市服务关键领域, 形成了较全面的行业覆盖。公司在智慧政务、智慧医卫及智慧城市等领域市场竞争力较强。在智慧政务领域, 公司长期服务于上海市各级政府机关, 行业及项目经验丰富, 2018 年公司承担了国家“一网通办”的新试点业务, 率先在上海市的区县实现所有服务事项同城通办, 并在上海、成都、海口、长沙、大连、柳州、驻马店等地上线了“一网通办”的智慧城市移动端超级应用“市民云”。在智慧医卫领域, 公司承建的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全民健康保障信息平台”旨在汇聚全国个人健康档案及电子病历等医疗数据, 为基于平台的业务协同提供基础。在健康管理领域, 公司健康云通过打造共享开放的健康管理平台, 汇聚各类医疗健康服务资源和数据资源, 打造城市级医疗健康服务的一站式互联网总入口。

2、发行人主营业务性质分类

报告期内, 按产品与服务性质的差异进行划分, 公司的主要业务分为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和运营服务三部分。

软件开发: 指根据客户的需求, 利用开发工具为客户提供一整套实现某种功能的软件产品或者利用已有产品进行的二次开发以满足客户的某种特定需求。公

司主要产品涵盖智慧政务、智慧医卫、智慧城市、健康管理等城市公共服务领域，包括医疗信息系统、区域卫生信息平台系统、政务办公系统、智慧交通与监控系统平台等各类产品。

系统集成：指根据用户的需求和投入资金的规模，应用各种计算机网络相关技术，选择各种软硬件设备，经过集成设计，安装调试等大量技术性工作使系统能够满足用户对实际工作要求。主要包括软硬件集成、网络布线等。

运营服务：指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手段，为公司传统业务和创新业务板块客户提供各类应用服务。公司运营服务形成多级服务体系，保障服务的质量和深度。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涵盖智慧城市领域的智慧政务服务、智慧医卫服务、ICT 服务、智慧城市服务、健康管理服务，覆盖较为全面。在以行业核心业务为基石，持续提升核心竞争能力的同时，公司完善行业服务链条，打造“互联网化科技型”公司。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智慧医卫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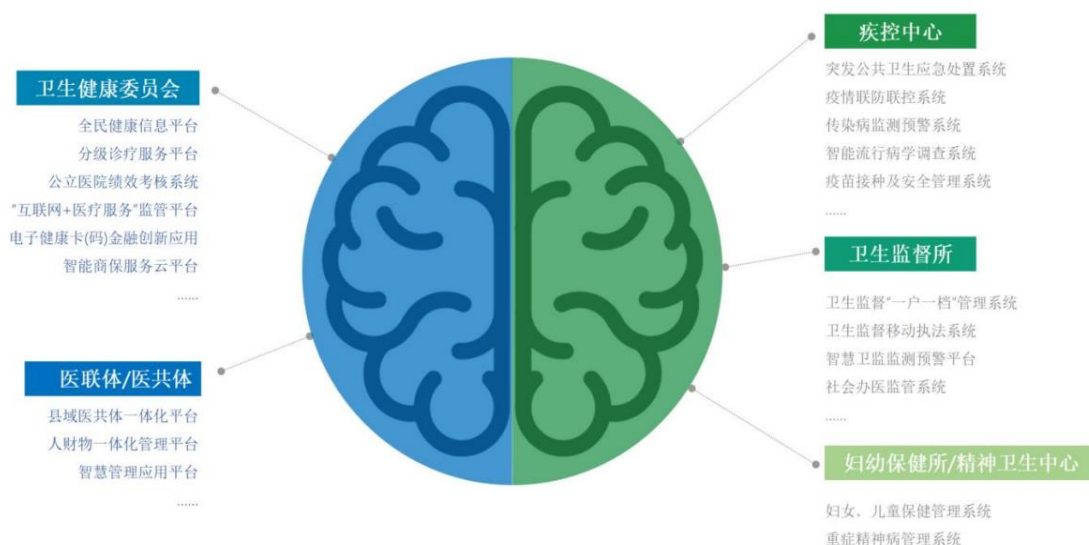
智慧医卫作为公司重要的传统业务板块，涵盖“医疗、医药、医保”，起步于 1998 年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建立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于 1999 年承建上海医保费用结算审核系统建设工程，在 2003 年 SARS 疫情后进入公共卫生领域，2006 年承接申康医联工程，探路区域卫生市场并长期保持领先地位，2014 年发行人通过收购上海复高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和宁波金唐软件有限公司进入二、三级医院和基层卫生市场。公司智慧医卫业务板块历经二十余年发展，形成了覆盖医疗保障、药品管理、区域卫生、公共卫生、医疗服务、基层卫生等领域的全线产品和解决方案。2020 年起，随着公司战略转型升级，智慧医卫加强了与保险、金融和健康管理的协同，助力“健康中国”的实现。

发行人是医疗保障/药品管理领域的开创者和创新者、区域卫生/公共卫生领域的领导者和引领者、医疗服务/基层卫生领域的领先者和革新者，拥有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医疗保险业务经办、DRG（DiagnosisRelatedGroups，疾病诊断相关分组）及 DIP（BigDataDiagnosis-InterventionPacket，基于大数据按病种分值）、

医保基金监管、全流程传染病防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指挥、疫情联防联控、智慧疾控/卫监/妇幼/精卫、药品招采配用一体化平台（阳光医药）、多院区一体化智慧医院解决方案、基层医疗一体化云平台、互联网+医疗健康、智保通商保协同服务平台等全行业领先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参加了多项国家信息标准、指南和技术方案的编制。万达信息积极响应国家卫健委、医保局等的管理需求和工作部署，围绕不同类型卫生机构的智慧卫健、智慧医保/医药、智慧医疗建设，深度参与医疗保障、分级诊疗、医共体/医联体等方面的改革以及“三医联动”协同框架的构建。

(1) 智慧卫健

在智慧卫健领域，公司不断强化核心优势，做实做深以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为基础的应用生态，重点打造医疗健康大数据治理、医疗服务集成治理、应用治理、新技术治理四大体系，提供辅政应用、助医应用、便民惠民应用、科研支撑和辅助决策应用等的一揽子产品和解决方案，适应不同经济发展水平地区、不同人口和规模的医疗机构需要。



2020 年，公司积极助力各地分级诊疗、互联网+医疗服务监管、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等改革工作的推进，稳步增强与人工智能、5G、大数据等新技术的深度融合；快速适应疫情期间全国各地激增的智慧公共卫生应用需求，增加突发公共卫生应急处置、传染病监测预警、疫情联防联控、智能流行病学调查等方面的推广建设。2020 年疫情爆发期间，公司重点保障支撑了 14 个省市 160 多个医疗体

系客户的系统安全、有序、高效运转，快速响应了 80 多个卫健委客户基于疫情防控新的数据采集交换应急需求，新建和升级了 40 余个平台新应用，助力抗击疫情并支撑疫情防控常态化。在国家实施“健康中国”战略过程中，公司深度参与“三医联动”改革，积极探索医疗、医保、医药领域的数字孪生模式，在 2020 年底还中标建设海南省三医联动一张网工程项目，在三医联动领域始终引领行业发展。

(2) 智慧医保/医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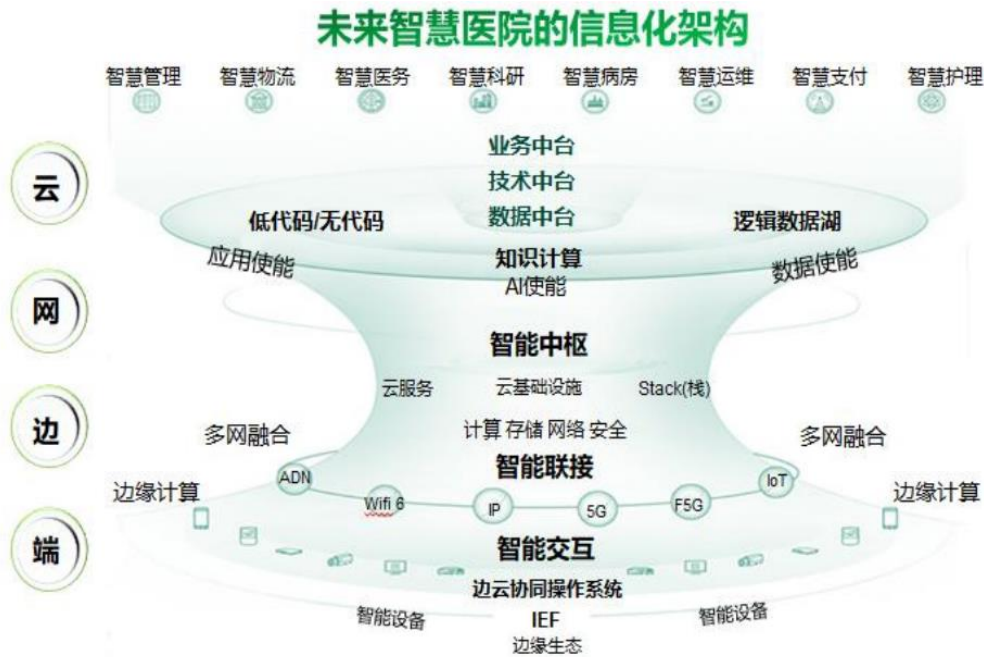


在智慧医保/医药领域，公司紧密围绕医保业务发展，打造了业界最为完整的医保生态体系，提供智慧经办、智慧结算、智慧医药、智慧支付和智慧监管全套医保信息系统产品和解决方案，为各级医保部门提供更好、更全面的服务，打造六大体系：便捷可及的“大服务”体系、规范高效的“大经办”体系、智能精准的“大治理”体系、融合共享的“大协作”体系、在线可用的“大数据”体系、安全可靠的“大支撑”体系，实现全国医疗保障基础设施集约化、监督管理智能化、公共服务精准化、决策依据大数据化、业务经办一体化、社会协作多元化、安全保障全息化，为新时代医疗保障事业的高质量发展提供新动能。

(3) 智慧医疗

在智慧医疗领域，公司通过整合上海复高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在大型医院信息化方面的能力和宁波金唐软件有限公司在中小型医院和医共体方面的优势，形成智慧医疗领域的组合拳，既能以差异化方式各自参与市场竞争，又能针对区域整体医院信息化需要，利用产品互补，形成合力。近年来，公司不断投入核心研

发资源，依托重点项目持续研发符合“平战结合、医防融合”理念和要求的未来医院信息系统，覆盖医疗大数据集成与服务平台、多院区一院统管以及互联网医院的智慧医院一体化业务，及基层医卫一体化、紧密型医共体、县域一体化等区域资源协同业务，积极推进物联网、人工智能、5G 等新技术与医疗服务深度融合，为医院提供全流程、个性化、智能化服务。



2、智慧政务业务

智慧政务作为公司另一个重要的传统业务板块，业务涵盖政务管理及服务、市场监管、城市安全、民生保障、智慧教育、文化创意等领域。在国家“智慧中国、安全中国”大战略指引下，基于二十多年政务信息化领域的行业经验，智慧政务业务以上海“一网通办、一网统管、两网融合”建设为契机，在深耕上海智慧政务行业市场的基础上，积极输出政务服务和城市治理的先进模式。智慧政务在原有“三云一中心”的架构体系下，结合公司战略转型目标，以数字化转型为核心，以“互联网+物联网”为两翼，通过智能感知和智慧应用，将数据赋能于政府服务和城市治理的方方面面，助力“智慧中国”的实现。

(1) 政务管理和服务

“一网通办”是万达信息政务服务信息化平台的示范项目。“一网通办”总门户通过整合各部门碎片化、条线化的政务服务事项前端受理功能，建设全市政

务服务统一受理平台，构建“横向到边，覆盖各委办局部门；纵向到底，拓展社区基层”三级一体化对外服务门户，与各区行政服务中心、社区事务受理中心现场服务系统对接，实现线上线下的一体化联动服务。

“一网通办”示意图



上海市“一网通办”通过整合各部门的政务服务，实现了线上线下一体化联动。除了继续巩固上海市“一网通办”总集成的地位，公司还进一步建立了政务领域的垂直检索、知识库、大数据分析等产品化体系，积累形成了多个 AI 应用场景，并陆续在上海各区的项目中落地。同时公司在全国行政服务中心的拓展上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湖南省、山东青岛崂山、潍坊等项目正在实施推进中。作为长三角“一网通办”的集成商，公司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建设的指导意见》，在长三角地区持续深入拓展并开始在全国推广“一网通办”模式。

城市管理主要为客户提供“工程项目审批一件事”解决方案和“城市精细化管理一网统管”解决方案。“工程项目审批一件事”解决方案，通过构建深度应用、上下联动、综合协同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环节，让部门从独立办事、线下纸质审批转向协调治理、征询协同，确实做到利企便民，优化营商环境，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时间压减一半”的目标。“城市精细化管理一网统管”解决方案，以 AI+大数据分析应用为抓手，在一张城市管理“网格”的基础上，再次整合梳理城市管理事项，协同联动各业务职能部门，实现城市精细化管理，做到“高效

处置一件事”。

（2）市场监管

在市场监管领域，公司凭借二十多年深耕细作的市场监管信息化建设成熟经验，为全国智慧市场监管信息化提供全面的解决方案。近年来，公司以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建设、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为契机，以数字化转型、资源整合、服务融合、业务衍生延展为发展方向，在深化市场监管一体化综合业务平台建设基础上，形成十余种行业产品解决方案。在证照分离试点改革、互联网+政务服务、互联网+监管与服务、数字化场景化特色智慧监管等多个领域提供创新产品服务，推进城市数字化转型、扩大市场开放、优化营商环境。

（3）城市安全

公司的城市安全业务，主要聚焦在公共安全、大司法、智慧交通和工业互联网等四个方向，致力于通过对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和 AI 等技术的综合利用，实现立体化的预防打击犯罪、治安综合治理、交通出行安全、城市安全监测和灾害应急处置等业务平台，协助各级政府应对城市安全、社会矛盾和突发公共等事件的管理与处置，实现城市安全常态化管理。2020 年，在国家大力发展新基建工业互联网大背景下，公司积极参与到工业互联网、数字经济等领域中，把二十多年政府信息化建设和管理经验，赋能到产业经济和数字化产业园区建设中，形成了数字园区、产业经济、工业互联网等解决方案，并在上海、浙江、四川等地区成功落地。

（4）民生保障

民生保障业务以民为主，保障为先，覆盖以人为核心的就业创业、社会保险、劳动关系、人事人才、社会救助、帮困扶贫等各个领域，提供覆盖各领域的公共服务、核心经办、数据中台及服务以及相关的信息化服务。民生保障行业未来将以服务为主线，以大数据、区块链、智能物联等新兴技术为驱动，全面提升为民服务水平和保障能力。



(5) 智慧教育

随着教育现代化 2035、教育信息化 2.0 和新基建不断推进，教育信息化迎来新机遇。依托丰富教育科研资源，公司智慧教育业务在区域教育方向、高校智慧校园方向不断拓展业务，基于核心业务方向形成包括上海大规模学习平台（上海微校）、学生体育素养大数据平台、智慧校园、区域教育业务等一系列产品及解决方案，致力于成为最专业、最优秀的教育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为教育改革提供有力的支持和保障。

(6) 文化创意

公司将智慧文化视作智慧城市建设的重要一环和重点拓展方向，以“文化科技、文化创意、文化产业”三大核心引擎贯穿业务，聚合专业的文化科技和文化创意团队、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产业专家资源，形成集“软件开发、行业咨询、内容服务、IP 创作”为一体的文化数字服务链，在智慧科技馆、智慧博物馆、智慧图书馆、智慧文旅、智慧会展等文化创意产业领域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和解决方案。公司拥有国家一、二、三级博物馆用户百余家，覆盖北上广大型城市、江浙、华中、华北、西北、西南等区域。

3、ICT 业务

ICT 业务通过应用技术创新、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互联网安全、数字化园区等创新技术驱动和升级业务革新，通过提升项目管理应用能力，挖掘海量信息数据资源价值，利用信息集成支持业务决策和运行，帮助客户以数字化转型驱动业务运营，将数字资源转变为战略资产。作为可信赖的新 IT 综合服务商，万达信息提供基于新 IT 架构的智慧解决方案，包括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云数据中心、数字化园区、网络安全、创新业务等五大类解决方案，以及全生命周期的综合 IT 服务，包括集成、运维、咨询、安全、增值等服务。ICT 行业技术解决方案既独立形成自身业务，也与公司传统业务及战略业务相辅相成，是公司整体软件解决方案的基础架构基石，协同助力客户软硬件整体解决方案的规划咨询及设计落地。

(1) 信息技术应用创新解决方案

信息技术应用创新解决方案，公司提供基于信息技术应用创新的集成、运维、咨询、安全及其他增值服务。



公司自 2009 年起牵头和参与了多项核高基课题研究，并以此为契机深度进入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领域。经过多年的技术研发攻关和市场耕耘，培养了专业技术服务人才团队，构建了产品研发支撑体系、厂商协作体系和项目经验知识体系。公司在信创试点阶段就入围“全国十大骨干集成企业”，在信创领域起步早、资质全、参与全面、积累扎实，在党政、金融、医疗、交通等核心行业领域拥有较强的行业竞争优势。公司信创技术团队，覆盖了设计研发、软件测试、系统集成、实施交付、运营维护等信创核心领域，技术及服务人员规模数千人。

通过全面资源保障，公司积极开展信创业务在全国的落地和产业化布局。截至 2020 年底，公司的信创业务全面覆盖上海、四川、湖南、山西、河北、北京等全国多个省市，取得市场领先地位。

（2）云数据中心解决方案

提供服务是数据中心的存在目的和价值，按需提供服务是云计算诞生的源动力。随着行业客户对服务要求的不断提高，作为最懂客户需求的集成商，万达信息提供业界领先的分布式云数据中心 3.0 解决方案，实现了更敏捷的数据中心的服务模式：可运营的数据中心，即 DCaaS（数据中心即服务），为客户量身定制从管理、平台、IT 资源、基础设施的端到端服务。分布式数据中心 3.0 的 DCaaS 能够提供 IaaS（基础设施即服务）、PaaS（平台即服务）、NaaS（网络即服务）、MaaS（管理即服务）、FaaS（机房设施即服务）等多种不同层次的服务类型，帮助客户更敏捷灵活的部署应用，降低 CAPEX（CapitalExpenditure，资本性支出）和 OPEX（OperatingExpense，运营成本），提升 IT 的使用效能。

（3）数字化园区解决方案

公司打造的数字化园区解决方案，主要针对传统园区中信息不能共享、智能应用水平低、公共数据难以互联互通、用户感知度较差等痛点，通过智慧园区业务中台、工业互联网数据中台、大数据分析平台以及人工智能能力平台为智慧园区提供丰富、便捷的服务，协助企业之间实现资源共享。依托物联网平台打造智慧园区数字中台，万达信息通过从“终端设备”“边缘连接”“中台打通”的物联网数据中台统一接入管理，实现物联网大数据统一汇聚、跨系统全联动，同时结合 5G 网络集群通讯、云计算、工业智脑、物联网、边缘计算等技术，实现自上而下的全对象联接，为客户实现智慧商务、智慧建筑、智慧生活等场景。同时，ICT 业务中心还提供包括技术咨询、系统设计、施工安装、调试、培训以及维护在内的全面整合、互联互通的全方位智慧园区数字中台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服务。

（4）网络安全解决方案

安全合规服务：依托《网络安全法》和《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万达信息提供标准化关键基础设施检查的安全建设指导服务，为用户提供技术指导，协助用户通过检查，满足合规性要求。提供网络安全等级、分级保护项目等

全生命周期服务。

互联网安全服务：通过对用户提供移动应用安全渗透测试服务、安全加固服务、日志分析服务、安全应急响应服务、标准化的安全扫描服务等，为用户及时了解和发现系统内存在的各种应用安全风险。

工业互联网安全平台：结合国家对工业互联网网络安全事件监管的要求，万达信息通过对未来工业互联网安全的发展预判，构建工业互联网监控平台，从敏感数据传输监测、信息安全事件管理、快速定位安全风险、重大事件决策支持等维度对工业互联网进行全方位的分析、预警、防护及保障，同时围绕网络安全保险及安全大数据趋势分析等创新技术，结合金融保险工具为政府、企事业单位提供数字化转型期间的安全新赋能服务。

（5）创新业务解决方案

区块链创新应用：利用区块链的自校验机制、独立分布式、分权共治等特点，万达信息在医疗信息处方上链、银保区块链一体机等一系列项目案例中已形成软硬结合的产品化解决方案。通过在区块链基础平台、保险资金管理、供应链金融、贸易融资、支付清算、数字资产、电子证照等领域不断探索创新，公司开创了多维度全方位的创新应用解决方案，让区块链服务与传统的医疗行业、政务服务深度融合，实现场景生态化、应用规模化、服务普惠化。

5G 创新应用：结合超高清视频通信业务、工业互联网、工业物联网的 5G 应用场景，万达信息立足上港集团 4G 无人化码头网络基础平台的成功案例，结合医疗卫生、政务服务、企业服务、金融保险等行业解决方案的成功实践案例，以实现无人不互联、无处不互联、无时不互联、无事不互联为目标，跟随国家新基建战略，从 5G 应用层面进行创新设计和应用落地。

安全运营创新应用：通过“城市盾”助力智慧城市安全运营，整合最核心的网络空间探测技术、攻防漏洞对抗技术、深度流量检测技术和大数据智能安全分析技术等能力实现让政府数据平台更安全。通过“企业盾”促进泛企业安全运营，针对医疗、交通、学校、商圈等重点场景，采用“事前安全检测”+“事中实时防护”+“事后分析加固”平台策略，构建统一管理、弹性扩容、按需分配、安全能力完善的云安全服务资源池，提供一站式的立体化云安全运营服务。

通过“个人盾”实现个人数据保险箱，采用身份识别与访问控制、数据加密、数据脱敏、数据备份等技术措施，保护私人客户信息在各类 APP 中的安全。

4、智慧城市（市民云）业务

智慧城市业务主要以市民云为载体，搭建可信的“互联网+城市服务”平台。“市民云”（APP 名称因省市地区各异）是城市服务的总入口，为个人提供智能、可信的个性化服务，包括政务服务、公共服务、生活服务及社区服务，是一个集成面向市民出生、教育、就业、就医、养老等在内全生命周期服务的超级 APP，让百姓享受城市服务像网上购物一样方便，提升百姓对智慧城市的获得感。



在城市数字孪生时代，作为城市服务总入口，市民云积极发展以智慧社区为载体的“可信生活圈”和“社会协同平台”的两翼服务：（1）提供以个人为中心的智能化生活方式，围绕社区-商家-居民，链接社区周边资源，包括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文体中心、学校、小商铺、菜市场、水电维修等服务，实现社区街道办、社区居民、社区商家三端闭环，以周到贴心的管家式服务，为市民提供智能的生活方式；（2）社会协同平台，围绕优政、惠民、兴业、智治，打造智慧治理“操作系统”，向政府提供监管审批、组织社会治理的平台，为企业搭建供需匹配的桥梁，向居民提供参与治理的渠道：1）打造智慧社区，服务政府基层治理，为政府机构、基层组织、社会力量提供参与治理的平台；2）在提供 SaaS（软件即服务）的基础上，进一步建设数据和服务能力开放系统，通过开放接口方便企业在市民云平台上发布和运营社区服务；3）提供居民建言献策、评价体系等服务，通过信息公示、问卷调查、投票评选、线上议事等方式鼓励居民参与社区事务。

截至 2020 年底，市民云签约城市为上海、海口、成都、长沙、驻马店、柳州、扬州、永州、西安、大连、临沂、景德镇、资阳、焦作、眉山等 20 城，覆盖人口达到 1.22 亿，在多地实现“就医一件事”“出生一件事”“一码通城”“多城联动”等创新应用场景，智慧社区在成都成功试点运营，大连、西安等市民云 APP 实现多城市漫游服务。

5、健康管理业务

(1) 健康云

基于在三医核心业务的优势基础，公司健康云通过打造共享开放的健康管理平台，汇聚各类医疗健康服务资源和数据资源，打造城市级医疗健康服务的一站式互联网总入口，为政府（G 端）、服务机构（B 端）、公众（C 端）接入“互联网+”提供技术和运营支撑，打造“互联网+医疗健康”的“医、药、防、养、康、护、健”融合的七位一体健康服务生态圈以及协同高效的新型健康保障综合服务模式。



健康云的产品体系分政府端、机构端和居民端三大类解决方案：1）政府端面向公共卫生专业机构和市民提供慢病管理、健康监测与咨询、预约转诊等应用服务支撑；2）机构端以构建医疗机构及第三方健康服务机构的互联网医疗服务平台为主，配合医院远程会诊平台、移动医疗平台，连接医院与其他医疗机构；同时为医生提供家医签约、管理患者、医生教育、网络会诊等服务；3）居民端主要提供公共公益服务与增值服务的组合，包括会员服务、在线问诊、免疫接种、

预约挂号、慢病管理、筛查服务、健康教育等相关服务。



2020 年，健康云主推产品为全国版健康云平台、智慧健康驿站、疫情防控系列产品及互联网医院产品：

全国版健康云平台是为各级省市、地县级的城市提供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管理平台，主要由居民端健康云 APP、医生端健康云 APP、管理端健康云构成，提供各类公共卫生互联网+服务；

智慧健康驿站通过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街镇居委会等处建立健康小屋，部署物联网体征感知终端，通过“居民预检、平台预警、临床参考、医生管理”的服务流程，为家庭医生和社区居民提供远程健康管理服务；

疫情防控系列产品针对疫情时期安全复工复产的需求，建设新型肺炎公共服务平台，提供返城人员健康动态观察系统、健康动态码、健康通行产品应用（健康通、核检通、接种通）等；

互联网医院产品提供异地医疗资源互联互通、远程医疗协同和互联网诊疗服务，并以此为基础打造了长三角第一个智慧互联网医院，对接朱家角人民医院和复旦大学中山医院，实现青浦、嘉善、吴江三地医疗资源共享。

(2) 蛮牛健康

蛮牛健康是中国人寿成为万达信息第一大股东后首个重点孵化的战略项目。作为全生命周期、全流程的健康管理服务，蛮牛健康基于 AI 及大数据技术，搭建健康筛查、健康计划、医疗服务、健康商城、生活检测、金融保险六层体系，

提供全流程健康管理和精准保险科技服务。公司旨在通过“一个开放平台、六层架构、四端业务联动”，打造蛮牛健康产业生态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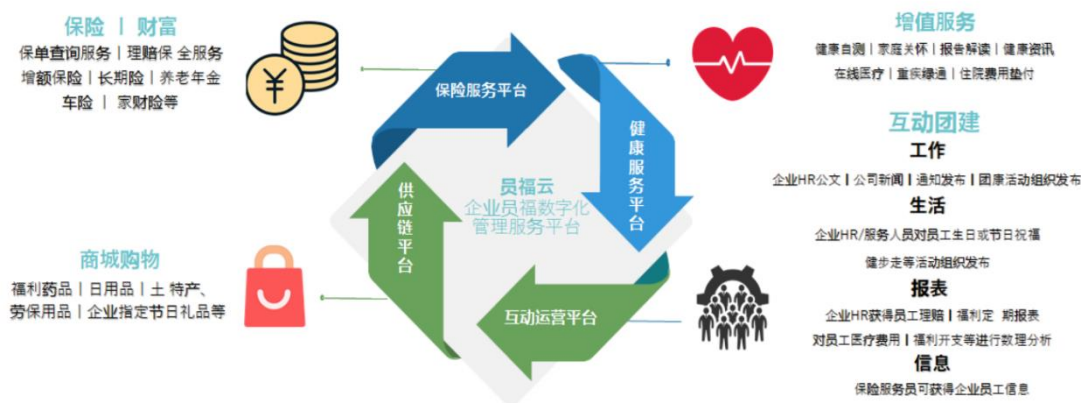
A 端：蛮牛伙伴

(1) A 端：蛮牛伙伴



蛮牛伙伴 APP 主要面向保险机构和代理人，科技赋能保险数字化转型，助力代理人价值提升，重塑保险信仰，重构保险力量。蛮牛伙伴 APP 覆盖客户经营、销售支持、训练辅导三大业务主线，依托信息安全、人工智能及大数据分析等科技手段，为保险机构和代理人提供一站式“保险+科技”服务，助力代理人提升展业效率，成为拜访学习好助手；赋能保险公司提升管理效率，成为管理企划好工具。

B 端：蛮牛员福



蛮牛员福 APP 面向保险机构、团险客户以及企业，输出定制化、弹性化的员工福利升级、健康管理和金融保险保障等增值服务，提供“科技+保险+健康管理”一站式平台解决方案。蛮牛员福 APP 通过自身研发出的数字化服务平台及智能核保理赔系统，助力团体保险、养老险业务的服务能力和展业效率提升，实现团体客户的在线运营、服务产品整合与供应、ABC 端联动的主动服务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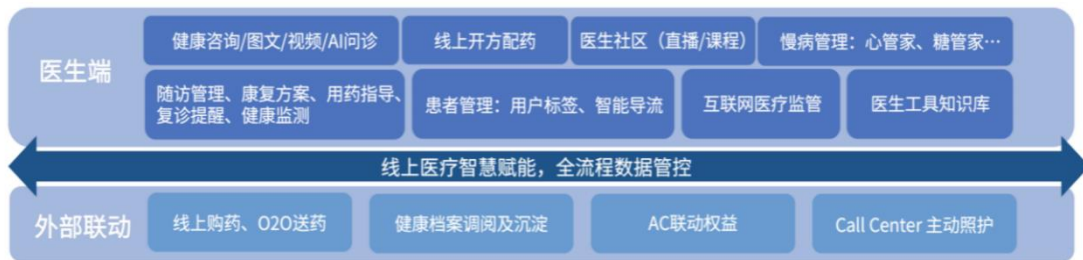
C 端：蛮牛健康



蛮牛健康 APP 是一款面向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全流程健康管理服务平台，依托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互联网+”手段，驱动医疗服务、保险及健康服务技术能力创新，围绕健康筛查、健康计划、医疗服务、健康商城、生活检测、金融保险六层架构体系，打造主动健康管理服务，实现“健康管理+保险科技”深度结合，让科技助力医疗，让生活更美好。

D 端：蛮牛医生

蛮牛医生小程序面向医生群体，签约引入核心医生，为线上医疗智慧赋能，建立全流程数据管控体系，提供健康全流程会员服务。



五、发行人的采购情况

（一）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内容包括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和运营服务等产品实现过程中所需的软件、硬件、材料、附件、工具，其中 IT 软硬件设备包括网络设备、安全设备、主机设备、数据库软件和操作系统等。公司目前采购模式包括按需采购及集中采购。公司由采购部主要负责采购管理，对提供相关产品的供应商进行资格管理、产品质量和技术服务评价。结算方面，公司采购主要通过银行转账方式结算，结算周期按不同采购合同条款确定。此外，若公司部分项目客户对相关产品要求具有明显指向或特定指向，公司则按照客户要求，向特定供应商或指定供应商进行采购。

1、项目采购和非项目采购

公司的采购分成两类：项目采购和非项目采购。

项目采购是指为满足销售项目的需要、完成销售合同所要求的交付而代客户向供应商采购商品的活动。主要包括：软硬件设备采购、原厂维保服务采购、第三方维保服务采购、外包采购等。

非项目采购是指为满足公司研发创新、信息化建设、自用设备升级与维护、内部运营及办公需要等向供应商采购商品的活动。主要包括：公司信息化专项投资采购、自用 IT 产品及服务采购、办公设备/办公用品采购、办公设施和环境维护采购、其他服务类采购等。

2、采购基本流程

项目采购与非项目采购的基本流程相似，如下：

A、提出采购需求（采购申请）

项目采购由业务部门提出采购需求（采购申请），非项目采购由需求部门或归口管理部门提出采购需求（采购申请），并经流程审批，而后进入采购部。

B、实施采购

采购部根据采购申请，组织与供应商的谈判，确定采购价格和条款，拟定采

购合同并报批。

C、商品交付

采购合同签订后，由采购部跟踪交付进度，与供应商完成商品交付，并由业务部门（或需求部门）验收。

D、付款申请

由相关部门发起采购合同的预付款或到票付款申请，并按公司相关制度要求保管并提交发票。

3、供应商和定价

采购部根据采购需求（采购申请），参考历史采购资料，以招标、磋商、谈判、询价等方式，比选产生供应商（包括制造厂商或其代理商），确定有竞争力的采购价格。

除每次采购单独谈判价格外，目前公司也与部分供应商签订一定期限的框架性协议，约定采购产品的品种、价格确定、交货期、结算付款期等条款。

同时，公司建有供应商库。采购部对每个采购行为（采购合同）的供应商表现进行评定，定期汇总考核结果，实施对供应商的日常管理，并将不合格供应商列入黄名单和黑名单。

（二）主要原材料、能源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采购原材料主要为业务过程中所需的软硬件、材料、附件及工具等。部分集成类业务需按客户要求采购部分计算机、视频监控设备、服务器及软件等商品。目前公司业务上游为充分竞争行业，相关电子设备软硬件产品供应充足，价格相对稳定。

2、主要能源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的主要能源为电力，供应稳定。

（三）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情况如下：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 的比例
2021 年 1-6 月	1	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930.43	4.51%
	2	上海滩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812.83	2.14%
	3	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1,520.12	1.16%
	4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84.95	1.05%
	5	合肥乾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52.46	0.80%
	合计		12,700.79	9.66%
2020 年度	1	上海昊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688.35	1.70%
	2	上海黎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639.11	1.66%
	3	上海申皓多媒体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386.69	1.50%
	4	上海智建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2,205.85	1.39%
	5	上海书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758.59	1.11%
	合计		11,678.59	7.36%
2019 年度	1	上海黎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450.18	3.23%
	2	上海申皓多媒体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025.50	2.83%
	3	上海熙菱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2,616.19	2.45%
	4	上海银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109.46	1.98%
	5	英迈电子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2,096.67	1.96%
	合计		13,298.00	12.45%
2018 年度	1	上海黎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578.89	3.25%
	2	上海多融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45.55	2.22%
	3	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2,442.32	2.22%
	4	成都威路特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997.28	1.82%
	5	上海智建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1,813.89	1.65%
	合计		12,277.93	11.16%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50%的情况。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无公司关联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任何权益。

六、发行人的生产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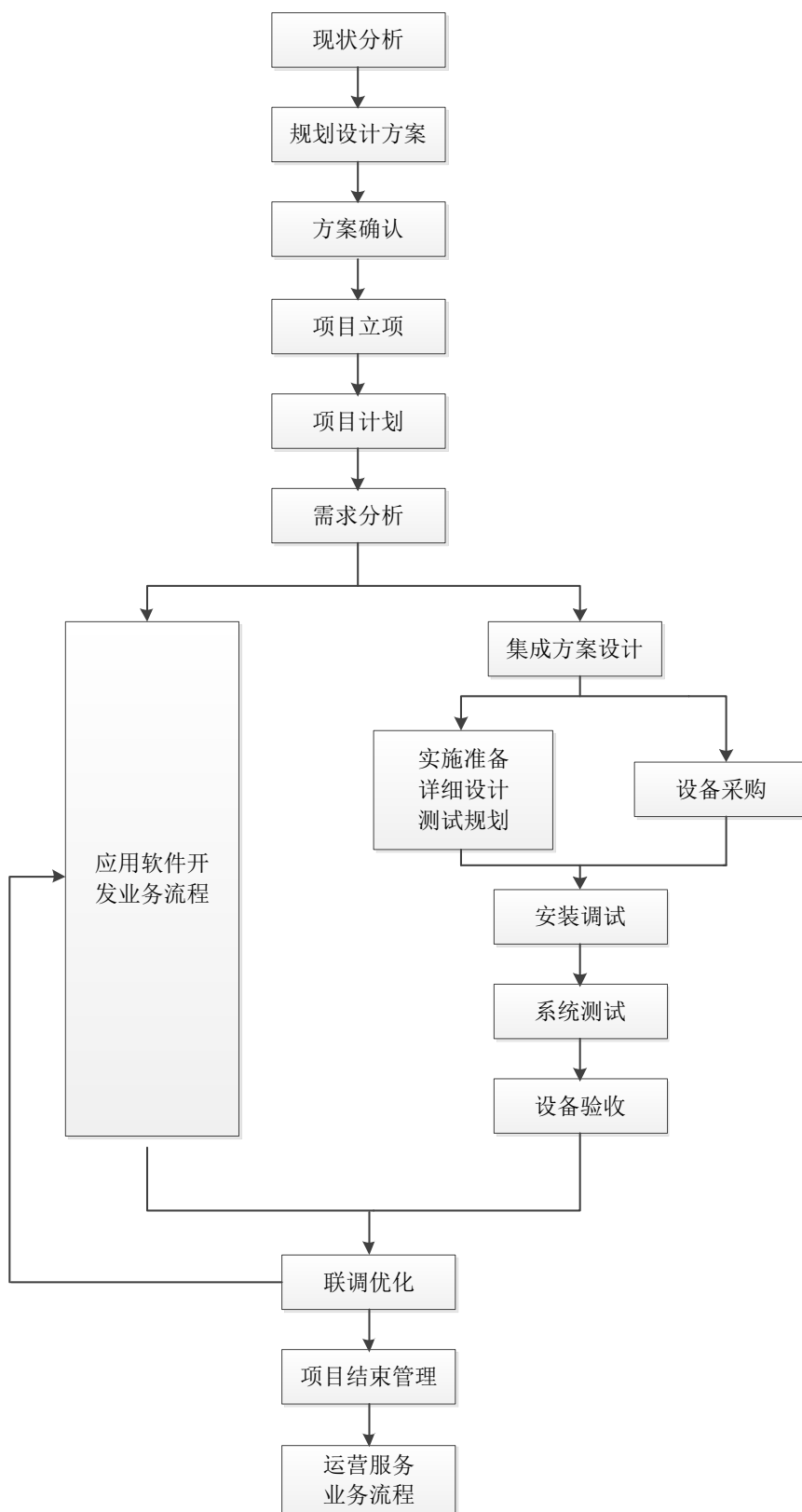
（一）生产模式与主要业务流程

1、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环节主要包括软件研发、系统集成及公共服务平台构建与运营阶段。在软件研发阶段，公司利用自有软件研发环境或客户现场的硬件设备或环境来进行开发。系统集成阶段，公司将代客户采购的硬件设备和相关软件送至客户现场并在客户现场完成集成工作。在公共服务平台构建与运营阶段，公司根据客户需求搭建公共服务平台并进行数据管理、分析、挖掘、运用及维护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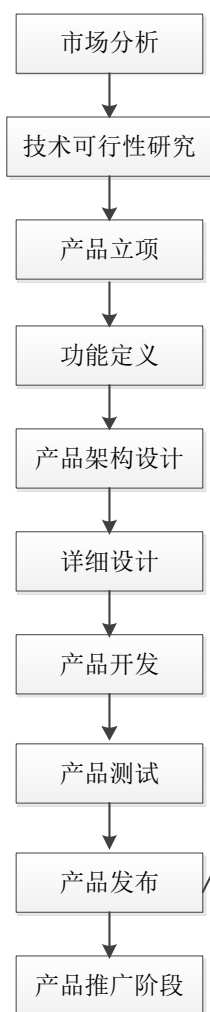
2、主要业务流程

(1) 整体解决方案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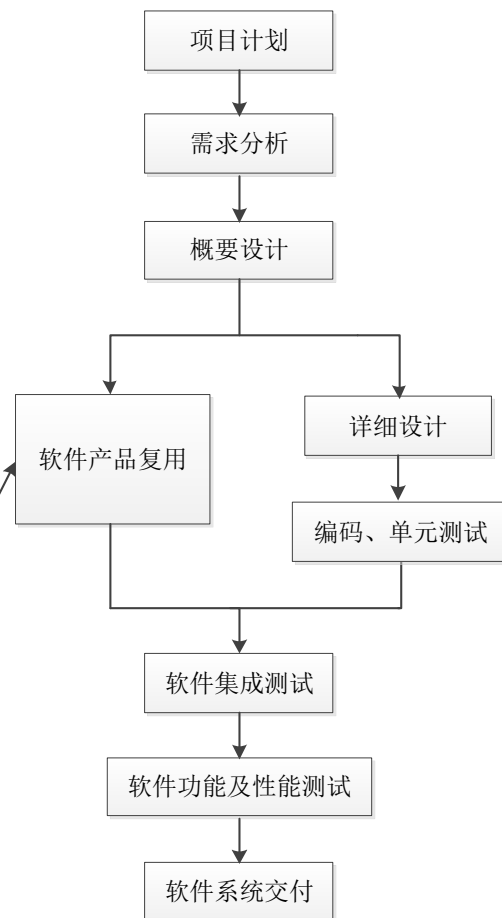


(2) 软件开发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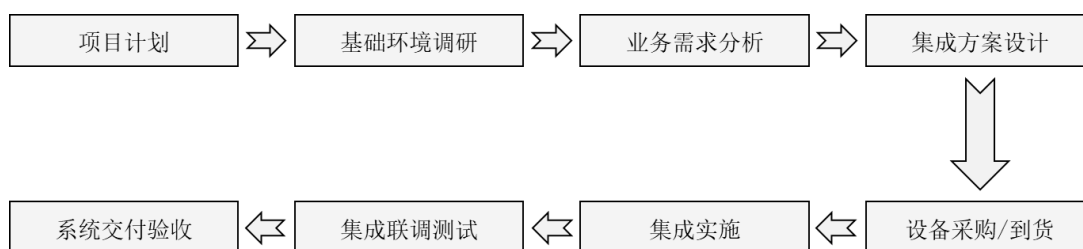
软件产品开发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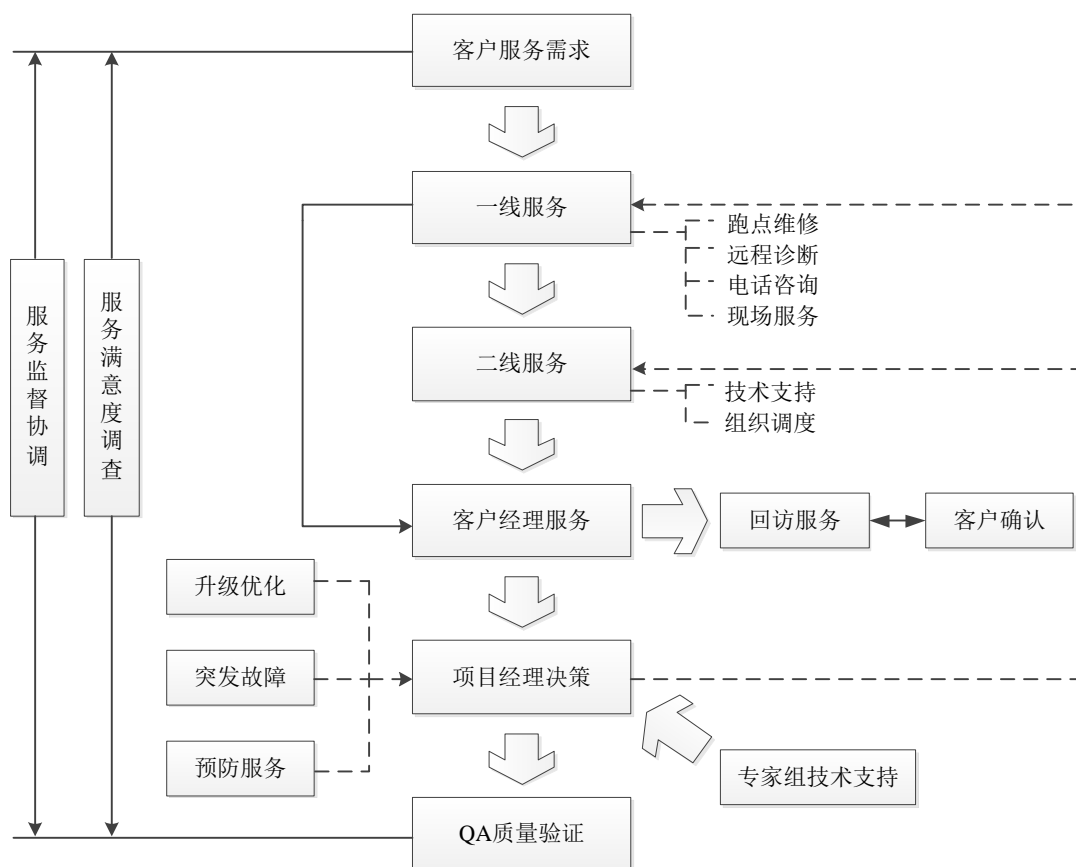
定制软件开发业务流程



(3) 系统集成业务流程



(4) 运营服务业务流程



(二) 主要产品产能、产量和产能利用率

发行人的产品按类型分有软件开发、系统集成、运营服务。在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成本和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种类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软件开发	77,045.98	42,834.58	154,649.13	127,050.63	89,707.61	60,071.32	106,395.54	49,818.12
系统集成	61,096.37	52,427.25	106,172.48	98,040.31	79,866.92	76,588.11	67,802.07	50,727.87
运营服务	37,119.24	19,249.05	40,005.50	28,057.25	42,875.56	27,219.76	46,270.56	21,823.53
合计	175,261.59	114,510.88	300,827.11	253,148.19	212,450.10	163,879.19	220,468.18	122,369.52

公司的产品大多为软件产品，其生产流程大多以项目为单位进行生产，不同项目的生产周期根据项目难度和规模来调整，具有个体性特点。项目的销售以招标投标或者商业洽谈等方式进行，在获得项目的开发需求后进行项目开发，完成后即可进行交付进而实现销售收入，产销率可接近于 100%。

研发和运营服务本身不存在明显产能、产量及产能利用率的限制，在研发服务业务需求旺盛的情况下，公司的发展需要不断投资研发设备和增加研发人员数量以满足业务需求。

（三）产品生产成本构成

公司产品的主要成本包括原材料成本、人工费用、开发费用等几个组成部分。

报告期内生产成本占比相对稳定，各部分成本及占总成本的比重如下：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原材料	62,165.47	54.29	135,411.81	53.49	80,379.39	49.05	59,917.83	48.96
人工	34,845.06	30.43	80,065.94	31.63	62,819.25	38.33	45,815.35	37.44
开发费用等	17,500.35	15.28	37,670.44	14.88	20,680.55	12.62	16,636.34	13.60
合计	114,510.87	100.00	253,148.19	100.00	163,879.19	100.00	122,369.5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按成本性质划分可分为原材料、人工及开发费用三类。公司成本结构相对稳定，有利于公司盈利能力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四）主要经营性资产

1、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设备、专用设备。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36,664.7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1 年 6 月 30 日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39,722.98	12,469.46	27,253.53	68.61%
运输设备	1,959.45	1,552.14	407.31	20.79%
通用设备	7,615.67	5,649.68	1,965.99	25.82%
专用设备	23,638.16	17,181.10	6,457.05	27.32%
其他设备	4,312.20	3,731.31	580.88	13.47%
合计	77,248.46	40,583.69	36,664.77	47.46%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人	房屋所有权证号	坐落地址	用途	面积(m ²)
1	万达信息	沪房地徐字(2004)第 001487 号	上海市桂平路 481 号 6 层	厂房	1,406.64
2	万达信息	沪房地徐字(2004)第 001488 号	上海市桂平路 481 号 5 层	厂房	1,395.23
3	万达信息	(2017) 闵字不动产权第 022545 号	上海市联航路 1518 号	工业	53,788.25
4	万达信息	京房权证市海股字第 3020127 号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48 号 1 号楼 B 座 20-21A1/128、129 号车位	商住	359.73
5	万达信息	黑(2018) 哈尔滨市不动产权第 0152262 号	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三路 600 号 30 层 01 号办公楼	办公	1,649.69
6	四川浩特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1944966 号	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19 号 1 栋 8 楼 6-1 号	办公	135.22
7	四川浩特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1944961 号	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19 号 1 栋 8 楼 6-2 号	办公	89.37
8	四川浩特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1944943 号	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19 号 1 栋 8 楼 6-3 号	办公	94.33
9	四川浩特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1944971 号	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19 号 1 栋 8 楼 5 号	办公	92.01
10	四川浩特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1944955 号	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19 号 1 栋 18 楼 10 号	办公	135.22
11	四川浩特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2746372 号	高新区紫荆西路 6 号 1 栋 2 单元 15 层 2 号	住宅	140.27
12	四川浩特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4001976 号	成都武侯区领事馆路 9 号 3 栋 1 单元 6 层 604 号	公寓	90.30
13	四川浩特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4001975 号	成都武侯区领事馆路 7 号 1 栋-2 层 440 号	车位	40.88
14	宁波金唐	甬房权证江东字第 20101064257 号	兴宁路 42 弄 1 号	办公	93.17
15	宁波金唐	甬房权证江东字第 20101064253 号	兴宁路 42 弄 1 号	办公	152.62
16	宁波金唐	甬房权证江东字第 20101064258 号	兴宁路 42 弄 1 号	办公	145.64
17	宁波金唐	甬房权证江东字第 20101064255 号	兴宁路 42 弄 1 号	办公	90.84
18	湖南万达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湘(2018) 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113553 号	岳麓区岳麓西大道 588 号芯城科技园 3 栋 301	办公	1,722.08

2、公司租赁的房产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年租赁费用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主要房产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人	承租人	坐落地址	面积 (m ²)	用途	期限
1	中国干细胞集团海南博鳌附属干细胞医院有限公司	蛮牛健康	中国干细胞集团海南博鳌附属干细胞医院 B 栋二层约定区域	494.12	办公	2020.08.01-2025.09.30
2	中国电子学会	万达信息	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 85 号君安写字楼四层	969.89	办公	2021.01.01-2023.12.31
3	中国电子学会	万达信息	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 85 号君安写字楼五层	969.89	办公	2021.01.01-2022.12.31
4	顶杰（上海）置业有限公司	万达信息	上海市静安区北京西路 968 号办公楼 32 层整层及 33 层整层	4,230.90	办公	2020.07.20-2026.07.19
5	重庆市人力资源开发服务中心	万达信息	重庆市渝北区春华大道 99 号北区 6 号楼 5 层 501	1,267.58	办公	2020.2.16-2022.12.31
6	宁波市软件园管理服务中心	宁波金唐	宁波高新区甬江达到 2660 号宁波新材料创新中心东区 2 幢 13-1 至 13-10、14-1 至 14-10 室	5,625.10	办公	2021.08.01 - 2024.07.31

3、土地使用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土地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权属人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地点	用途	取得方式	面积 (m ²)	到期日
1	万达信息	沪（2017）闵字不动产权第 022545 号	联航路 1518 号	工业	出让	20,969.00	2055.11.06
2	万达信息	沪房地徐字（2004）第 001487 号	桂平路 481 号	工业	出让	736.4	2053.01.24
3	万达信息	沪房地徐字（2004）第 001488 号	桂平路 481 号	工业	出让	730.4	2053.01.24
4	万达信息	黑（2018）哈尔滨市不动产权第 0152262 号	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三路 600 号 30 层 01 号办公楼	科教用地	出让	20,453.29（共有宗地面积）	2065.10.16
5	四川浩特	武国用 2009 第 13413 号	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19 号 1 幢 8 楼 5 号	商业	出让	10.63	2035.12.27
6	四川浩特	武国用 2009 第 13414 号	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19 号 1 幢 8 楼 6-1 号	商业	出让	15.63	2035.12.27

序号	土地权属人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地点	用途	取得方式	面积(m ²)	到期日
7	四川浩特	武国用 2009 第 13456 号	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19 号 1 幢 8 楼 6-2 号	商业	出让	10.33	2035.12.27
8	四川浩特	武国用 2009 第 13457 号	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19 号 1 幢 8 楼 6-3 号	商业	出让	10.89	2035.12.27
9	四川浩特	武国用 2009 第 13431 号	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19 号 1 幢 18 楼 10 号	商业	出让	15.63	2035.12.27
10	四川浩特	成高国用 2014 第 501483	高新区紫荆西路 6 号 1 幢 2 单元 15 楼 2 号	住宅用地	出让	9.16	2075.07.27
11	宁波金唐	甬国用 2010 第 0103919 号	江东区兴宁路 42 弄 1 号 (9-2)	办公	出让	26.63	2043.10.17
12	宁波金唐	甬国用 2010 第 0103920 号	江东区兴宁路 42 弄 1 号 (9-1)	办公	出让	44.75	2043.10.17
13	宁波金唐	甬国用 2010 第 0103921 号	江东区兴宁路 42 弄 1 号 (9-4)	办公	出让	42.70	2043.10.17
14	宁波金唐	甬国用 2010 第 0103922 号	江东区兴宁路 42 弄 1 号 (9-3)	办公	出让	27.32	2043.10.17
15	湖南万达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湘 (2018) 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113553 号	岳麓区岳麓西大道 588 号芯城科技园 3 栋 301	工业用地	出让	66,447.50 (共有宗地面积)	2060.08.17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不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4、资质证书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主要资质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单位	发/换证日期	有效期	证书号
一、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	2020.11.12	2023.11.11	GR202031003504
2	软件企业证书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021.3.30	2022.3.29	沪 RQ-2015-0003
3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AAA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18.10.23	2021.10.22	201508811100119
4	2018-2019 年度合同信用等级	AAA	上海市合同信用促进会	2020.6	2022.6	SSH20200035

序号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单位	发/换证日期	有效期	证书号
5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资质	甲级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2020.5.19	2025.5.19	A231007797
6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一级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2019.12.17	2023.1.11	D231256568
7	上海市公共安全防范工程设计施工 单位核准证书	壹级	上海市公安局技术防范办公室	2020.6.12	2022.3.31	沪公技防工证字 1151 号
8	安全生产许可证		上海市城乡建设和交通委员会	2019.9.12	2022.9.11	(沪)JZ 安许证 字(2016)015942
9	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一级资质 (CCRC)	一级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	2019.12.2	2021.12.1	CCRC-2019-ISV-SI-1646
10	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安全工程类一级)		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	2020.2.14	2023.2.13	CNITSEC2016SR V-I-628
11	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安全开发类一级)		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	2020.2.14	2023.2.13	CNITSEC2016SR V-SD-I-042
12	上海市网络与信息安全服务推荐单位		上海市信息安全行业协会	2020.4	2022.6	
13	SHCERT 网络安全应急服务支撑单位证书		国家计算机网络应急技术处理协调中心上海分中心	2020.8.18	2022.8.17	SHCERT-202008 18SH012
14	全国首家整体通过 CMMI5V1.3	5 级	MarkAmaya-CMMIInstitutePartner	2019.9.27	2022.9.27	
15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0.11.5	2023.11.4	01120Q30135R7 L
16	ISO20000IT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		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1.1.15	2022.12.22	0112019ITSM084 R2LMN(F1)
17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19.1.2	2022.1.1	01118IS20125R2 M(F1)
18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	一级	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技术协会	2020.12.7	2023.12.6	ITSS-YW-1-3100 20200008

序号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单位	发/换证日期	有效期	证书号
19	ISO14001: 2015 环境管 理体系认证		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 任公司	2019.11.28	2022.11.27	01119E30088R0L (F1)
20	ISO45001: 2018 职业健 康安全管理 体系认证		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 任公司	2020.10.23	2022.11.27	01119S30059R0L (F1)
21	信息系统建 设和服务能 力等级证书	4 级	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 合会	2020.5.29	2024.5.28	CS4-3100-000019
22	ITSS 云计算 服务能力标 准符合证书- 公有云基础 设施服务	贰级	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 技术协会	2020.1.6	2023.1.5	ITSS-YF-IAAS-G Y-2-31002022000 1
23	ITSS 云计算 服务能力标 准符合证书- 私有云基础 设施服务	贰级	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 技术协会	2019.1.9	2022.1.8	ITSS-YFSY-2-31 0020180021
24	可信云服务 评估证书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 院、数据中心联盟	2021.1.29	2022.1.29	NO.01060
25	可信云服务 安全证书		中国信息通讯研究 院、数据中心联盟	2020.7.10	2022.7.10	NO.CSSC01007
26	增值电信业 务许可证 (互联网数 据中心业务、 互联网接入 服务业务、国 内呼叫中心 业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 和信息化部	2020.5.19	2025.5.19	B1.B2-20150517
27	信息系统安 全等级保护 备案证明	三级	上海市公安局	2020.3.5		31000099107-200 04
28	呼叫中心服 务质量和运 营管理规范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增 值服务专业委员会评 定中心	2019.12.30	2021.12.30	YD/T2823-2015
29	中华人民共 和国电信网 码号资源使 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 和信息化部	2020.7.14	2025.5.19	号【2017】 00048-A02
30	食品经营许 可证		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 督管理局	2021.6.7	2026.6.6	JY131010400900 97
31	第二类医疗 器械经营备 案凭证	备案	上海市闵行区市场监 督管理局	2019.12.18		沪闵食药监械经 营备 20150205 号

序号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单位	发/换证日期	有效期	证书号
32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		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6.17	2026.6.16	(沪)-经营性-2021-0153
33	上海市会展业企业展示工程一级资质	壹级	上海市会展行业协会	2020.5	2022.8.31	95001058
二、上海万达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1	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系统集成、软件开发、运行维护）	甲级	国家保密局	2019.3.27	2022.3.26	JCJ191900348
2	高新技术企业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	2020.11.18	2023.11.17	GR202031003924
3	软件企业证书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021.3.30	2022.3.29	沪 RQ-2015-0462
4	合同信用等级认定证书		上海市合同信用促进会	2020.6	2022.6	SSH20200036
5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20.7.25	2023.7.25	202008811101354
6	建筑业企业资质-电子和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二级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2019.10.16	2024.10.15	D231617180
7	安全生产许可证		上海市城乡建设和交通委员会	2020.4.21	2023.4.20	
8	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安全工程类一级）		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	2017.5.11	2024.6.8	CNITSEC2017SR V-I-1036
9	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安全开发类一级）		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	2017.9.4	2024.6.8	CNITSEC2017SR V-SD-I-087
10	通过 CMMI3 评估	三级	SamYao-CMMIInstitutePartner	2019.7.15	2022.7.22	
11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0.11.5	2023.11.4	01120Q30136R4M
12	ISO20000IT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		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1.1.15	2022.12.22	0112019ITSM084R2LMN-1

序号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单位	发/换证日期	有效期	证书号
13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19.1.2	2022.1.1	01118IS20125R2M-1
14	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19.11.28	2022.11.27	01119E30088R0L-1
15	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0.10.23	2022.11.27	01119S30059R0L-1
16	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	三级	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	2020.5.29	2024.5.28	CS3-3100-000005

三、上海复高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1	软件企业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021.3.30	2022.3.29	沪 RQ-2015-0160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	2019.12.6	2022.12.5	编号： GR201631002095
3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AA A)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18.10.23	2021.10.22	201809911100387
4	复高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8.9.29	2021.9.28	02118i10278R2M
5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0.6.8	2023.6.7	注册号： 02120Q10512R4M
6	CMMI3 级	三级	卡耐基梅隆大学软件工程研究所	2019.5.10	2022.5.10	
7	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	二级	中国电子联合会、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2020.7.9	2024.7.8	
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上海市静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9.17		沪闵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80055 号

四、蛮牛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	食品经营许可证		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7.13	2025..4.8	JY13101040077461
2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上海市广播电视局	2021.5.10	2023.3.31	(沪)字第 03787 号
3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	2020.7.10	2025.4.17	沪 B2-20200257
4	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1. 4. 26	2023.5.14	沪网文 [2020]1811-151 号

序号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单位	发/换证日期	有效期	证书号
5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		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6.28	2025.6.8	(沪)-经营性-2020-0008
6	信息系统安全登记保护备案证明		上海市公安局	2020.7.15		20003099001-20001
7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上海市新闻出版局	2020.8.3	2024.3.31	新出发沪批字第U8833号
8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		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	2021.3.4		04018266
9	医疗器械网络交易服务第三方平台备案凭证		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7.29		(沪)网械平台备字【2020】第00010号
五、四川浩特通信有限公司						
1	软件企业证书		四川省软件行业协会	2020.8.28	2021.8.28	川 RQ-2016-0089
2	安防工程企业涉及施工维护能力证书		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	2018.12.17	2021.12.16	ZAX-NP01201851010018
3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0.7.2	2023.9.26	D251560167
4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0.6.4	2023.9.26	D351560164
5	安全生产许可证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1.6.24	2024.6.24	(川)JZ安许证字[2012]000744
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1.6.29	2022.6.15	016CD19Q31136R4M
7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0.7.3	2022.6.15	016CD19E30767R3M
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0.7.3	2023.7.5	016CD20S31131R1M1
9	基于IOS/IEC20000-1的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0.11.18	2021.9.27	0162018ITSM0207ROMN
10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0.11.18	2021.9.27	016ZB18I20504ROM
11	CMMI3		卡耐基梅隆大学软件工程研究所	2020.7.20	2023.7.20	
12	CCRC 信息安全服务资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	2015.12.2	2021.12.1	CCRC-2015-ISV-SI-351

序号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单位	发/换证日期	有效期	证书号
	质认证证书 (信息系统安全集成二级)					
13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		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技术协会信息技术服务分会	2016.1.11	2022.1.10	ITSS-YW-2-5100 20160018
六、宁波金唐软件有限公司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	2020.12.1	2023.12.1	GR202033100747
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6.06.28	-	浙甬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672 号
3	CMMI3 证书		卡耐基梅隆大学软件工程研究所	2018.10.17	2021.10.17	
4	宁波市企业工程技术中心		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	2011.12	-	甬科高[2011]155号
5	中小企业资信等级证书	AAA	宁波金融事务服务有限公司	2018.07	-	甬金司[2018]第 0000019 号
6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		中标华信(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9.04.04	2022.04.03	19919Q00171R0 M
七、宁波市万达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	2020.12.1	2023.12.1	GR202033101642
八、蛮牛健康(海南)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1.25	2026.1.24	MA5TM5U07460 00017D1102
九、上海市民信箱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	软件企业证书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021.5.30	2022.5.30	沪 RQ-2015-0428
2	中国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AAA	中国企业评价协会	2019.3.5	2022.3.4	2019111000343
3	高新技术企业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2018 年 11 月 27 日	2021 年 11 月 26 日	GR201831003622

序号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单位	发/换证日期	有效期	证书号
十、上海华奕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	医疗器械注册证		上海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9.11.7	2024.11.6	沪械注准 20192210480
2	ISO9001 标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卓越新时代认证（沈阳）有限公司	2021.9.15	2024.09.14	26421Q30245R2S
3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上海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9.12.24	2025.7.27	沪食药监械生产许 20051241 号
4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3.11.1	-	沪 CR-2013-0579 （备注：原认定号沪 R-2007-0228）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上海市人民政府	2013.1.30	-	商外资沪张合资字（2004）1462 号

5、截至报告期末的主要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不存在主要资产权利受限的情况。

（五）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注重产品的质量保证，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详细全面的控制计划和切实可行的控制措施，对软件开发过程中的每一个环节进行严格的质控管理和反复调试、测试。此外，公司还建立了完善的服务体系，凭借出众的产品质量和健全的服务体系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公司软件产品和服务以国家颁布的涉及计算机软件的各类标准为质量管理标准，如软件设计文档国家标准 GB/T8567-2006 等。公司从行业和自身实际出发，不断建立和完善质量控制体系的各种规范性文件，按照 GB/T19001-2008idtISO9001：2008 和 ISO9001：2008 标准要求建立并实施了质量管理体系。公司通过制订严格的开发规程，通过制度化来保证产品质量，对产品和服务过程实行全方位的质量控制，以确保符合质量管理的标准要求。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重大产品质量纠纷问题。

（六）安全生产

公司认真贯彻执行国家以及有关部委颁布的与安全生产有关的各种规章制

度，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安全教育、安全检查、安全管理、安全操作规程等一系列安全生产制度和措施。通过加强员工培训和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公司安全生产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影响公司日常生产与经营的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七）环境保护

公司系从事软件开发服务的软件企业，经营中不会产生工业废水、废气等工业污染物，不会对环境造成污染。

七、发行人的销售情况

（一）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以投标方式取得销售合同，依托软件产品和解决方案直接参与项目投标，中标后与业主签署相关合同，按合同组织相关业务服务，并按项目进度节点收取款项，结算方式主要为银行转账。公司的客户大多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大型企业等，客户需求具有持续性特点，有助于公司获得长期定单，且此类客户具备较强的支付能力，账款回收具有较高保障性。

报告期内，公司 BT 类项目收入主要为政府购买服务或运营收入，业务模式为：由政府部门或其指定的机构通过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等形式确定社会资本方即公司或四川浩特，由公司或四川浩特负责项目融资、建设及运营，在签署正式 BT 协议和项目施工协议后进入建设阶段，建设完成后移交给政府部门或授权机构。

（二）报告期内按区域分布的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境内	175,205.67	100.00	300,827.11	100.00	212,429.63	99.99	220,468.18	100.00
境外	-	-	-	-	20.46	0.01	-	-
合计	175,205.67	100	300,827.11	100.00	212,450.10	100.00	220,468.18	100.00

		0.00					
--	--	------	--	--	--	--	--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基本都在境内，境外业务极少。

（三）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情况如下：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当期销售总 额的比例
2021 年 1-6 月	1	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	5,855.02	3.34%
	2	深圳市医学信息中心	5,724.40	3.27%
	3	联通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5,493.81	3.13%
	4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5,031.89	2.87%
	5	上海市大数据中心	4,944.74	2.82%
		合计		27,049.85
2020 年度	1	上海申康医院发展中心	12,414.58	4.13%
	2	上海市医疗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9,139.23	3.04%
	3	上海市黄浦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8,453.95	2.81%
	4	上海市徐汇区城市网格化综合管理中心（上海市徐汇区行政服务中心）	6,876.15	2.29%
	5	上海市大数据中心	6,016.38	2.00%
		合计		42,900.29
2019 年度	1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12,480.39	5.87%
	2	上海市大数据中心	5,428.25	2.56%
	3	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	4,294.35	2.02%
	4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4,090.81	1.93%
	5	上海市徐汇区城市网格化综合管理中心（上海市徐汇区行政服务中心）	3,768.59	1.77%
		合计		30,062.39
2018 年度	1	上海申康医院发展中心	10,105.50	4.58%
	2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7,886.34	3.58%
	3	上海市工商局及各区市场监管局	4,417.76	2.00%
	4	深圳市医学信息中心	4,102.64	1.86%
	5	上海市公安局浦东分局	3,700.30	1.68%
		合计		30,212.54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50%的情况。公司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其他前五大客户中占有任何权益。

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取业务，客户主要为信誉较高的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大型央企公司等，项目金额及价格主要受项目体量及招标内容等因素影响。

（四）报告期内对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中既有采购又有销售的情况

报告期内，在公司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中，不存在既是供应商又是客户的情况。

八、发行人的研发情况

（一）研发机构及研发模式

1、研发模式

凭借在行业实践中形成的丰富的自主创新核心技术，公司已拥有超过 1,800 项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著作权、60 余项专利技术；承担了多项国家各类标准的制定工作。公司先后获得 2 项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1 项教育部科技进步一等奖、6 项上海市科技进步一等奖等多项荣誉，自 2011 年起连续 6 年被评为中国十大/年度创新软件企业，被认定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的依托单位，获批成立了国家医疗大数据工程实验室、国家卫生信息共享及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上海卫生信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上海电子政务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此外，公司和国内多所高校保持了良好的产学研合作关系，承担了多项国家核高基重大专项课题、科技部科技支撑课题、863 计划课题等。公司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方面均具有丰富科研成果积累，具备较强的技术实力和可持续创新能力。

围绕着以资源整合、协同服务、安全可信、智能决策为发展趋势的智慧城市建设需求，公司努力建立起一套符合行业发展需要，适应公司技术研发实际状况与需求，以自主研发和产学研联盟相结合的核心技术攻关机制，为公司产品研发奠定良好的基础。

公司制定了完备的内部知识共享和激励机制，充分发挥公司研发人员的主动性：第一，重视对行业内前沿技术的研究和规划工作，增加关键技术储备，提高

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第二，不断加强企业技术中心建设，强化现有的技术优势，不断巩固在国家智慧城市领域和卫生行业标准制定工作中的重要地位，为业务拓展占领战略高地；第三，以市场为导向，鼓励研究投入和市场推广结合，注重技术资源整合的工作，不断提高产品复用度和软件资产的重用度；第四，建成完善的知识管理体系，充分发挥公司的整体人才优势，促进包括软件资产、解决方案、论坛、专栏文章、技术文档、最佳实践、项目成果等在内的各种隐性和显性知识的共享，提升跨部门、跨地域的员工协作交流。

2、研发机构

万达信息设有智慧医卫中心、智慧政务中心、ICT 业务中心等业务中心，其中智慧医卫中心负责智慧医卫行业领域从售前、到交付、运维相关的端到端工作；下设智慧医卫研究院：负责医卫行业总体业务和技术战略前瞻性研究，为智慧医卫中心提供未来发展趋势和方向参考；研发智慧医卫中心共性基础性资产、跨事业群业务产品、高精尖新技术产品等，供本中心各事业群在具体业务场景中融合，提高行业竞争力。智慧政务中心负责智慧政务行业领域从售前、到交付、运维相关的端到端工作；下设智慧政务研究院：负责行业发展研究及政务大脑顶层设计；研发通用/工具类的新产品及可复用的资产提炼，提高产品的行业竞争力和标准化程度；负责大型综合性项目顶层设计。ICT 业务中心负责 ICT 业务从售前、到交付、运维相关的端到端工作；下设工程研究院：负责跟踪集成领域的新技术、新产品，指导在工程项目中的运用和实施，并进行技术创新；参与重大战略客户项目，提供咨询和指导；负责信创等领域技术研究，组织重要项目攻关。另外，科技中心和数据中心为中台支撑公司各业务集群的业务顺利开展。其中科技中心作为公司的科技中台，跨业务中心进行知识萃取、解决方案与新产品开发支持，并进行前沿技术研究；负责公司互联网运营系统和客户应用上云支撑；管理公司的信息化系统，提升公司的信息化水平；数据中心负责公司大数据相关项目/产品的集中研发，参与规划并支撑前台数据应用服务；承担蛮牛健康管理公司数据智能相关系统研发；负责公司运行的商务智能（BI）体系建设，以及公司内外数据资产管理运营工作。

(二) 核心技术及研发成果

1、主要核心技术基本情况

当前公司主要的核心技术研发主要围绕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方向开展。其中云计算方面，主要对云计算基础设施层、云数据中心、云支撑平台、云安全服务、云运维服务、云迁移服务、云标准规范进行研发与应用，重点研究容量决策算法设计、弹性调度算法设计、镜像分发设计、面向多云的跨域资源调度框架及调度模型、面向多云的资源调度算法、多云资源监控管理、虚拟机跨云迁移等关键技术。在大数据方面，主要对医疗大数据、大数据资产管控与服务进行研发与应用，重点研究医疗大数据分层分级分域数据管理体系构建及管理机制、基于异构计算框架的高效资源管理技术、全流程医疗大数据访问安全审计监管技术、大数据挖掘的算法设计与分布式实现、医疗健康文本语义关联抽取模型构建技术等关键技术。物联网方面，主要在医疗健康、食品安全等行业领域进行研发应用。人工智能方面，主要在机器学习、自然语言处理、知识图谱、图像分析等领域进行研发应用，孵化基于自然语言处理的智能化电子病历分析、医学影像智能诊断分析、健康精准管理、药物挖掘、疾病风险预测、临床医学科研协作、智能辅助眼病防治等解决方案。

公司主要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具体内容	来源	重要程度
1	容量决策算法设计	使用两种算法来实现容量决策：自动压测算法（类 CRON 方式）、容量预估算法	自有技术	核心技术
2	弹性调度算法设计	一个调度适配层生态圈系统 Roam。封装调度框架提供通用 RestAPI，适配不同资源管理框架。同时自实现特定的调度伸缩策略。	自有技术	核心技术
3	镜像分发设计	利用镜像仓库内置的 Proxy（代理）机制，构建了一套可以弹性扩容的多级缓存架构。	自有技术	核心技术
4	面向多云的跨域资源调度框架及调度模型	主要研究内容包括：提出适用于各种多云的跨域资源调度框架、建立云租户资源订阅模型、建立统一云资源模型等。	自有技术	核心技术
5	面向多云的资源调度算法	主要研究内容包括：设计面向弹性调度的多云调度算法、设计面向容错管理的多云调度算法。	自有技术	核心技术
6	多云资源监控管理	主要研究内容包括：多云资源监控模型、多云资源监控适配器、多云监控数据传递方法。	自有技术	核心技术
7	虚拟机跨云迁移	通过在 IP 网络上动态构建隧道，实现以太网 VLAN 的跨数据中心部署。这种技术不	自有技术	核心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具体内容	来源	重要程度
		依赖物理层技术和数据链路层技术，只要网络层 IP 可达，则 VLAN 就可顺势扩展。从而实现虚拟机的跨云迁移。		
8	医疗大数据分层分级分域数据管理体系构建及管理机制	研究多源异构医疗数据资产统一描述、管控、展示的方法，通过对数据的业务属性、数据量级等信息进行描述，根据业务逻辑对数据资产的进行目录分层，实现数据资源的分级分类开放；对数据的安全等级进行限定，建立可供开放、浏览的数据资产统一视图，形成医疗大数据资源目录；研究基于数据资源更新的同步数据挂接技术，实现数据目录的同步更新；研究数据目录多级检索技术，为数据的快速检索、调阅、申请提供支撑。	自有技术	核心技术
9	基于异构计算框架的高效资源管理技术	研究基于异构计算框架的高效资源管理技术，不再局限于支持 Map-Reduce 一种计算框架，而是朝着对多种框架进行统一管理的发展方向（包括 Spark 内存计算，Storm 流式计算等）。	自有技术	核心技术
10	全流程医疗大数据访问安全审计监管技术	为医疗大数据的访问提供全流程安全审计监管机制。在数据访问之前，部署安全审计工具；在数据访问过程中，持续生成多方可信的原始审计数据，为数据访问全流程的回溯与取证服务提供支持。重点突破以下两个机制：1) 大数据融合治理安全初始化机制；2) 多层次数据高速采集及签名机制。	自有技术	核心技术
11	大数据挖掘的算法设计与分布式实现	针对聚类分析、分类算法、关联挖掘、推荐算法等传统数据挖掘任务中的通用算法，研究其算法的本质，对其进行并行化算法改造。在算法改造过程中，充分利用 Spark 的内存计算能力，重点关注中间结果的重用，有针对性地设计相应的数据索引结构，设定如何显性地加载频繁使用的数据到内存中，以及如何高效地混合使用 Hadoop 和 Spark 计算框架。	自有技术	核心技术
12	医疗健康文本语义关联抽取模型构建技术	在抽取的医疗健康文本语义关联信息的基础上，利用相关性挖掘、高维聚类分析和关键网络构建理论、算法与技术，实现面向医疗健康的大规模文献整合分析与知识发现，并应用于临床疾病等全疾病谱。	自有技术	核心技术

2、核心技术应用情况

公司基于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核心技术，除了进一步研发和完善面向政务服务、卫生健康、民生保障、平安城市、市场监管、教育文化等城市公共服务重点行业的核心业务系统和行业产品以外，还不断优化各类公共服务云及具体

应用产品。物联网方面，相关技术目前主要在医疗健康、养老、食品安全等行业领域进行研发应用。在医疗健康领域，对居民开展慢性病的监测管理；在养老领域，研发医养结合、科技助老、社区养老等平台应用；在食品安全领域进行覆盖食品全生命周期的安全监管。

3、公司参与制订的相关国家标准或指南情况

公司参与制定的主要国家标准或指南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1	国家信息技术服务标准	《信息技术服务分类与代码》GB/T29264-2012
2	国家信息技术服务标准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第3部分：应急响应规范》GB/T28827.3-2012
3	国家信息技术服务标准	《信息技术服务集成实施第1部分：通用要求》SJ/T11674.1-2017
4	国家信息技术服务标准	《信息技术服务集成实施第2部分：项目验收规范》SJ/T11674.3-2017
5	国家信息技术服务标准	《信息技术服务集成实施第3部分：项目实施规范》SJ/T11674.2-2017
6	国家信息技术服务标准	《信息技术服务治理IT风险管理》T/CESA1077—2020
7	国家信息技术服务标准	《信息技术服务治理数据审计》T/CESA1078—2020
8	国家信息技术服务标准	《信息技术服务治理安全审计》T/CESA1101—2020
9	国家软件类标准	《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TCESA1159-2021
10	国家软件类标准	《信息技术软件工程可复用资产规范》GB/T25644-2010
11	国家软件类标准	《软件工程软件产品质量需求和评价数据质量度量》20141178-T-469
12	国家软件类标准	《软件工程软件产品质量需求和评价数据质量模型》20141179-T-469
13	国家软件类标准	《软件工程功能规模测量 MkII 功能点分析方法》SJ/T11618-2016
14	国家软件类标准	《软件工程功能规模测量 FiSMA1.1 方法》SJ/T11620-2016/ISO/IEC29881:2010
15	国家软件类标准	《信息技术软件安全性保障规范》GB/T30998-2014
16	国家软件类标准	《软件企业技能人才评价规范》T/SSIA0001-2019
17	国家电子政务标准或指南	《XML 在电子政务中的应用指南》(GB/Z19669-2005) 主召集单位
18	国家电子政务标准或指南	《基于 XML 的电子公文格式规范第 1 部分：总则》GB/T19667.1-2005
19	国家电子政务标准或指南	《基于 XML 的电子公文格式规范第 2 部分：公文文体》GB/T19667.2-2005
20	国家电子政务标准或指南	《电子政务数据元第 1 部分：设计和管理规范》GB/T19488.1-2004
21	国家电子政务标准或指南	《政务信息资源交换体系第 2 部分：技术要求》GB/T21062.2-2007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22	国家电子政务标准或指南	《政务信息资源交换体系第 3 部分：数据接口规范》 GB/T21062.3-2007
23	国家电子政务标准或指南	《信息化工程监理规范第 1 部分总则》 GB/T19668.1-2005
24	数字化	《数字化实验室数据控制和信息管理要求》 T/CSCA130002-2020
25	云计算电子政务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总体规范第 2 部分：顶层设计导则》GB/T34078.2-2021
26	云计算电子政务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技术规范第 5 部分：信息资源开放共享系统架构》GB/T33780.5-2021
27	云计算电子政务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服务规范第 4 部分：应用服务》
28	人工智能	《信息技术人工智能面向机器学习的系统框架和功能要求》T/CESA1037—2019
29	大数据	《大数据企业评估规范》
30	卫生信息	《医院信息平台应用功能指引（2016）》国卫办规划函[2016]1110 号
31	卫生信息	《省统筹区域人口健康信息平台应用功能指引（2016）》
32	密码安全	《基于 SM2 密码算法的证书认证系统密码及其相关安全技术规范》GMT0034-2014

（三）研发人员情况

1、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及占比情况如下：

时间	研发人员数量（人）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021年6月末	4,014	62.20%
2020年末	3,989	60.30%
2019年末	4,245	68.32%
2018年末	3,807	67.64%

2、最近三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杨玲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生。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计算机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94 年 9 月至 1996 年 8 月，杨玲女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测量通讯总体研究所工程师。2000 年 10 月至今，历任公司工程师、项目经理、事业部副总经理、事业部总经理、副总裁、高级副总裁、董事，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高级副总裁，兼任上海万达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杨玲女士曾先后荣获上海市三八红旗手、全国三八红旗

手等称号，作为主要成员先后两次获得上海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姜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电子与信息工程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姜锋先生于 1995 年 7 月至 1999 年 12 月，担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科长；于 1999 年 12 月起进入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兼任深圳市万达信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上海复高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河南万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在社会职务方面，姜锋先生兼任上海市侨联副主席，徐汇区政协常委，徐汇区政协教科卫体专委会副主任，九三学社上海市委科技专门委员会副主任，九三学社科技系统委员会委员，综合支社副主委，徐汇区工商联（总商会）副会长，徐汇区知联会副会长，虹梅漕开发知联会会长，先后 2 次获得上海市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和 1 次上海市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

李光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生。毕业于中国科技大学，博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李光亚先生于 1998 年 9 月起进入公司工作，先后担任公司首席技术官、副总裁兼首席技术官、董事和高级副总裁。获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2 项。现任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杭州万达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监事，上海爱递吉监事，上海万达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上海爱可及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法人、执行董事，上海数据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监事。

陈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生。毕业于中科院软件所，博士学位，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陈诚先生于 2002 年 8 月进入公司工作，先后担任软件工程师、研发中心总经理、副总裁。现任公司副总裁。

徐奎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学士学位。徐奎东先生于 1998 年 9 月起进入公司工作，先后担任公司工程师、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事业部副总经理、事业部总经理、副总裁。现任公司副总裁。

张敬谊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博士学位。张敬谊女士于 2003 年 10 月进入公司工作，现任公司副总裁、数据中心总经理。

3、最近三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 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会计期间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3,610.45	5,881.94	38,979.40	46,961.38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23.37%	12.41%	72.20%	80.50%
研发投入金额	15,449.75	47,378.06	53,988.32	58,336.1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8.82%	15.75%	25.41%	26.46%

九、发行人报告期内诉讼、仲裁情况

保荐机构通过查阅发行人涉及的相关诉讼材料，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存在尚未审结的诉讼案件如下：

原告	被告	案由	原告诉请	受理机构	起诉/上诉时间	案件进展
吉林省图书馆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件开发合同纠纷	1、解除合同；2、返还工程款 2,993,500 元；3、支付违约金 3,000 元每天（15 年 1 月 1 日至合同解除）；4、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上海知识产权法院	2017 年 4 月	等待二审判决。
杭州东越科技有限公司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要求被告支付尾款 24.5 万元，违约金 72,520 元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	2020 年 9 月 1 日	2021 年 8 月 3 日，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作出（2020）沪 0104 民初 26687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万达信息向原告支付货款 245,000 元。该判决已生效。
上海语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件开发合同纠纷	要求被告支付货款 269.5 万元，违约金 77 万元	上海知识产权法院	2019 年 7 月 24 日	2021 年 3 月 12 日一审判决上海语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须返还被告 30 万元货款，原告上诉。

原告	被告	案由	原告诉请	受理机构	起诉/上诉时间	案件进展
重庆芬格科技有限公司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纠纷	要求被告支付违约金 13 万元，律师费 10 万，差旅费 2 万元。	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	2020 年 10 月 19 日	2021 年 7 月 27 日，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作出 (2021) 沪 0112 民初 2298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万达信息向原告支付支付 35,000 元，驳回原告其余诉讼请求。该判决已经生效。

第一个案件涉案金额较大，公司已对应收的合同款项全额计提了坏账；上述案件公司败诉的可能性比较小，不会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因此未计提预计负债。上述未决诉讼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保荐机构通过登录中国裁判文书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网站进行网络查询；查阅发行人相关信息披露公告；查阅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及发行人及其主要子公司主管部门出具的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证明文件；对发行人相关岗位人员进行访谈，综上核查认为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的重大诉讼、仲裁。

十、发行人报告期末投资情况

(一) 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主要涉及的对外投资的资产总金额为 69,349.42 万元，占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45.87%，其中其他流动资产 10,817.89 万元、其他应收款 16,509.64 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 685.72 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842.20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 4,493.9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其他流动资产 10,817.89 万元，科目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金额	占比
待确认销项税	56,927,020.97	52.62%
待认证进项税	-	-

留抵增值税	46,040,001.76	42.56%
预缴企业所得税	5,211,888.22	4.82%
合计	108,178,910.95	100.00%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其他应收款 16,509.64 万元，科目明细如下：

单位：元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期末账面净额	占比
保函保证金	33,772,113.38	-	33,772,113.38	20.46%
项目往来款	168,338,212.98	37,013,931.71	131,324,281.27	79.54%
合计	202,110,326.36	37,013,931.71	165,096,394.65	100.00%

根据其他流动资产和其它应收款科目的科目明细，上述科目不包含对外投资。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交易性金融资产 685.72 万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842.20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 4,493.97 万元，科目明细如下表：

投资标的	202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万元)	投资期限	实缴金额(万元)	认缴金额(万元)	初始投资时间	投资标的主要业务	投资目的及协同效应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上海浦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456.28	30 年	700.00	700.00	2001 年 11 月	实业投资, 投资标的参与 863 软件园相关投资管理	公司总部设在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 上海浦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属于闵行区区政府下属国有企业, 其参与公司总部所在的 863 软件园相关投资管理, 为公司总部建设、业务开展等提供支持。	是
上海达保贵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5.81	20 年	1,200.00	4,000.00	2017 年 5 月	寿险健养业务开发与服务	探索将健康服务运用于保险业务的模式, 与公司健康管理及医疗信息化业务具有协同效应。	否
澳门万讯行综合设备有限公司	428.52	无固定期限	25.71 万澳门元	25.71 万澳门元	2017 年 8 月	智慧城市系统开发、集成业务	拓展澳门当地系统开发及集成业务, 为公司在澳门地区拓展业务提供支持。	否
上海久事智慧体育有限公司	-	20 年	680.00	680.00	2017 年 11 月	体育场馆运营系统、体育训练系统开发、维护业务	为公司在体育信息化领域、民生服务领域拓展业务提供支持。	否
成都天府市民云服务有限公司	1,231.00	无固定期限	1,200.00	1,200.00	2018 年 5 月	成都市民云运营业务	在成都拓展市民云业务, 为万达信息智慧城市(市民云)业务部门提供平台、服务支持。	否
宁夏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76	原计划 30 年, 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注销	63.23	632.25	2019 年 1 月	西部医疗大数据中心业务	在西北拓展医疗大数据业务, 支持公司在西部地区开展主营业务。	否
长沙市民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37.84	30 年	245.00	490.00	2019 年 5 月	长沙市民云运营业务	在长沙拓展市民云业务, 为万达信息智慧城市(市民云)业务部门提供平台、服务支持。	否

投资标的	202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万元)	投资期限	实缴金额(万元)	认缴金额(万元)	初始投资时间	投资标的主要业务	投资目的及协同效应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驻马店天中市民云服务有限公司	97.07	无固定期限	98.00	245.00	2019 年 8 月	驻马店市民云运营业务	在驻马店拓展市民云业务，为万达信息智慧城市（市民云）业务部门提供平台、服务支持。	否
临沂容沂办管理运营有限公司	164.75	无固定期限	170.00	340.00	2020 年 8 月	临沂市民云运营业务	在临沂拓展市民云业务，为万达信息智慧城市（市民云）业务部门提供平台、服务支持。	否
国菱金达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53.52	30 年	340.00	680.00	2020 年 8 月	医疗信息服务	拟建设医疗相关仓储和业务链服务系统，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否
景德镇市国信瓷都市民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31.41	30 年	147.00	490.00	2020 年 9 月	景德镇市民云运营业务	在景德镇拓展市民云业务，为万达信息智慧城市（市民云）业务部门提供平台、服务支持。	否
银川市民云服务有限公司	188.55	无固定期限	200.00	400.00	2021 年 1 月	银川市民云运营业务	在银川拓展市民云业务，为万达信息智慧城市（市民云）业务部门提供平台、服务支持。	否
眉山市兴眉科技有限公司	117.46	无固定期限	100.00	400.00	2021 年 2 月	眉山市民云运营业务	在眉山拓展市民云业务，为万达信息智慧城市（市民云）业务部门提供平台、服务支持。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787.50	无固定期限	200.00	200.00	1992 年 10 月	证券投资咨询	投资证券领域，无业务协同。	是
MPROBELTD	6,154.97	无固定期限	528.41 万美元	528.41 万美元	2015 年 9 月	癌症、母婴健康等领域精准防治和医疗服务	引入国外先进医疗服务技术，与公司医卫等服务协同。	否
上海数据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863.82	无固定期限	600.00	600.00	2016 年 4 月	数据交易平台运营业务	支持上海政府大数据中心建设，为未来公司的数据交易业务铺垫基础。	否

投资标的	202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万元)	投资期限	实缴金额(万元)	认缴金额(万元)	初始投资时间	投资标的主要业务	投资目的及协同效应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9,035.91	无固定期限	20,000.00	20,000.00	2016 年 12 月	金融租赁、融资租赁	万达信息发起设立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时持有股权比例为 20.00% (与原控股股东万豪投资合计持股 28.00%)，后经过增资稀释，目前持有股权比例为 8.16%(与原控股股东万豪投资合计持股 11.43%)。万达信息投资目的为利用投资标的的医疗板块金融租赁业务的开展，促进区域医疗设备的共享，提升区域医疗水平，以进一步推动智慧医疗产业链发展，促进公司在医疗健康领域的进一步深入开拓和未来的持续发展，参见《关于与控股股东共同参与投资设立金融租赁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123)；同时也可以基于该公司金融资源，获得融资。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获取的融资租赁余额为 8,292,317.38 元。	是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一揽子基金	639.72		不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3 月	不适用	获取投资收益，无业务协同。	是
银行理财产品(宁波银行智能活期理财 1 号)	46.00	无固定期限	不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6 月	不适用	公司购买该产品的主要目的是为了对暂时闲置的营运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满足公司经营周转的前提下，将暂时闲置的日常营运资金投入申赎灵活、可快速支取的理财产品，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且所购买的产	否

投资标的	202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万元)	投资期限	实缴金额(万元)	认缴金额(万元)	初始投资时间	投资标的主要业务	投资目的及协同效应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品流动性强、风险较低，不属于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因此，公司购买上述金融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注 1: MPROBELTD 实缴金额为投资 HBI 的实缴金额，HBI 被 MPROBELTD 并购后，该笔实缴和认缴金额为 MPROBELTD 股份的折算金额。

(二) 持有的财务性投资情况

根据上表，发行人投资的上海浦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及一揽子基金属于财务性投资，合计金额为 31,919.42 万元，占期末归母净资产的 21.11%；其他投资均是基于业务发展需要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性投资，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三)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情况

自 2021 年 2 月至今，发行人新增投资如下：

投资标的	账面余额(万元)	投资期限	实缴金额(万元)	认缴金额(万元)	初始投资时间	投资标的主要业务	投资目的及协同效应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眉山市兴眉科技有限公司	117.46	无固定期限	100.00	400.00	2021 年 2 月	眉山市民云运营业务	在眉山拓展市民云业务，为万达信息智慧城市（市民云）业务部门提供平台、服务支持。	否
上海诺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30 年	-	100.00	2021 年 7 月	物流大数据分析服务	为万达信息智慧政务中心交通事业部提供物流平台客户的引流以及数据服务支持。	否

投资标的	账面余额 (万元)	投资期限	实缴金 额(万 元)	认缴金 额(万 元)	初始 投资 时间	投资标的的主 要业务	投资目的及协同效应	是否属于 财务性投 资
海南万景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	不适用	无固定期 限	-	4,000.00	2021 年5月	开展信息技 术业务及相 关资源整合	投资标的将作为蛮牛健康外部业务资源的整合平台,引导和协助蛮牛健康在互联网医疗问诊、医疗健康大数据分析等方面与行业内优质企业达成合作,以商业资源置换,战略投资引入等方式,协助相关企业融入蛮牛健康生态领域,与蛮牛健康业务产生协同。	否
加数度数字科 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无固定期 限	-	3,750.00	2021 年6月	全国市民云 运营业务	在市民云现有平台基础上,定位为市民云平台的运营类专业子公司,挖掘和试点增值业务新模式,指导和支撑各城市市民云合资运营公司进行增值业务的拓展,加快实现市民云增值业务的变现,提高市民云整体价值。	否
张家口万达中 合大数据有限 公司	245.00	30年	245.00	490.00	2021 年8月	张家口市民 云运营业务	为进一步拓展市民云市场,落地张家口市“张好办”市民云APP(暂名)项目,考虑项目长期运营发展,整合优势,由张家口中合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和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组建合资公司,为张家口市“张好办”市民云APP平台提供建设、运营、推广、运维等服务。公司为万达信息市民云业务的当地合资公司。	否
武威市天马行 大数据运营有 限公司	680.00	无固定期 限	680.00	1,700.00	2021 年9月	武威市市民 云运营业务	为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天马行APP运营,培育数据要素市场,将数据资源转化到使用场景产生价值,将提升城市治理效能和提高百姓获得感落到实处,拟与有资金实力、专业的运营团队和技术团队的大型公司合作,最终将专业技术人才和团队引进到武威,将数据资源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加快数据产业发展进度。公司为万达信息市民云业务的当地合资公司。	否
健康云数字科 技有限公司 (以工商最终	不适用	无固定期 限	-	5,001.00	拟投 资新 设	健康云平台	充分利用健康云政企合作的优势特点,在城市级市场拓展过程中充分结合万达信息在医疗信息领域的技术优势与健康云互联网品牌及服务效应,开展	否

投资标的	账面余额 (万元)	投资期限	实缴金 额(万 元)	认缴金 额(万 元)	初始 投资 时间	投资标的的主 要业务	投资目的及协同效应	是否属于 财务性投 资
核名为准)							与医卫中心、市民云等业务部门合作,借助各自品牌优势、销售网络优势协助公司产品进行组合型区域推广,从而实现错位融合发展。	
MPROBELTD	不适用	无固定期限	-	471.06 万美元	拟增 加投 资	专注于健康和医学领域的精确预测、预防和治疗服务。	依托 mProbe 的表型组学检测、AI 大数据分析技术及四大产品线(质谱仪及其试剂、重大慢病早期筛查、肿瘤伴随用药、大数据分析),结合万达信息突出的行业软件与服务优势,计划在健康一码通、健康险定制、人工智能大数据服务等领域与万达信息进行深入合作。	否
交易性金融资产								
银行理财产品 (宁波银行智能活期理财 1 号)	46.00	无固定期限	不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6月	不适用	公司购买该产品的主要目的是为了对暂时闲置的营运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满足公司经营周转的前提下,将暂时闲置的日常营运资金投入申赎灵活、可快速支取的理财产品,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且所购买的产品流动性强、风险较低,不属于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因此,公司购买上述金融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否

注 1: 对于公司尚未实际出资的, 暂无账面余额, 故不适用, 其初始投资时间为投资协议或股权转让协议的签订时间。

根据上表,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 公司不存在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的情况。

（四）类金融业务情况

根据审核问答“（一）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

发行人投资的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为银保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金融机构，已取得《金融许可证》（证书编号 00641671），属于审核问答规定的持牌金融机构。因此，发行人经营业务不包括类金融业务。

综上所述，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财务性投资金额为 31,919.42 万元，占期末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 21.11%。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的相关规定。

十一、公司总体战略及未来发展规划

（一）公司总体战略

“十四五”时期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开局起步期，也是新一轮科技与产业革命的加速拓展期。对于万达信息，“十四五”也是公司全面转型升级的时期。作为中国人寿未来的科技板块，公司定位于互联网化科技公司。未来公司发展战略为打好科技攻坚战，加快构建顺畅高效的技术创新和转移转化体系，以硬核科技能力研发及行业产品输出为先导，通过不断创新体制机制、优化资源建设进一步夯实整体科技工作基础，提升整体科技价值以更好服务用户。坚持科技驱动发展原则，以数字化转型为核心，以“互联网+物联网”为两翼，积极抢占智慧城市高地，开拓科技驱动型、产品驱动型等互联网商业模式，深耕健康管理蓝海市场，成为“健康中国”“智慧中国”“安全中国”的践行者。

1、持续拓展医疗信息化市场，打造全周期健康管理平台，助力“健康中国”

智慧医卫作为公司传统板块，将稳步扩大市场覆盖面和提高市场占有率。在市场方面，公司将紧跟智慧医卫行业发展趋势，保持产品创新领先优势，主要在以下三方面：

（1）重点提升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持续发展动能，基于公司已有的平台

领先者地位，在数据深度应用方面，从数据湖、数据的科研利用、数据三端共享、数据模型化等角度发力，同时依托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规划“平台+公共卫生应用”，发力医防融合、医卫防协同、疫情联防联控等领域，加强突破各地公共卫生业务部门信息化建设市场；

(2) 聚焦 DIP 支付改革及医保大数据领域，DIP 目前是全国医保支付改革的全新方式，医保大数据业务主要围绕基金监管、DRG 支付改革、医药招采展开，主要针对基金运行审计分析、医保支付方式费率和权重的动态调整、医药大数据运营等方面进行数据挖掘、数据统计和分析、固定或动态模型的数据价值延伸等，同时由于医保和商保的进一步融合和互补，通过大数据精算带来的商保产品精算也可能成为医保大数据领域的发展方向；

(3) 紧跟卫健与医保的改革方向，做实“三医”在医疗机构内的联动，适应支付改革对医疗机构带来的挑战，强化基于全面预算的智能运营平台推广，深化全院成本分析与内部控制，促进医院高质量发展。在产品方面，公司将坚持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和模式创新，加强基于新技术研发，提升产品化程度和导入能力。在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互联网+、5G 等领域深化卫生健康业务场景应用，拓展智保通以及基于人工智能的健康应用，积极为蛮牛健康赋能；在 DRGs/DIP 的支付管理、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长护险、医保智能监管等领域持续优化产品模式，加强市场推广辅助各级医保局用户开展业务支撑与服务监控工作，同时继续加强与国寿的合作，推广飞行检查工具，推进新地区的医保控费产品落地；在智慧医疗领域，公司对行业的服务及生态进行科技创新与产业重塑，基于革新理念建立“三中台”技术战略体系，依托云网边端新 ICT 架构打造新一代智慧医院产品，重视物联网技术对业务的驱动与赋能，为医院提供全新数字化和智能化的运营产品，驱动智慧医院现代化管理，积极引领智慧医疗未来发展。

2021 年，在创新业务方面，健康云将会以公共卫生、互联网医疗和个人健康管理健康服务核心业务为基石，积极开拓线下闭环服务。总体规划围绕健康管理、自诊、导诊、候诊、诊断、治疗、慢性病管理七大医疗健康服务的核心诉求环节，提供主题多元化、方式多样化的公共健康服务，推动建立医疗健康服务的市场化运营机制，实现互联网+公共卫生服务到医疗资源统筹的全民健康服务的

互联网统一公共服务入口。依托官方互联网+医疗健康的运营资质，进一步夯实业务基础，延伸服务内容，吸纳合作伙伴，拓展服务半径，力争运营覆盖长三角区域。蛮牛健康则将继续秉承科技国寿战略和万达信息“3+2”架构部署，在健康管理赛道发力，有序推进蛮牛健康 APP2.0 健康照护版、3.0 慢病管理版的迭代升级，通过技术创新、流量转化和流量变现实现新的盈利增长点；加大资源合作力度，着力推进蛮牛健康小屋和健康关爱中心等重点战略项目。蛮牛健康未来还将持续整合保险服务、医疗服务、药事服务、健康管理等优质资源，连接保险端、医生端、用户端、药品端，完善大健康产业生态。以科技驱动为核心，用专业服务构建起与用户之间的桥梁，建立以家庭为中心的健康管理服务模式，助力“健康中国 2030”战略。

2、继续扎根政务信息化市场，深度参与智慧城市建设，助力“智慧中国”

2021 年，公司将把握政府数字化转型趋势，在政务服务业务上，继续基于已有的行业优势，大力发展核心业务，依托人工智能、大数据全力推进新产品研发及成熟产品深化运营工作，在智慧化、数字化上下功夫；推进新型智慧化政务服务线上线下一体化服务平台。在已有市场中，持续对一网通办、企事业平台、一网统管等系统进行升级改造，扩充系统应用场景。在市场监管业务上，公司将以前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全国统一企业开办系统为顶层占位，以信息化先进地区的市场监管信息系统整合融合为样板引领各省级市场监管局信息系统整合建设，以地市为目标深入开展市场监管一体化平台专版业务应用，以数据资源为驱动面向政府、企业、社会开拓跨界的政务数字化转型。继续扎根市场监管及其周边领域，在加强“两张网”与数字化转型信息化建设的同时，凭借公司对政务数据资源的深刻理解，积极投入，努力推动市场主体大数据服务政府监管、服务企业创业、服务社会监督。实现将智慧市场监管领域的信息化建设从传统项目建设性系统向新型服务运营型平台转化，在推进政府数字化转型的同时，进一步推动公司的战略转型。在城市安全业务上，公司将结合城市安全业务能力、大数据分析能力、管理模型能力等优势，以政府数字化转型为契机，用科技力量，提升城市安全治理能力。公司将在城市安全泛感知、安全态势分析、风险预警、安全事件应急处置等多个方面发力，成为一家全时、全域、全面的城市安全管理和运营保障提供商。此外，在智慧城市建设方面，公司市民云业务将继续强化市场拓展工作，在

智慧城市公共平台的运营、社会治理、社区生活服务等领域深化发展，继续加强基于云模式的平台服务能力，正式确立数据赋能服务模式，在巩固和提升来自政府的运营服务收入基础上，提升来自商业机构的增值业务收入。通过市民云本地化运营，深化与各地政府的合作，运营好市民云平台的同时，协同公司卫生健康、政务服务、信创等业务在城市的落地，组团发展，在各行业数字化升级的基础上，实现整个城市的数字化升级转型。

3、坚持信息科技创新，助力“安全中国”

公司 ICT 业务目前已在智慧城市、互联网医疗、金融等行业积累了大量的产融结合技术服务经验，通过先进的应用生物识别、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云计算等现代科技技术为政务信息化及医疗信息化服务供给方提供一揽子智能化解决方案及技术服务，赋能公司智慧城市、健康管理板块。2021 年，公司 ICT 业务将以创新前沿技术为驱动力，创新优化传统产业结构，前移并提升产业价值链，多技术、多模式促进产融有机结合，充分发挥产业与资本带来的协同效应。此外，ICT 业务将继续提升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数字园区、信息安全、云计算服务四大板块能力，加速向 ICT 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逐步提升 ICT 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在应用信息创新领域，对于已完成基础设施建设的省份区域，重心将转移至应用系统迁移重构。发挥公司已有技术及资质优势，在金融、能源、医卫、央企等重点行业领域谋求新突破，集中资源重点突破再谋辐射。在信息安全领域，加强工业互联网安全、云计算和大数据安全、网络安全保险等方面深入研究和业务拓展，凭借公司在行业客户的积累，向客户持续输出相关的安全服务。同时，公司将持续拓展医疗机构、高校、科研院所、金融机构、企业等其他行业客户。

（二）未来业务发展规划和目标

为实现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公司各主要业务板块基于实际情况，制定了具体的三年发展规划和目标，具体如下：

1、智慧医卫板块

智慧医卫板块覆盖了互联网医疗+医保、医院信息化、区域公共卫生、医疗+医保大数据和信创等业务领域。

医院信息化领域，在电子病历评级、互联互通评级以及医院智慧服务评级驱动下，医院信息化需求提升、投入增大，行业增长确定性高。相关政策与产业同步快速推进，医院端与信息化厂商端商业模式清晰，叠加互联网诊疗服务进入医保支付范畴，产业发展进入快车道。随着需求与技术升级，公司在医院信息化市场份额将在未来的 3 年内得以快速提升。此外，考虑到云 HIS 产品相比于传统 HIS 产品交付成本低、运维难度小，解决了“钱”和“人”两个制约基层医疗机构信息化建设的两个最主要难点。因此医疗事业群将加大与中国人寿的协同力度，结合互联网医院、远程医学平台等产品，实现全方位的基层医疗机构综合解决方案，从而扩大事业部云 HIS 在全国的市场份额。

由于疫情暴露出来的短板，未来几年国家将在基层卫生与公共卫生领域强化投入。公司的县域一体化信息系统和基层一体化信息系统产品将迎来良好的市场发展机遇，公司将优化配置公司的研发和交付力量，重点支持在未来 3 年内在全国市场拓展 50 个以上县域/基层一体化市场。经过近几年的努力，公司的新一代医疗信息系统产品渐趋成熟，已经具备市场全面推广的能力。计划在未来 3 年内在全国市场拓展 40 个以上二级及以上医院用户。作为区域互联互通、医院互联互通、互联网医院、医共体、集团化医院等业务的核心支撑平台，在国家政策的引导下，公司已经开发完成的“医院大数据集成与服务平台”在未来几年将具有很大的市场机会。计划未来 3 年内借助公司和中国人寿的市场能力在全国市场拓展 50 个以上“医院大数据集成与服务平台”用户。

区域卫生领域，坚定产品化路线，坚定不移的执行产品 PPS 战略，即 1 个平台（Platform），N 个积木化产品（Product），形成 M 个解决方案（Solution）。产品管理上，去伪存真，打造爆品，发展核心产品，封存无效益产品。以基础平台为打磨核心，智能数据产品近 3 年将重点打造自服务工具的建设，通过工具促进产品化：用工具加速产品的孵化，让产品更灵活、更便捷地支持项目，快速应用到卫健各行各业各场景中。创新类产品，完成一体机操作系统及应用软件、电子健康卡、多码融合、一站式支付、医院信息平台、智保通等一系列产品的研发；进一步完善产品的包装、推广及宣传，形成完整的产品推广体系。AI 智能化应用产品线力争每年树立 3 个标杆客户。

公共卫生领域，2020 年公共卫生产品孵化主要聚焦在基于人工智能和大数

据的公共卫生服务、互联网+惠民服务、后疫情时代传染病联防联控等方面；产品迭代主要是梳理现有产品，对现在的 68 个公共卫生产品设定优先级，在 2020 年度优先推广、迭代、改进这些产品/解决方案；同时也会进行软件著作权、产品评估、专利等各类产品资质申请。2021 年至 2022 年，实现 AI 技术中台、数据中台技术深度整合，形成至少 10 个以上独立卫生产品/解决方案。将针对重点关注人群，实现妇幼健康业务、职业健康业务的拓展。实现公共卫生的“精准化”管理，将公共卫生业务彻底转型为卫生健康服务，结合大健康和第三方服务机构，将产品目标设定为“预防”和“健康促进”。

医保大数据领域主要围绕基金监管、DRG 支付改革、医药招采展开，这要针对基金运行审计分析、医保支付方式费率和权重的动态调整、医药大数据运营等方面进行数据挖掘、数据统计和分析、固定或动态模型的数据价值延伸等。同时由于医保和商保的进一步融合和互补，通过大数据精算带来的商保产品精算也可能成为医保大数据领域的发展方向。

2、智慧政务板块

智慧政务板块覆盖了城市安全、民生保障、政务、教育和企业服务等业务领域。

城市安全领域，以“安全中国”为核心目标，聚焦治理能力现代化，提升智慧城市的安全感。城市安全业务主要定位在公共安全、大司法、智慧交通和工业互联网等方向。通过对大数据、物联感知、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和 AI 等技术的综合利用，提供立体化的预防打击犯罪、治安综合治理、交通安全出行、城市安全监测和灾害应急处置等业务平台，协助各级政府应对公共安全、社会矛盾和突发公共事件等管理与处置，实现城市安全常态化管理。在国家大力发展新基建大背景下，公司积极参与到工业互联网、企业数字化转型等领域中，把 20 多年在政府信息化领域的管理经验，赋能到产业经济和数字化产业园区建设中，形成了数字园区、产业经济、工业互联网等产品与综合解决方案。

民生保障领域，为适应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业务逐步向省级统筹发展与推进，紧紧围绕“互联网”服务思想和理念，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业产品坚持以“业务+服务能力输出”为双核心，引入中台战略，在业务层面，研发通用与核心业

务领域的业务中台，完成从传统的集中式架构向微服务和分布式架构的转型，满足省级人社客户业务能力输出需求；在服务层面，按照“互联网+”思维，研发人社公共服务领域的政务中台，满足省级人社客户服务能力输出需求，同时依托大数据、人工智能、流媒体等先进技术手段，研发一系列面向服务的轻应用级行业产品，满足省级和地市级人社客户服务能力输出需求。此外民生保障事业群还计划在退役军人产品、互联网+养老产品、精准扶贫产品等领域展开布局。

政务领域，未来三年发展目标包括“AI+一网通办”的建设、应用和运营，以促进“一网通办”业务流程再造，加快实现“个性化、精准化、主动化、智能化”为总体目标，第一年做示范，试点应用；第二年建标准，推广成果；第三年全覆盖，纵深应用，全面形成“AI+一网通办”新型政务服务模式。在大数据方面建设市级数据库、数据管理子系统、功能扩展、综合应用等功能的全市统一的大数据资源平台，逐步实现全市各委办局/区政府数据统一的标准规范化，实现全市政务数据整合、管理，推动大数据综合应用与数据智能应用的落地。具体的产品包括“一网通办”线上线下一体化服务平台、超级政务自助终端、随申办和环保大数据平台等。

教育领域，未来 2-3 年的业务发展方向侧重于三个方面，一是基于 5G、人工智能的精准教学业务，二是基于 5G、物联网和人工智能的青少年体育素养大数据平台，三是基于 5G、物联网、云计算和人工智能的智慧校园。

企业服务领域，未来 2-3 年计划建设市场监管数据中心和提供企业数据运营服务，开发的产品包括企业开办注销“一窗通”服务平台、跨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企业服务云平台等。

3、ICT 信创业务板块

(1) ICT 信创业务

信创未来将是关键领域的全面安全，实现软硬件的全部替换，并逐步实现政务云的国产化。以目前的信创产业为契机，全面实现以操作系统、芯片、数据库、应用软件等为核心的国产自主安全平台，随着云计算、物联网、AI、大数据等应用，持续促进底层能力的提升，上层业务不断拓展，产业边际也在不断拓宽，逐步依托于信创产业来实现国产化的云架构，在自主可控 CPU+国产化操作系统上

将“政务云”部署在各级政府单位，实现国产化的云架构。此外，ICT 信创业务部门还将积极打造“数字基建”支撑软硬件产品一体化解决方案，加入各大生态体系，与各软硬件厂商进行多渠道沟通，通过全方位适配协同来获取各生态圈审查认证、质量管控体系等方面的资质，进一步有效保障我们的解决方案在性能、服务、运维等方面优于其他竞争对手，以此能获得更大的市场份额。

(2) 系统集成业务

未来 3 年，系统集成事业部将把握政策脉搏，找准系统集成业务的市场定位，夯实基础，围绕公司的 3+2 战略，全力拓展大政务（政务、民生、政法等）、大医卫（区域卫生、医院、医保、药招等）、大企业+互联网（互联网金融、教育、航天、烟草、港口等）等三大战略方向。

4、健康管理板块

(1) 蛮牛健康业务

新一代健康管理服务平台“蛮牛健康”，依托医疗健康数据资源与线下专业服务能力，以科技驱动为核心，“蛮牛伙伴”“蛮牛员福”“蛮牛健康”“蛮牛医生”四端联动，为家庭提供全生命周期的“照护式”主动健康管理服务，打造围绕健康筛查、健康计划、医疗服务、健康商城、生活检测、金融保险六层核心架构的健康管理服务新生态体系。蛮牛健康致力于成为有温度的家庭健康陪伴者，以数据守护健康，以服务促进健康，依托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对健康数据进行检测、分析、评估，从 1.0 基础服务版，陆续推出 2.0 健康照护版、3.0 慢病管理版，实现健康科技与金融保险的深度融合，赋能保险业务发展，助力“健康中国”战略实施。

(2) 健康云业务

以政府主导、市场参与，共同建设委托运营模式，以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数据为核心，统筹卫生健康信息惠民资源，打造城市级医疗健康服务的一站式互联网总入口，以政府服务采购方式为 G 端用户提供智慧健康驿站建设、健康云平台建设与运营服务、互联网医院建设与运营服务；以线上+线下结合方式为 B 端各级医疗卫生机构提供互联网诊疗、互联网护理、在线教育、远程医疗等技术与运营服务；以公共公益服务+个性化增值服务的方式为公众提供诊前、

诊中和诊后的一体化移动应用服务。通过构建协同高效的新型健康保障综合服务模式,为全社会提供互联网+医疗、互联网+健康的数字健康服务一站式解决方案。

5、智慧城市板块

市民云将打造智慧城市总入口,未来三年战略目标为“百城千区万企亿人”,在数字孪生城市中为每一个市民打造数字的“我”,提供全方位的智能管家服务。利用互联网的业务模式,去落地更多的城市,覆盖更多的人口,获得更多的用户,通过 G 端、平台端、数据价值获得盈利。

(三) 发行人未来发展目标、业务发展计划和现有业务的关系

发行人的未来业务发展依赖于现有业务的技术、人才积累和销售渠道,现有业务的良好运营是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实现的基础;发行人未来的持续增长和盈利能力必须建立在有效实施发展战略以及提升技术水平的基础之上,上述业务发展规划符合发行人实施战略和结构调整的方向,是对现有业务的有效提升。

第二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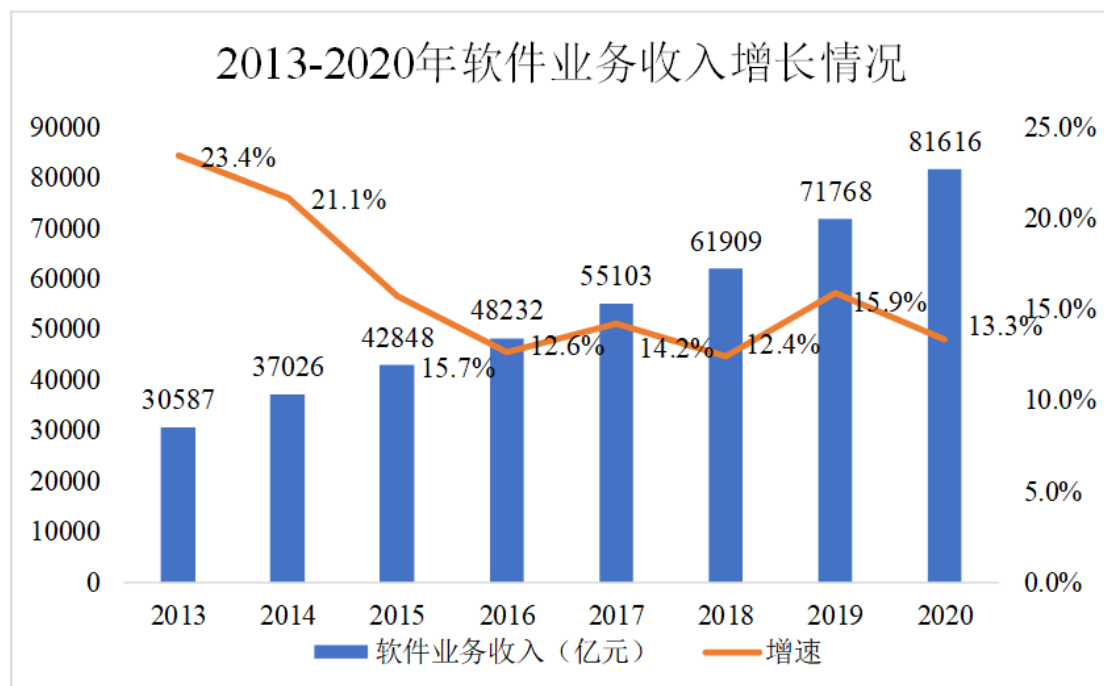
(一)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背景

随着我国社会各行业信息化程度不断加深,软件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市场规模持续扩大,收入保持较快增长。根据国家工信部的统计数据,软件业务收入由 2012 年的 24,794.00 亿元增长至 2020 年的 81,616.00 亿元,2020 年同比增长 13.30%。分领域看,2020 年,软件产品实现收入 22,758.00 亿元,同比增长 10.10%,占全行业比重为 27.90%。其中,工业软件产品实现收入 1,974.00 亿元,增长 11.20%,为支撑工业领域的自主可控发展发挥重要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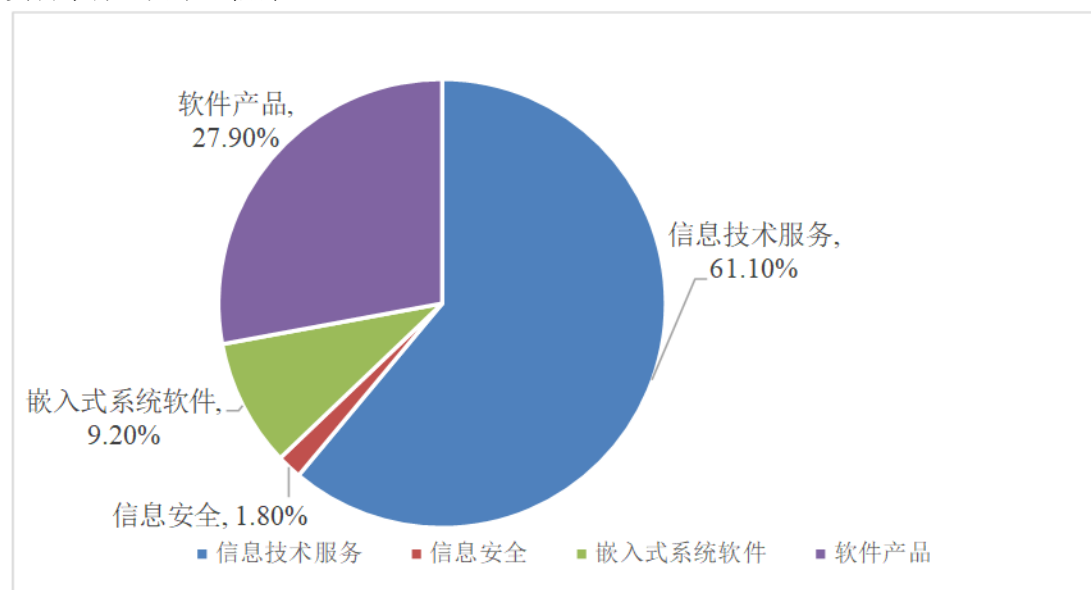
信息技术服务加快云化发展。2020 年,信息技术服务实现收入 49,868.00 亿元,同比增长 15.20%,增速高出全行业平均水平 1.9 个百分点,占全行业收入比重为 61.10%。其中,电子商务平台技术服务收入 9,905.00 亿元,同比增长 10.50%;云服务、大数据服务共实现收入 4,116.00 亿元,同比增长 11.10%。

信息安全产品和服务收入稳步增加。2020 年,信息安全产品和服务实现收入 1,498.00 亿元,同比增长 10.00%。

嵌入式系统软件收入平稳增长。2020 年嵌入式系统软件实现收入 7,492.00 亿元,同比增长 12.00%,占全行业收入比重为 9.20%。嵌入式系统软件已成为产品和装备数字化改造、各领域智能化增值的关键性带动技术。



资料来源：国家工信部



资料来源：国家工信部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是我国数字经济发展、智慧社会演进的重要力量，是建设网络强国和制造强国的重要支撑。“互联网+”行动计划、大数据等国家战略的实施，赋予了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新的使命。近年来，我国政府大力推动行业发展，先后推出包括《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等多项政策文件。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以国家战略为契机，促进与各传统行业领域深度融合发展，催生新型信息消费，变革社会管理方式，在政策的支持下全

面提升对民生服务、社会治理等方面的支撑服务能力。

(二)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目的

1、深度布局业务，增强核心竞争力

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未来公卫和医疗创新管理服务项目、未来城市智慧服务平台、企业人力资源数字化平台项目，涵盖公司智慧医卫、健康管理、智慧城市等板块，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该等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推动公司向产品化、数据化以及互联网化发展的转型升级。本次募集资金将投向于公司主业，有利于实现业务的进一步拓展，巩固和发展公司在行业中的技术和市场优势，增强综合市场竞争力和核心竞争力。

2、增强公司盈利能力、资本实力和持续融资能力

本次募集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有助于公司及时把握市场机遇，快速提升业务规模，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同时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资本实力和持续融资能力。

3、优化资本结构，补充流动资金，增强抗风险能力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逐年扩大，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率达到 78.07%，处于行业内较高的水平，面临一定的偿债压力，进一步债权融资的空间有限。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使得公司资本结构将得到优化，同时公司的财务成本以及现金比率、流动比率等偿债能力指标得到改善。

因此，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有助于公司增强资本实力、改善资本结构，缓解公司发展资金需求，有助于实现发展战略、提升核心竞争力，从而有效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二、本次发行方案主要内容

(一)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二)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方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 80%。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宜的，本次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text{派发现金股利: } P1=P0-D \quad Q1=Q0 \times P0/(P0-D)$$

$$\text{送股或转增股本: } P1=P0/(1+N) \quad Q1=Q0(1+N)$$

$$\text{两项同时实施: } P1=(P0-D)/(1+N) \quad Q1=Q0 \times P0(1+N)/(P0-D)$$

其中，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Q0 为调整前发行数量，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数量，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Q1 为调整后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和注册实施过程中，若因监管政策或监管机构的要求需对本次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将按监管政策或监管机构的要求调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

（三）发行股票的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00,000.00 万元（含 300,000.00 万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按照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除以最终询价确定的发行价格计算得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35,550.64 万股（含 35,550.64 万股），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

最终发行数量将在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按照相关规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四）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在获得深交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后由公司在规定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五）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对象须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机构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为了合理维护公司股权结构的稳定性，单一发行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本次发行认购所得股份不得超过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10%，超过部分的认购为无效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经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询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六）认购方式和认购金额

本次发行的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并以相同的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300,000.00 万元（含 300,000.00 万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发行数量*发行价格。最终募集资金金额上限以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金额为准。

（七）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地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八）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预计不超过 300,000.00 万元（含 30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未来公卫和医疗创新管理服务项目	101,469.85	101,400.00
2	未来城市智慧服务平台项目	89,167.30	89,000.00
3	企业人力资源数字化平台项目	20,026.00	20,000.00
4	偿还银行贷款	89,600.00	89,600.00
合计		300,263.15	300,000.00

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等使用安排，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能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九）锁定期安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的监管机构对于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锁定期及到期转让股份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发行对象因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获得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十）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十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向

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

三、发行对象情况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特定投资者，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定对象。

四、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尚未确定本次发行的具体发行对象。如因关联方认购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而构成关联交易的，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前，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和中国证监会的注册情况，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前提下，控制单一发行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认购股份比例的上限，确保公司控制权结构不发生重大变化。

综上，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六、本次发行方案已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程序

（一）2021 年 8 月 6 日，万达信息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

（二）2021 年 8 月 23 日，发行人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议案，主要包括：《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已经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策程序合法。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尚待深交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发行。

在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办理本次发行股票的登记及上市事宜，履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程序。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300,000.00 万元（含 30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未来公卫和医疗创新管理服务项目	101,469.85	101,400.00
2	未来城市智慧服务平台项目	89,167.30	89,000.00
3	企业人力资源数字化平台项目	20,026.00	20,000.00
4	偿还银行贷款	89,600.00	89,600.00
合计		300,263.15	300,000.00

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等使用安排，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至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能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情况

（一）未来公卫和医疗创新管理服务项目

未来公卫和医疗创新管理服务项目包括未来公卫数字化管理项目、基于大数据的病种分值付费（DIP）综合应用管理项目、智能医疗数据能力开放服务平台（Wise-HDP）及应用体系项目、以及医疗运营和物联网管理平台创新项目四个子项目。

1、项目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1)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 构建强大的未来公卫数字化体系的需要

本项目将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等公共卫生领域法律法规进行软件功能设计与推广使用管理，确保区域公卫机构充分贯彻执行公共卫生领域法律法规，杜绝违法违规行为发生。

项目充分依托 5G、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与公共卫生事业相结合，统筹信息安全与公共卫生安全，制定技术标准体系，推进公共卫生体系数字化转型，支撑公共卫生管理能力现代化，牢牢守住城市公共卫生安全“底线”，切实为地区人民健康、社会稳定和经济建设保驾护航。

通过智能主动式数据抓取，变被动为主动监测，运用 AI 大数据分析建模等技术，发现数据背后的特征与规律，以数据智能推动疫情监测预警和溯源追踪，有效改进和提升疾控工作效能和工作质量。为充分发挥信息化在辅助疾病研判、创新诊疗模式、提升服务效率等方面的支撑作用，相关产品的研发建设具有必要性。

2) 实现创新的智能医疗管理服务模式的需要

受益于疫情后新基建带来的变革，智慧医院建设发展也更加迅速，越来越多智慧医疗应用的价值被不断激发，推动医疗服务模式的革新甚至重构。项目通过建设智慧健康大脑实现医院智能运营和管理，实现以人为中心的连续性健康医疗服务，构建全量数据中心，基于数据资产开发创新应用。项目不但能够减轻医护人员工作量，还能够在提升医疗服务质量、优化医疗资源配置、改善医患关系、缓解医疗供给矛盾等方面发挥重要的科技支撑作用。

3) 促进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数字化转型需要

本项目将借助数字技术，以国家医疗保障局成立为契机，真正落实三医联动，未来将推动医保、医疗、医药等各方面的提质增效。本项目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等数字技术，健全公卫应急体系，在疫情监测分析、病毒溯源、防控

救治、资源调配等方面更好地发挥支撑作用。结合临床研究、专病研究等科研需求的带动下，将医疗行业数字化转型持续深入，促进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数字化转型需要。

4) 满足居民对健康管理获得感的需求

当前，国内的智慧医疗正在逐渐从关注患者的用户体验到积极提升院内数字化、智能化发展，在提升医院的核心服务能力和服务效率同时，也实现了对用户体验的反哺。基于万达信息在医疗卫生信息化领域二十多年来的耕耘和沉淀，计划投入公司优质资源进行未来公卫和医疗创新管理服务项目的研发，使医疗卫生信息系统更贴近各级医疗卫生机构的业务开展需求，促进公司智慧医疗健康产品体系质的提升。

(2) 项目建设的可行性及研发风险

1) 国家政策法规为项目建设提供了基础和保障

万达信息未来公卫数字化管理平台能够很好的融合医疗和公共卫生两个方面的信息资源，以疾病防控及传染病早期监测预警为核心，实现社区、医疗机构、各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之间公共卫生信息互通，支撑区域公共卫生业务工作全面数字化，实时、准确的形成各项公共卫生业务数据，并全量反哺全民健康大数据中心，全面、准确的支撑全民健康信息平台的公共卫生业务监管、业务协同和惠民服务。项目遵循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等公共卫生领域法律法规，相关法规也为本项目提供了基础和保障。

2) 公司在 AI、大数据、5G 等新兴技术方面的沉淀为项目建设保驾护航

万达信息的 ICT 业务中心、科技中心（技术研究院、云计算部）、数据中心（大数据部、数据智能部、商务智能部、数据管理运营部）、智慧医卫中心研发部等部门在 AI、大数据、云计算、5G、区块链、物联网、边缘计算、分布式集群和 SOA 技术等方面具有自主创新核心技术；承担了多项“核高基”“重点研发计划”国家科技攻关课题，拥有多个国家级创新平台，是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万达信息目前已拥有 1,800 余项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产品和软件著作权、60 余项国内外专利技术，主持和参与了 50 余项信息技术服务、软件工程、电子政

务、卫生信息、云计算、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国家、行业、团体及地方标准规范的研制；并先后获得 2 项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1 项教育部科技进步一等奖、6 项上海市科技进步一等奖等多项荣誉，为企业的可持续创新能力和本项目的顺利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资质荣誉：作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万达信息拥有国际一流的资质，是全国首家整体通过 CMMI5（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最高等级）认证的企业。万达信息是国家发改委高新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企业、2011 年起连续 6 年被评为中国十大创新软件企业、国家第四批创新型试点企业、中国软件和信息服务十大领军企业、全国第一批通过 ITSS 符合性评估企业。

创新平台：在国家级技术创新平台机构建设方面，万达信息是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持续深入开展“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卫生信息共享技术及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医疗大数据应用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上海）”等国家级创新平台的建设工作。此外，公司还是多个市级技术创新平台的承建单位和共建单位。

3) 深厚的行业积累为项目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万达信息自 1997 年开始涉足医药卫生信息化领域，1999 年承建上海市医保实时结算系统，2003 年开发全国最大的上海突发应急系统，2006 年成功实施了上海市“医联工程”项目，24 年深耕医疗、医保、医药行业信息化，是三医行业信息化的领先者，凭借专业丰富的城市信息化建设经验，致力于促进行业变革和技术创新的融合。万达信息医疗卫生行业解决方案定位于构建政府、医疗卫生机构、市场相互协调发展的生态圈，应用大数据分析、移动 APP、互联网+技术，实现健康服务惠民，支撑医改向纵深推进，助推“三医联动”，深厚的行业积累为项目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综上，基于上述，该项目技术具有可行性，研发风险较小。

2、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及前募项目的关系

(1) 未来公卫数字化管理项目

1) 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①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联系

本次募投项目是对现有功能模块的升级和扩展，将原本的功能模块根据其独立的业务线重新解构后进行了重组和升级，提高了管理效应；同时增补了相关的模块，利用物联化的监测与智能化的发现手段，增强卫生监督执法的精准性，提高业务效率。

②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区别

本次募投项目立足于万达信息近 20 年来在公共卫生领域的行业沉淀，对传统传染病报告管理、高血压管理、糖尿病管理等系统进行重新解构，基于市场向业务智能化、一体化、物联化发展的趋势，打造面向未来、引领市场的公共卫生整体解决方案，是立足于行业顶层设计对城市公共卫生应用发展落地模式的探索。

2) 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关系

本次募投项目未参与前次募投，与前次募投项目独立。

(2) 基于大数据的病种分值付费（DIP）综合应用管理项目

1) 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①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联系

本次募投项目是依托在公司现有 DIP 业务基础上的延伸，在建设上利用了现有业务的实施经验。

②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区别

公司目前的 DIP 领域相关的产品均为工程类项目，主要是以项目制为客户进行开发和交付，且业务涉及领域集中在医保局等政府机构。

本次募投项目将从业务模块上拓展至医疗机构、商业保险公司、药品耗材企业等所在领域的 DIP 业务，并且项目进行了产品化设计，便于复用销售。

2) 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关系

本次募投项目未参与前次募投，与前次募投项目独立。

(3) 智能医疗数据能力开放服务平台（Wise-HDP）及应用体系项目

1) 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①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联系

本次募投项目是在原有业务线模式和实施经验的基础上重构和创新出新产品，现有业务为本项目的成功研发及实施打下了市场及技术基础。

②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区别

现有的医疗业务相关应用系统以实现生产数据功能为主，但是缺乏对数据标准的规范化和标准化的统一管理。

本次募投项目是在原有的业务线模式和需求下的重构和创新，将有效实现医疗信息的规范化、标准化，实现数据的资产化、服务化，实现各业务系统之间的数据互联互通。同时建设精细化运营管理平台、医疗质控平台、临床管理平台、360 全息视图、科研应用平台以及精细化临床分析应用平台六大体系，为数据消费者提供数据应用、决策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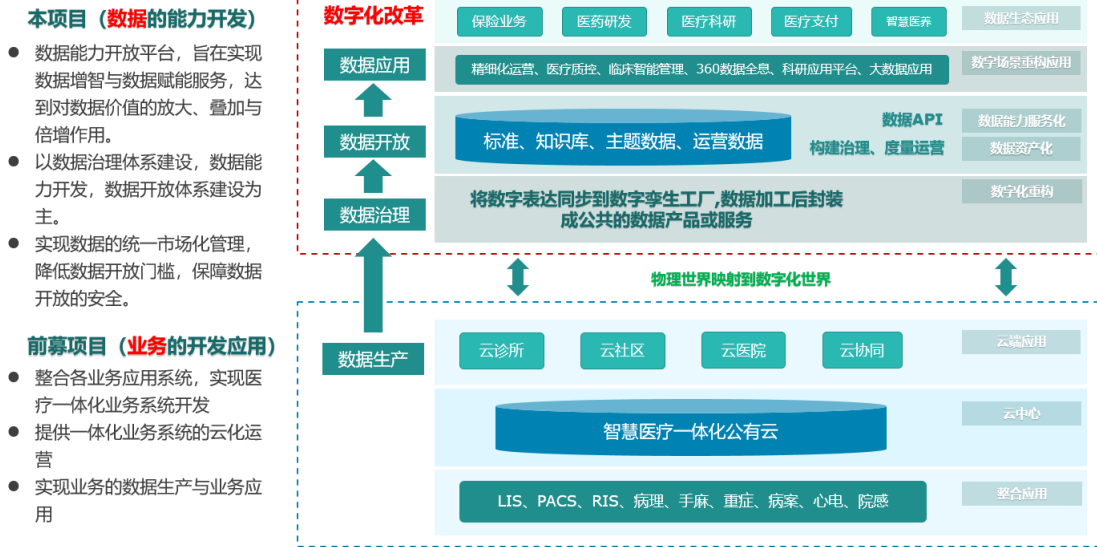
2) 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关系

①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联系

前次募投项目重业务的开发应用，本次募投项目重数据的能力开发。本次募投项目为前次募投项目数字化改革提供了支撑基础平台。两者具有继承和衔接关系。前次募投项目的业务应用系统为本次募投项目“智能医疗数据能力开放服务平台（Wise-HDP）及应用体系项目”提供了数据生产力和数据源头；本次募投项目基于 Wise-HDP 研发的相关应用产品系列是前次募投项目的延伸，同时是对前次募投项目应用体系反哺数据能力和价值，形成医疗数据生产、加工、挖掘分析、应用和孪生的闭环体系和生态。

本次募投项目“智能医疗数据能力开放服务平台（Wise-HDP）及应用体系项目”旨在为公司后续产品研发、合作生态伙伴应用系统接入、医疗卫生机构数据增值和孪生搭建统一的数据服务门户。帮助医疗卫生机构提升数据资产的价值，

让数据反哺业务，同时保证数据的可靠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关系

②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

前次募投项目“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是云架构的医疗业务应用系统，也是医疗大数据的主要数据生产系统。

本次募投项目“智能医疗数据能力开放服务平台（Wise-HDP）及应用体系项目”，是以数字化形式提供医疗卫生行业数据收集、存储、传递、处理的业务和技术能力复用平台以及智慧医疗应用和管理产品体系。实现跨区域、跨机构、跨部门、跨行业的医疗卫生信息资源的集中统管、统一调配、按需服务，提供面向居民的个性化诊疗服务平台，面向医疗机构的医疗质控平台，面向医疗机构及卫生管理部门的精细化运营管理平台，面向医护人员的临床智能管理平台，面向医疗科研人员的科研应用平台，面向所有用户群体的精细化临床分析应用平台。

（4）医疗运营和物联网管理平台创新项目

1) 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①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联系

本项目是公司现有医院业务的延伸，通过以往业务中的医疗机构传统 HIS、电子病历、集成平台等产品，在服务医疗机构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本次募投项目将充分利用前述经验，满足业务需求提高用户体验。

②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区别

公司现有业务均为项目制为相关医院提供平台开发服务，本次募投项目以产品化为方向，重构了业务模块，搭建了运营体系和物联网价值应用体系，实现了业务数据和运营数据的互联互通。

2) 本次募投项目与前募项目的关系

①本次募投项目与前募项目的联系

前募项目重业务的开发应用，本次募投项目重医院管理运营的能力开发，构造医疗机构智慧运营管理系统。本次募投项目为前募产品数字化改革提供了管理支撑。两者具有继承和衔接关系。前募产品的业务应用系统为本次募投产品“智慧运营”提供了数据生产力和数据源头；本募产品通过建立智慧运营体系研发的相关应用产品系列是前募产品的延伸，同时是对前募产品应用体系数据能力和价值进行融合，从而形成医疗数据生产、加工、应用和医疗运营体系的闭环体系和生态。

本次募投项目的“医疗运营和物联网管理平台创新项目”旨在为公司后续运营提供相关产品，帮助医疗卫生机构融合“智慧运营”、“智慧医疗”、“智慧服务”体系。

②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

前次募投项目“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是云架构的医疗业务应用系统，也是医疗数据生产系统。

本次募投项目“医疗运营和物联网管理平台创新项目”及相关应用体系，是以数字化形式提供医疗卫生管理产品体系。以医疗行业内评审为契机（电子病历水平分级评价、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医院智慧服务评级、医院智慧管理分级评估），依托于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技术的加持，“医疗运营和物联网管理平台创新项目”将深度融合“智慧运营”、“智慧医疗”、“智慧服务”体系，建设符合未来预期发展的智慧医院的一体化产品体系。

“医疗运营和物联网管理平台创新项目”通过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技术的加持，是数字时代医疗机构数字化运营转型的一个重要基础，是前次募投项

目业务的数字化转型的能力复用基础平台，也是公司原有传统医疗产品架构升级的基础平台。

3、拓展新业务的原因

本次项目为公司在既有业务的经验和技術积累下，拓展的新业务场景和模式。

(1) 政策背景

2020 年初，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让政府和社会公众充分地认识到完善公共卫生体系的重要性，同时也暴露出了我国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的短板。在此次抗击新冠病毒斗争中，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5G 等数字技术发挥了重要的支撑作用，实现了科技战疫、精准防控。自新冠疫情发生以来，围绕大数据疾病防控、智慧公共卫生信息化建设等相关文件密集出台，为我国智慧公共卫生建设与公共卫生数字化转型奠定了政策基础。

2020 年 6 月 28 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关于做好信息化支撑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其中强调要强化疫情信息监测预警：推进医疗卫生机构根据疾病监测数据集标准实现与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系统的數據交换，打通疾控、医疗、实验室等信息，实现医疗卫生机构、疾控机构疫情相关核心信息快速报送；以重大传染病哨点医院为重点，强化信息整合共享，逐步实现疫情信息自动推送，完善传染病监测体系；积极运用大数据支撑重点人群排查，突出疫情防控重点，提升精准防控能力。建立应急指挥系统：基于监测预警数据的研判分析、仿真建模、预测分析，建设跨部门多元融合数据平台和高效协同、上下联动的统一指挥平台，快速提升数据采集能力，实现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控及应对。开展大数据综合分析：参照“城市智慧大脑”建设思路，汇聚公共卫生、医疗、人口家庭等多源数据，推动跨部门、跨行业、跨层级数据开放共享，开展大数据智能分析，包括时空分析、研判分析等，利用可视化技术进行综合展示，为决策提供综合数据支撑。

2020 年 10 月 10 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关于加强全民健康信息标准化体系建设的意见》，其中重点强调完善公共卫生信息标准化建设：基于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构建公共卫生信息系统，制订公共卫生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整合各类传染病监测系统，优化传染病疫情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监测系统；建立健全

突发传染病疫情预测预警信息系统，促进新兴信息技术应用，强化公共卫生信息化应用功能。强化医防融合，建立公共卫生数据上报规范，组织开展重大疾病监测业务协同基本数据集的制订工作，加快公共卫生数据交换共享文档、接口标准等信息标准的制修订，按照医院数据上报规范实现电子病历数据自动抓取，强化医院数据共享，强化电子病历和电子健康档案标准化共享，保障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数据上报满足公共卫生信息系统需求。推动实现卫生健康相关数据与医保、出入境卫生检疫、公安、工信、交通、网信、食品药品、动物疫情等信息的协同共享。

2020 年 12 月 4 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医疗保障局、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联合发布《关于深入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五个一”服务行动的通知》，其中强调推进“一盘棋”抗疫服务，加强常态化疫情防控信息技术支撑，包括强化早期监测预警：国家与省（区、市）加快建立完善一体化的传染病智慧化多点触发监测预警平台；加强疫情防控支撑：各地要健全完善传染病流调分析平台，强化卫生健康与其他相关部门的信息联动，统筹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赋能人工流调工作，快速完成人员的分类排查，自动生成相关报告，支撑重点人群排查、密接人员追踪，降低社会风险；深化防疫咨询服务：鼓励医疗卫生机构、符合条件的第三方机构搭建互联网咨询平台，围绕健康评估、健康指导、就诊指导、心理疏导以及中医药防治等内容，提供优质便捷的医疗健康咨询服务，减少线下人员聚集，降低交叉感染风险。

2020 年 12 月 1 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联合发布《关于印发全国公共卫生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试行）的通知》，对未来 5-10 年全国公共卫生信息化建设、应用和发展提出了基本内容和建设要求，并强调：加快信息技术与公共卫生融合应用；提升公共卫生信息化“平战结合”能力；推动公共卫生服务与医疗服务高效协同。

2021 年 3 月 1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第四十四章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提出：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坚持预防为主的方针，深入实施健康中国行动，完善国民健康促进政策，织牢国家公共卫生防护网，为人民提供全方位全生命期健康服务。第五篇加快数字化发展建设数字中国提出：迎

接数字时代，激活数据要素潜能，推进网络强国建设，加快建设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以数字化转型整体驱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变革。

综上，国家近期密集出台了各项推动公共卫生信息化建设政策文件，各省市根据国家各部门的政策要求和发展愿景，结合地区实际发展情况，积极推动行动方案，成为各省市政策规划的明确指导方向，相关政策的制定有效的推动了未来很长一段时期数字化、智慧化公共卫生的落实，为国内公共卫生数字化发展提供政策保障。

同时自 2019 年开始，医疗创新管理也进入了新一轮的高速发展，基于健康医疗大数据和物联网等技术，智慧医疗服务和现代医院精细化管理极大的提升了医院管理效能和服务质量，相关文件也密集出台，为我国智慧医疗建设和医疗数字化转型奠定了政策基础。

2018 年《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分级评价标准（试行）》的发布，要求“到 2019 年，所有三级医院要达到分级评级 3 级以上，到 2020 年，所有三级医院要达到分级评价 4 级以上，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对电子病历评价成果有相应的考核。

2019 年，国家卫生健康委为指导医疗机构科学、规范开展智慧医院建设，提出《医院智慧服务分级评估标准体系（试行）》，强调逐步建立适合国情的医疗机构智慧服务分级评估体系，明确将对医院应用信息化为患者提供智慧服务的功能和患者感受到的效果进行分级评估。

2020 年，国家卫生健康委统计信息中心印发《区域全民健康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方案（2020 年版）》和《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方案（2020 年版）》旨在促进卫生健康信息标准的采纳、实施和应用，推动医疗卫生服务与管理系统的标准化建设，促进电子健康档案在区域、医疗机构之间的信息交换、整合和共享，实现业务协同，为国家、省级、地市、区县四级平台和医疗机构之间的标准化互联互通提供技术保障。

2020 年，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印发《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标准体系建设指南》，指出在智能医疗领域需围绕医疗数据、医疗诊断、医疗服务、医疗监管等，重点规范人工智能医疗应用在数据获取、数据隐身管理等方面内容，包括医疗数据特征表示、人工智能医疗质量评估等标准。

2020 年 10 月 19 日，国家医疗保障局正式下发《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医保办发〔2020〕45 号）；2020 年 11 月 4 日，国家医疗保障局下发《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试点城市名单的通知》（医保办发〔2020〕49 号），国家医疗保障局加大了对 DIP 改革的肯定，增大了 DIP 改革的推广力度。

2021 年，国家卫生健康委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完善预约诊疗制度加强智慧医院建设的通知》，指导各地和各医院在疫情常态化防控下，加强智慧医院建设，加快建立线上线下一体化的医疗服务新模式，不断增强人民就医获得感。

在国家各政府部门对医疗大数据与智慧医疗政策的推进助力下，各省市根据国家各部门的政策要求和发展愿景，结合地区实际发展情况，积极推动行动方案，成为各省市政策规划的明确指导方向，相关政策的制定有效的推动了健康医疗大数据与智慧医疗的落实，为国内医疗卫生数字化发展提供政策保障。

（2）行业背景

一人健康是立身之本，人民健康是立国之基。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站在实现民族复兴、增进人民福祉的高度，作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战略指引，开启健康中国建设新局面，为人民群众的美好生活不断夯实健康之基。

维护人民群众健康，公共卫生是重要防线。公共卫生是关系到一个地区人民大众健康的公共事业，其包括对重大疾病尤其是传染病（如结核、艾滋病、新冠肺炎等）的预防、控制和治疗；对食品、公共环境卫生的监督管理，以及相关的健康教育、免疫接种等。本次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是近百年来人类遭遇的影响范围最广的全球性大流行病，对全世界是一次严重危机和严峻考验。人类生命安全和健康面临重大威胁。同时，新冠肺炎疫情是新中国成立以来在我国发生的传播速度最快、感染范围最广、防控难度最大的一次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对我们来说，这是一次危机，也是一次大考。中国能够迅速控制国内新冠肺炎疫情发展，以及在常态化防疫工作中做好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一个突出的经验就是信息技术在疫情防控中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

大数据、人工智能等计算机技术的迅速发展，对公共卫生变革和临床科研模

式的巨大影响正日益受到各界关注。新的医疗模式正在逐步建立，这缘于大数据时代的来临。在医疗领域，大数据技术可以通过对海量数据的存储、处理和分析，进而帮助医院、医生提高临床服务质量、科研转化率和管理效率。基于大数据技术及人工智能技术进行临床研究的新模式应运而生，结构化的数据准备好之后，统计机器学习分析就可以识别可预测的模型和变量。新技术和新思路的引入，将帮助医生从数据中发现问题，实时进行数据质控，并验证研究问题，从而实现数据驱动的一体化科研工作模式。

1)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的重要指示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始终亲自指挥、亲自部署疫情防控战，并对构建我国强大的公共卫生体系多次提出重要指示。

2020 年 2 月 10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市调研指导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时强调要把全国疾控体系建设作为一项根本性建设来抓，加强各级防控人才、科研力量、立法等建设，推进疾控体系现代化。

2020 年 2 月 14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上，要求从体制机制上创新和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举措，健全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提高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水平。要鼓励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等数字技术，在疫情监测分析、病毒溯源、防控救治、资源调配等方面更好发挥支撑作用。

2020 年 5 月 6 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强调，理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提升疫情监测预警能力，完善公共卫生应急法律法规，健全重大疫情、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和救治体系。

2020 年 6 月 2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专家学者座谈会上强调要把增强早期监测预警能力作为健全公共卫生体系当务之急，完善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系统，改进不明原因疾病和异常健康事件监测机制，提高评估监测敏感性和准确性，建立智慧化预警多点触发机制，健全多渠道监测预警机制，提高实时分析、集中研判的能力。

2020 年 9 月 8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表彰大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并强调要抓紧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加快完善各方面体制机制，着

力提高应对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和水平。要构筑强大的公共卫生体系，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平战结合的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和科技支撑，提升应急物资储备和保障能力，夯实联防联控、群防群控的基层基础。要完善城市治理体系和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树立全周期的城市健康管理理念，增强社会治理总体效能。要重视生物安全风险，提升国家生物安全防护能力。

2021 年 3 月 6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的医药卫生界、教育界委员联组会时强调预防是最经济最有效的健康策略，要总结经验、吸取教训，在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的同时，立足更精准更有效地防，推动预防关口前移，改革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完善公共卫生重大风险评估、研判、决策机制，创新医防协同机制，健全联防联控机制和重大疫情救治机制，增强早期监测预警能力、快速检测能力、应急处置能力、综合救治能力，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从源头上预防和控制重大疾病。

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信息化对于现代化建设的重要性，曾指出，没有信息化就没有现代化。公共卫生全面数字化、智慧化是构建强大的公共卫生体系重要手段。

2) 国家疾控局成立，公共卫生体系迎来重大变革

2021 年 5 月 13 日，国家疾病预防控制局在北京正式挂牌。国家疾病预防控制局是隶属国家卫健委管理的副部级机构，将负责制订传染病防控及公共卫生监督的政策，指导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规划指导疫情监测预警体系建设，指导疾控科研体系建设，公共卫生监督管理、传染病防治监督等五大职能。这一新机构的成立，是我国构建强大公共卫生体系的重要举措，意味着今后中国将强化疾控单位的行政权力，疾控机构职能从单纯预防控制疾病向全面维护和促进全人群健康转变，不仅能更好地应对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组织并调动力量进行防控，还能顺应健康发展新趋势，积极应对人民健康发展新需求。

继国家疾控局成立后，疾控改革落地基层。2021 年 5 月 24 日，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发布《关于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提出组建省级疾病预防控制局，依托同级卫生健康部门设置市、县级疾病预防控制局。推

进省市县疾控中心标准化建设，合理确定各级疾控中心核编比例，并尽快配备到位。这意味着，疾控局将铺展至县级单位。经历疫情洗礼之后，我国疾控系统正在进行一场前所未有的部门调整和职能转换，“大疾控”的时代已到来，随着各地新机构的成立，数字化、智慧化的公共卫生信息平台亟待建设。

3) 国家医保局成立，医院现代化管理迎来重大机遇

2018 年 5 月 31 日，国家医保局正式挂牌，落实党中央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承担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的城镇职工和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职责，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职责。医疗保障局是顶层组织的设计，是医疗服务的第三方支付管理，是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需求的组合保证。

2020 年 10 月 19 日起，国家医疗保障局连续下发了《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试点城市名单的通知》和《关于印发国家医疗保障按病种分值付费（DIP）技术规范和 DIP 病种目录库（1.0 版）的通知》，DIP 付费方式改革正式拉开序幕。

基于大数据的病种分值付费（DIP）综合应用管理系统建设可以依靠大数据技术和信息化支撑，根据疾病诊断和治疗手段的技术组合，构建起覆盖全病种、以病种分值为核心的标化数据评价体系，对接医疗保险管理信息系统，引导医院主动进行医疗保险费用结构调整，提高医疗服务质量，降低医疗成本，实现医院效益提升、医保基金结余及患者负担减低，有效的促进医疗机构技术水平提升，改善了医疗环境和质量，提高治疗效果，降低医疗费用。

4) 数字化转型升级时代背景

2021 年 3 月 1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第五篇加快数字化发展建设数字中国提出：迎接数字时代，激活数据要素潜能，推进网络强国建设，加快建设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以数字化转型整体驱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变革。

为顺应时代发展趋势，贯彻落实党的重要指示，全国各地政府正积极推进数字化转型。推进大数据、人工智能、5G 等新技术与卫生业务的结合，创新业务和管理应用，优化疾病防控模式、个人健康管理模式、就医服务模式、医院管理模式等数字化转型，为高质量卫生事业发展注入新动能。

浙江省省委书记袁家军讲解了数字化改革的顶层设计，开启了全省域、全方位、全领域推进数字化改革的新进程。浙江省卫生健康数字化改革提出了五个关键字：一是全方位,按照全方位、整体性变革来撬动卫生健康全领域数字化改革；二是数据增智，数字化改革是以数据为标志，在确保数据安全的前提下，最大程度地开放数据资产，促进数据关联应用。三是制度重塑，从技术到制度，瞄准多元社会主体的流程再造、规则重构、功能塑造、生态构建、制度重塑；四是现代化，站在后天、设计明天、指导今天，瞄准卫生健康现代化，以人为核心引领高质量发展；五是一体化，整体设计，一体推进，高效协同，实现相互贯通、系统融合、综合集成。

通过数字化改革实现智慧医院现代化治理。高质量临床数据来源于高质量的医院管理、医疗和服务，数据流程和资产利用驱动“区域发展一体化”、“医防协同一体化”、“线上线下一体化”、“产学研用一体化”的全面落地，数字化改革是智慧医院建设的必经之路。

4、项目具体内容

(1) 项目概况

1) 项目建设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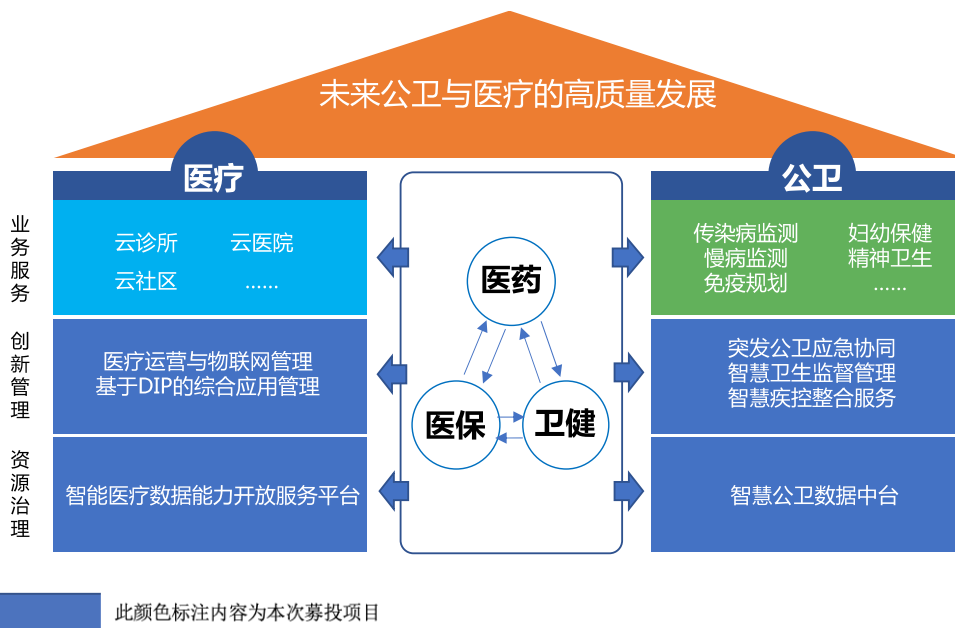
未来公卫和医疗创新管理服务项目包括未来公卫数字化管理项目、基于大数据的病种分值付费（DIP）综合应用管理项目、智能医疗数据能力开放服务平台（Wise-HDP）及应用体系项目、以及医疗运营和物联网管理平台创新项目四个子项目。各项目实施主体如下：

项目名称	子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未来公卫和医疗创新管理服务项目	未来公卫数字化管理项目	万达信息
	基于大数据的病种分值付费（DIP）综合应用管理项目	万达信息
	智能医疗数据能力开放服务平台（Wise-HDP）	宁波金唐

项目名称	子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及应用体系项目	
	医疗运营和物联网管理平台创新项目	上海复高

2) 项目建设方案

未来公卫和医疗创新管理服务项目以数字化转型为契机，立足于未来公卫与医疗的高质量发展，以多维度、多层次、智能化的方式，在“医保、医药、卫健”三医主管部门联动的基础上，重新解构万达信息在医疗、公卫各层面的信息化产品顶层框架，积极促进城市公共卫生宏观治理与医疗健康行业微观管理的融合联动，调动城市资源补全公共卫生短板、提升突发公共卫生应急处置与协同能力，筑牢人民健康公共卫生安全防线；强化医疗服务市场的供给侧改革，推动医院发展方式从规模扩张转向提质增效，运行模式从粗放管理转向精细化管理，资源配置从注重物质要素转向更加注重人才技术要素，为更好提供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防范化解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风险、建设健康中国提供有力支撑。



本次项目建设内容如下：

①未来公卫数字化管理项目

未来公卫数字化管理项目是结合国家政策导向，以“平战一体化、业务中台化、技术实用化”整体赋能疾病管理、疫情防控与卫生监督，以体系化思路促进公共卫生业务向智能化的转变，助力专业人员能力提升、助力专业机构管理精准、

助力政府治理科学高效，全面提升区域公共卫生治理水平，提高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控能力以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主要包含突发公共卫生应急事件智能协同管理、智慧卫生监督管理、基于 5G 的智慧疾控整合服务、智慧公共卫生数据中台。

②基于大数据的病种分值付费（DIP）综合应用管理项目

基于大数据的病种分值付费（DIP）综合应用管理项目完全遵照国家医疗保障局制定的医疗保障信息系统相关技术规范，实现 DIP 数据治理、DIP 病种分组及分值赋值、定点医疗机构分值计算、审核结算和监控预警等功能，统筹考虑了医疗机构收费、医保和患者付费问题，杜绝了医疗机构无端增加收费的可能，通过数据测算可提高医保实际补偿比，减少患者经济负担，让参保居民尽可能从改革中受益，协调资源，引导区域医疗资源向基层辐射，促进资源得到更有效的利用，促进社会和谐。主要包含区域点数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DIP）管理平台、基于 DIP 的医疗机构医疗费用综合管理平台和数据服务平台。

③智能医疗数据能力开放服务平台（Wise-HDP）及应用体系项目

智能医疗数据能力开放服务平台（Wise-HDP）及应用体系项目，旨在以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为手段，提供数据标准化的收集、同步、决策、洞察和驱动等一站式数据综合开放服务能力平台。项目将打造一套以运营管理、医疗质控、临床管理、智能科研应用和精细化临床分析应用为主线的的数据应用产品体系；构建医院“集成+数据+服务”的能力，构筑共享中台、敏捷前台、线上/线下融合一体的新型核心医疗业务管理信息系统；从临床医疗、科研、管理、患者服务等多维度更高效地探索数据价值的应用，并竭力保障患者安全、提高医疗质量和提升科研实力；激发医疗数据能力，引领智慧医院数字化升级。项目主要包含智能医疗数据能力开放服务平台（Wise-HDP）及六大应用体系，即精细化运营管理平台、医疗质控平台、临床智能管理平台、360 全息视图、科研应用平台、精细化临床分析应用平台。

④医疗运营和物联网管理平台创新项目

医疗运营和物联网管理平台创新项目以“医院智慧管理分级评估评审”为契机，建设内容围绕“医院资源管理”“医疗物联网平台”维度进行设计和关键

技术的融合，以顶层视角重构医疗和运营业务。响应国家医疗评审号召，助力国家医疗体制化改革；健全集团化、医共体模式；不断提升智能化管理的深度改造、全面升级，创新医院运营效率和效能管理协同发展新机制，项目将对医院多维度的运营数据进行生产和体系化挖掘分析，让医院管理者可高效便捷获取数据信息及科学的智能分析报告。主要包含全场景人事体系、全周期财务体系、全流程追溯物资体系及物联网价值应用融合平台。

(2) 项目投资明细

未来公卫和医疗创新管理服务项目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1,400.00 万元（含本数），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子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 金额 (万元)
未来公卫和 医疗创新管理 服务项目	未来公卫数字化管理项目	46,250.00	46,250.00
	基于大数据的病种分值付费（DIP）综合应用管理项目	22,260.35	22,200.00
	智能医疗数据能力开放服务平台（Wise-HDP）及应用体系项目	20,759.50	20,750.00
	医疗运营和物联网管理平台创新项目	12,200.00	12,200.00
合计		101,469.85	101,400.00

①未来公卫数字化管理项目

项目类别	投资金额 (万元)
研发人员投入	45,080.00
其他采购投入	1,170.00
合计	46,250.00

②基于大数据的病种分值付费（DIP）综合应用管理项目

项目类别	投资金额 (万元)
研发人员投入	21,135.00
其他采购投入	1,125.35
合计	22,260.35

③智能医疗数据能力开放服务平台（Wise-HDP）及应用体系项目

项目类别	投资金额 (万元)
研发人员投入	17,890.00
其他采购投入	2,869.50

项目类别	投资金额（万元）
合计	20,759.50

④医疗运营和物联网管理平台创新项目

项目类别	投资金额（万元）
研发人员投入	11,610.00
其他采购投入	590.00
合计	12,200.00

上述支出均属于项目建设的正常支出，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3) 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1) 未来公卫数字化管理项目

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 年，建设资金到位后，T 年-T+1 年完成研发及测试等基础硬件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基础软件购置及研发人员招聘培训工作计划。T+1 年 1-10 月进行突发公共卫生应急事件智能协同管理系统及智慧卫生监督管理、基于 5G 的智慧疾控整合服务、智慧公卫数据中台中部分独立性较强的应用功能的深度研发工作，并测试完善系统功能和性能指标。T+1 年 11 月开始在部分成熟客户中实现对已开发完成的部分功能的推广，并实现对剩余功能及硬件的开发，进行平台的功能和性能验证，完成系统功能的完善、升级和深入优化。具体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T 年	T+1 年	合计
研发人员投入	26,410.00	18,670.00	45,080.00
其他采购投入	240.00	930.00	1,170.00
合计	26,650.00	19,600.00	46,250.00

2) 基于大数据的病种分值付费（DIP）综合应用管理项目

本项目建设期为 3 年，T 年完成产品业务设计、技术设计及部分模块的研发，T+1 年完成区域点数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DIP）管理平台的研发；T+2 年完成基于医保基金按病种分值付费（DIP）的医疗机构医疗费用综合管理平台和数据服务平台产品体系的研发。具体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T 年	T+1 年	T+2 年	合计
研发人员投入	7,347.50	6,967.50	6,759.65	21,074.65
其他采购投入	605.35	520.00	-	1,125.35
合计	7,952.85	7,487.50	6,759.65	22,200.00

3) 智能医疗数据能力开放服务平台 Wise-HDP 及应用体系项目

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3 年。建设资金到位后，T 年底完成智能医疗数据能力开放服务平台 Wise-HDP 研发；T+2 年底完成相关应用产品研发。具体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T 年	T+1 年	T+2 年	合计
研发人员投入	4,500.00	7,060.00	6,320.50	17,880.50
其他采购投入	1,786.00	997.50	86.00	2,869.50
合计	6,286.00	8,057.50	6,406.50	20,750.00

4) 医疗运营和物联网管理平台创新项目

本项目建设期为 2 年。建设资金到位后，T 年对医疗运营创新产品功能设计进行详细的市场调研，做好顶层架构设计，制定详细的研发计划，开展医疗运营创新产品的研发工作，同步对医疗物联网平台创新产品的功能设计进行详细的市场调研，做好顶层架构设计；T+1 年完成医疗运营、物联网平台创新产品研发创新产品的研发工作，并完成产品的测试与优化，确定试点医院，进行产品的试运行测试，对产品进行最终的优化与定版。具体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T 年	T+1 年	合计
研发人员投入	5,805.00	5,805.00	11,610.00
其他采购投入	590.00	-	590.00
合计	6,395.00	5,805.00	12,200.00

本次募集资金不包括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前投入的资金。

(4) 项目效益预测分析

各子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及税后投资回收期如下：

项目名称	子项目名称	税后内部收益率	税后投资回收期(年)
未来公卫和医疗创新管理服务项目	未来公卫数字化管理项目	22.40%	4.87
	基于大数据的病种分值付费(DIP)综合应用管理项目	19.31%	5.93
	智能医疗数据能力开放服务平台(Wise-HDP)及应用体系项目	25.71%	5.59
	医疗运营和物联网管理平台创新项目	20.19%	5.18

1) 未来公卫数字化管理项目

①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计算基础

假设本次募集资金能够及时到位，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行业管理政策及发展导向无重大变化，公司所处行业、市场处于正常发展，没有发生对公司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本项目的计算期为 8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根据国家现行财税制度和价格体系进行效益分析，以项目的全部投入与产出作为测算的依据。

②效益预测计算过程

I. 销售收入及成本、项目损益预测

单位：万元

	T 年	T+1 年	T+2 年	T+3 年
营业收入	-	11,949.77	24,611.87	38,158.45
税金及附加	-	59.75	123.06	190.79
总成本费用	-	11,765.12	23,170.84	31,346.54
利润总额	-	124.90	1,317.97	6,621.11
净利润	-	124.90	1,317.97	6,621.11
	T+4 年	T+5 年	T+6 年	T+7 年
营业收入	40,080.82	37,537.90	46,123.74	52,679.00
税金及附加	200.40	187.69	230.62	263.39
总成本费用	32,737.51	31,804.06	31,661.01	31,984.05
利润总额	7,142.91	5,546.15	14,232.12	20,431.55
净利润	7,142.91	5,546.15	14,232.12	18,100.64

II. 内部收益率

公司将每年预测的业务收入与经营期末的流动资金的回收作为现金流入，将

项目每年预测需要投入的成本费用及各项税收等作为现金流出，以现金流入与现金流出之差作为净现金流量，将计算期内产生的净现金流量折现到期初为零时的折现率作为内部收益率。根据测算，本项目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2.40%。

③项目收益指标的合理性

本项目及与该项目可比同行业公司销售毛利率对比如下：

单位：%

可比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用友网络	61.05	65.42	69.95
广联达	88.49	89.30	93.42
金山办公	87.70	85.58	86.71
三七互娱	87.79	86.57	76.27
恒生电子	77.09	96.78	97.11
深信服	69.98	72.19	73.32
世纪华通	55.86	51.25	38.24
中科创达	44.22	42.63	41.71
科大讯飞	45.12	46.02	50.03
宝信软件	29.13	30.04	27.94
东华软件	23.00	27.73	26.77
银江股份	24.72	23.22	24.31
易华录	45.41	35.82	38.80
卫宁健康	54.08	51.42	52.00
创业慧康	55.42	53.45	49.75
东软集团	26.21	26.19	30.00
均值	54.70	55.23	54.77
本项目毛利率	41.42		

经对比可知，本项目预测毛利率低于可比同行业公司平均毛利率，项目收益指标根据募投项目据实测算，具有谨慎合理性。

④募投项目实施后预计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可能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从长期来看，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经济效益，将能够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2) 基于大数据的病种分值付费 (DIP) 综合应用管理项目

①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计算基础

假设本次募集资金能够及时到位, 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行业管理政策及发展导向无重大变化, 公司所处行业、市场处于正常发展, 没有发生对公司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本项目的计算期为 8 年, 其中建设期 3 年, 根据国家现行财税制度和价格体系进行效益分析, 以项目的全部投入与产出作为测算的依据。

②效益预测计算过程

I. 销售收入及成本、项目损益预测

单位: 万元

	T 年	T+1 年	T+2 年	T+3 年
营业收入	-	-	2,374.43	6,442.92
税金及附加	-	-	11.87	32.21
总成本费用	-	-	3,844.39	6,958.52
利润总额	-	-	-1,481.84	-547.81
净利润	-	-	-1,481.84	-547.81
	T+4 年	T+5 年	T+6 年	T+7 年
营业收入	10,360.73	17,312.79	20,796.80	20,643.84
税金及附加	51.80	86.56	103.98	103.22
总成本费用	8,325.82	10,667.50	11,875.55	9,030.47
利润总额	1,983.10	6,558.73	8,817.27	11,510.15
净利润	1,983.10	6,558.73	8,800.87	9,942.11

II. 内部收益率

公司将每年预测的业务收入与经营期末的流动资金的回收作为现金流入, 将项目每年预测需要投入的成本费用及各项税收等作为现金流出, 以现金流入与现金流出之差作为净现金流量, 将计算期内产生的净现金流量折现到期初为零时的折现率作为内部收益率。根据测算, 本项目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9.31%。

③项目收益指标的合理性

本项目及与该项目可比同行业公司销售毛利率对比如下:

单位：%

可比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用友网络	61.05	65.42	69.95
广联达	88.49	89.30	93.42
金山办公	87.70	85.58	86.71
三七互娱	87.79	86.57	76.27
恒生电子	77.09	96.78	97.11
深信服	69.98	72.19	73.32
世纪华通	55.86	51.25	38.24
中科创达	44.22	42.63	41.71
科大讯飞	45.12	46.02	50.03
宝信软件	29.13	30.04	27.94
东华软件	23.00	27.73	26.77
银江股份	24.72	23.22	24.31
易华录	45.41	35.82	38.80
卫宁健康	54.08	51.42	52.00
创业慧康	55.42	53.45	49.75
东软集团	26.21	26.19	30.00
均值	54.70	55.23	54.77
本项目毛利率	53.86		

经对比可知，本项目预测毛利率低于可比同行业公司平均毛利率，项目收益指标根据募投项目据实测算，具有谨慎合理性。

④募投项目实施后预计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可能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从长期来看，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经济效益，将能够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3) 智能医疗数据能力开放服务平台（Wise-HDP）及应用体系项目

①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计算基础

假设本次募集资金能够及时到位，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行业管理政策及发展导向无重大变化，公司所处行业、市场处于正常发展，没有发生对公司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本项目的计算期为 8 年，其中建设期 3 年，

根据国家现行财税制度和价格体系进行效益分析，以项目的全部投入与产出作为测算的依据。

②效益预测计算过程

I.销售收入及成本、项目损益预测

单位：万元

	T 年	T+1 年	T+2 年	T+3 年
营业收入	-	-	-	9,329.68
税金及附加	-	-	-	46.65
总成本费用	-	-	-	8,562.62
利润总额	-	-	-	720.41
净利润	-	-	-	720.41
	T+4 年	T+5 年	T+6 年	T+7 年
营业收入	14,699.54	23,481.28	28,814.61	30,319.63
税金及附加	73.50	117.41	144.07	151.60
总成本费用	10,730.07	14,262.71	16,378.04	17,025.20
利润总额	3,895.98	9,101.16	12,292.50	13,142.83
净利润	3,895.98	8,367.63	10,889.99	11,612.77

II.内部收益率

公司将每年预测的业务收入与经营期末的流动资金的回收作为现金流入，将项目每年预测需要投入的成本费用及各项税收等作为现金流出，以现金流入与现金流出之差作为净现金流量，将计算期内产生的净现金流量折现到期初为零时的折现率作为内部收益率。根据测算，本项目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5.71%。

③项目收益指标的合理性

本项目及与该项目可比同行业公司销售毛利率对比如下：

单位：%

可比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用友网络	61.05	65.42	69.95
广联达	88.49	89.30	93.42
金山办公	87.70	85.58	86.71
三七互娱	87.79	86.57	76.27

可比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恒生电子	77.09	96.78	97.11
深信服	69.98	72.19	73.32
世纪华通	55.86	51.25	38.24
中科创达	44.22	42.63	41.71
科大讯飞	45.12	46.02	50.03
宝信软件	29.13	30.04	27.94
东华软件	23.00	27.73	26.77
银江股份	24.72	23.22	24.31
易华录	45.41	35.82	38.80
卫宁健康	54.08	51.42	52.00
创业慧康	55.42	53.45	49.75
东软集团	26.21	26.19	30.00
均值	54.70	55.23	54.77
本项目毛利率	55.41		

经对比可知，本项目预测毛利率与可比同行业公司平均毛利率基本一致，项目收益指标根据募投项目据实测算，具有谨慎合理性。

④募投项目实施后预计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可能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从长期来看，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经济效益，将能够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4) 医疗运营和物联网管理平台创新项目

①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计算基础

假设本次募集资金能够及时到位，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行业管理政策及发展导向无重大变化，公司所处行业、市场处于正常发展，没有发生对公司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本项目的计算期为 7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根据国家现行财税制度和价格体系进行效益分析，以项目的全部投入与产出作为测算的依据。

②效益预测计算过程

I. 销售收入及成本、项目损益预测

单位：万元

	T 年	T+1 年	T+2 年	T+3 年
营业收入	-	-	6,200.00	10,318.00
税金及附加	-	-	31.00	51.59
总成本费用	-	-	6,452.56	9,088.08
利润总额	-	-	-283.56	1,178.33
净利润	-	-	-283.56	1,178.33
	T+4 年	T+5 年	T+6 年	
营业收入	14,612.00	17,946.00	21,780.00	
税金及附加	73.06	89.73	108.90	
总成本费用	11,836.24	13,853.88	16,307.64	
利润总额	2,702.70	4,002.39	5,363.46	
净利润	2,702.70	4,117.73	4,898.89	

II. 内部收益率

公司将每年预测的业务收入与经营期末的流动资金的回收作为现金流入，将项目每年预测需要投入的成本费用及各项税收等作为现金流出，以现金流入与现金流出之差作为净现金流量，将计算期内产生的净现金流量折现到期初为零时的折现率作为内部收益率。根据测算，本项目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0.19%。

③项目收益指标的合理性

本项目及与该项目可比同行业公司销售毛利率对比如下：

单位：%

可比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用友网络	61.05	65.42	69.95
广联达	88.49	89.30	93.42
金山办公	87.70	85.58	86.71
三七互娱	87.79	86.57	76.27
恒生电子	77.09	96.78	97.11
深信服	69.98	72.19	73.32
世纪华通	55.86	51.25	38.24
中科创达	44.22	42.63	41.71

可比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科大讯飞	45.12	46.02	50.03
宝信软件	29.13	30.04	27.94
东华软件	23.00	27.73	26.77
银江股份	24.72	23.22	24.31
易华录	45.41	35.82	38.80
卫宁健康	54.08	51.42	52.00
创业慧康	55.42	53.45	49.75
东软集团	26.21	26.19	30.00
均值	54.70	55.23	54.77
本项目毛利率	37.99		

经对比可知，本项目预测毛利率低于可比同行业公司平均毛利率，项目收益指标根据募投项目据实测算，具有谨慎合理性。

④募投项目实施后预计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可能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从长期来看，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经济效益，将能够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5) 项目备案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案	环评	土地
1	未来公卫数字化管理项目	《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107-310104-04-04-901327）	无需办理	不涉及
2	基于大数据的病种分值付费（DIP）综合应用管理项目	《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107-310104-04-04-590252）	无需办理	不涉及
3	智能医疗数据能力开放服务平台（Wise-HDP）及应用体系项目	《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项目代码：2107-330294-04-04-553066）	无需办理	不涉及
4	医疗运营和物联网管理平台创新项目	《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107-310112-07-04-683388）	无需办理	不涉及

(二) 未来城市智慧服务平台

未来城市智慧服务平台包括市民云开放服务平台和未来社区运营服务平台

两个子项目。

1、项目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1)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我国城镇化建设进展顺利，越来越多的人口涌向城市，大城市的弊病日益凸显，完善城市的社区治理体系和加强城市的社区治理能力日趋迫切，目前在社区治理方面存在以下痛点：

1) 政府公共数据处于“孤岛”状态，应用多，缺乏系统性统筹。社区现有很多业务垂直系统，由于缺乏统一规划、协调，各个业务系统形成孤立、分散的“信息孤岛”。社区基层工作人员重复性填报数据、基层动态数据掌握不及时、不全面，难以实现快速响应和精细化管理。

2) 社区内的资源、服务整合困难。社区资源赋能服务主要存在两个问题：一是社区工作者大多数采用传统的技术工具，解决上报数据和问题，缺乏对数据的信息化管理和精细化应用；二是社区居民基数庞大，各类社区数据画像维度较多，且信息获取渠道较多，难以管理，将其整合起来更是一项复杂的工作。

3) 社区建设缺少社会参与机制。社区建设需要引入社会主体参与，通过其市场能力赋能社区服务质量提升和灵活拓展。

4) 社区服务无法精准触达。社区服务应用多，但是缺失针对性数据分析，社区服务无法精准触达目标用户，导致应用使用率低甚至部分公众不知道有此应用，让服务大打折扣。

本项目能够帮助完善城市的社区治理体系和加强城市的社区治理能力，因此未来城市智慧服务平台的建设具有必要性。

(2) 项目建设的可行性及研发风险

1) 国家出台的一系列政策，保障了政府支持的可行性

2014 年 5 月，住建部在《智慧社区建设指南（试行）》中表示“智慧社区建设是智慧城市建设的重要内容，争取到 2020 年，50% 以上的社区实现智慧社区的标准化建设”。

2020 年 6 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 6 部门印发《绿色社区创建行动方案》，

提出提高社区信息化和智能化水平。推进社区市政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和安防系统智能化建设。整合社区安保、车辆、公共设施管理、生活垃圾排放登记等数据信息。

2020 年 8 月，住建部发布国家标准《智慧城市建筑及居住区第 1 部分：智慧社区建设规范》，明确定义“智慧社区是利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社区场景下的人、事、地、物、情、组织等多种数据资源，提供面向政府、物业、居民和企业的社区管理与服务类应用，提升社区管理与服务的科学化、智能化、精细化水平，实现共建、共治、共享的管理模式”。该标准对智慧社区系统的建设，包括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平台、社区应用、社区治理与公共服务、安全与运维保障等方面，提出了相应的规范和要求。

2021 年 3 月，“十四五规划”提出“完善新型城镇化战略，提升城镇化发展质量；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加快县城补短板强弱项；不断提升城市治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

因此，可以预测未来很长一段时间，国家和地方各级政府在未来社区建设方面的政策会持续出台，从政策支持方面保障了项目的可行性。

2) 领先的技术实力，保障项目落地的可行性

作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万达信息拥有国际一流的资质，是全国首家整体通过 CMMI5（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最高等级）认证的企业。万达信息是国家发改委高新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企业、2011 年起连续 6 年被评为中国十大创新软件企业、国家第四批创新型试点企业、中国软件和信息服务十大领军企业、全国第一批通过 ITSS 符合性评估企业。万达信息目前已拥有 1,800 余项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产品和软件著作权、60 余项国内外专利技术，主持和参与了 50 余项信息技术服务、软件工程、电子政务、卫生信息、云计算、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国家、行业、团体及地方标准规范的研制；并先后获得 2 项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1 项教育部科技进步一等奖、6 项上海市科技进步一等奖等多项荣誉，为企业的可持续创新能力提供了坚强动力。公司还承担和参与了 20 余项国家级重点科研项目、30 余项地方科研项目、90 余项国家、行业各类标准及指南和地方各类标准的制定工作。

万达信息设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获批成立了国家医疗大数据工程实验室、国家卫生信息共享及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上海卫生信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上海电子政务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是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发改委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国家科技部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成果产业化基地。

凭借自身行业优势和核心技术竞争力，万达信息是首届上海市云海联盟理事长单位、上海大数据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首届理事会理事长单位、上海市大数据交易中心的发起人和股东单位、中国智慧健康产业联盟骨干企业、上海市物联网产业联盟的理事单位等，和国内多所高校保持了良好的产学研合作关系，承担了多项国家重大专项核高基专项课题、科技部科技支撑课题、863 计划课题等，在智慧城市、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SOA 技术架构、业务基础平台、分布式计算等方面均具有丰富科研成果积累。

因此，万达信息将充分利用最前沿的技术和对于行业的了解运用到未来社区建设中，保障未来社区项目的落地。

3) 公司的行业经验积累，保障了落地推广的可行性

万达信息是国内领先的智慧城市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业务领域涵盖医疗卫生、智慧政务、市场监管、民生保障、城市安全、智慧教育、ICT 信息科技创新、健康管理和智慧城市公共平台的建设与运营。其中，卫生健康、民生保障、智慧城市公共平台等公司业务服务全国 8 亿人口。

作为智慧城市移动端总入口，万达信息建设的市民云已落地 23 城，覆盖人口超 1.4 亿。市民云在更多城市推动社会协同平台的云化、工具化，让社会治理工作更加方便、高效；市民云可进一步推动未来社区医食住行、安学乐业，围绕市民需求，提供数字化、智能化的可信服务，“把可信的服务围绕着人来做”。

万达信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提取具有普遍性的需求，整合项目建设的亮点，积累项目实施的经验，规避项目实施中的不足。从顶层设计开展，满足未来社区全部场景的设计，从而确保本次项目在未来 5-10 年内处于国内领先地位，满足各地方的业务需求和监管要求，保障项目实施推广的可行性。

综上，基于上述，该项目技术具有可行性，研发风险较小。

2、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及前次募投项目的关系

(1) 市民云开放服务平台

1) 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①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联系

本次募投项目是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行的升级和拓展，在市场推广方面与公司现有业务可同步进行，打包推广。

②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区别

公司现有业务的功能模块是基于政府机构为主体的，本次募投项目功能模块已拓展延伸至适用于街道、社区等基层工作者，以及社会组织、商业企业等各类社会主体和市场主体；多角色功能模块增加了服务的多向性以及各方参与者的互联互通，也同时为各社会主体解决了社区共治和服务问题。

2) 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关系

本次募投项目未参与前次募投，与前次募投项目独立。

(2) 未来社区运营服务平台

1) 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①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联系

本次募投项目为现有部分业务条线的重构和创新。在现有业务的技术基础上，公司开发满足数字化转型要求的一体化未来社区运营平台产品。

②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区别

公司目前未形成面向未来社区的整体产品，只有面向用户的个别应用场景（例如智慧园区）的产品。本项目将实现覆盖未来社区众多场景，打造未来社区平台建设的一揽子解决方案。

同时，本项目以数据为核心，以平台为支撑，构建全新的社区生态体系，提供邻里、教育、健康、创业、建筑、交通、低碳、服务、治理多种平台应用服务，服务功能更丰富，智能化程度更深。

盈利模式上也区别于以往的单次项目销售，而是采取“产品销售+运营服务”

的收费模式。

2) 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关系

本次募投项目未参与前次募投，与前次募投项目独立。

3、拓展新业务的原因

(1) 政策背景

2012 年，党的十八大明确提出了“新型城镇化”概念；2020 年 4 月，发改委发布了《2020 年新型城镇化建设和城乡融合发展重点任务》提出“实施新型智慧城市行动。完善城市数字化管理平台 and 感知系统；加快推进城市更新。改造一批老旧小区，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引导发展社区便民服务。”2021 年 3 月，“十四五规划”提出“完善新型城镇化战略，提升城镇化发展质量；不断提升城市治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

新型城镇化进程对城市的社区治理水平要求越来越高。社区作为社会的基本单元，是一个具有多重功能的地域性社会生活共同体，是城市基层治理与城市管理的基本构成单元，更是国家公共治理与和谐社会建设的基础。当前我国既处于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又处于社会矛盾凸显期，社会治理和服务领域的问题和矛盾复杂多样，层出不穷。

2019 年 10 月，《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提出“推动社会治理和服务重心向基层下移，把更多资源下沉到基层，更好提供精准化、精细化服务”。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基层治理的信息化发展要求，各省市根据国家政策要求和发展愿景，结合地区实际发展情况，积极推动相关政策方案，为各省市落地基层治理信息化发展工作指明方向，相关政策的制定有效的推动了基层治理的信息化工作的布局，为全国基层治理信息化发展提供有力的政策保障。

(2) 行业背景

1) 基层治理的时代背景

近年来，各省市围绕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新要求，社会治理的基层力量、基础工作、基础设施不断加以强化。但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

对标党的十九大提出的“提高社会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这一要求，还面临着新形势新情况。

社会治理的站位必须紧贴政治地位。基层治理的要求必须在社会治理能力水平提升上先人一步、快人一步。面对日益多样化的“民有所呼”，单靠政府一个“供应商”，越来越应接不暇、力不从心。社会治理智能化水平较低，大数据思维欠缺，较少思考如何通过大数据技术“解放”双手，缺乏先进的理念和工作方式容易导致治理的时间和物质成本的浪费。

2) 广大群众的可信生活要求

新时代人民群众对社会治理有了新的需求。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反映在社会治理领域也呈现出新的变化：矛盾纠纷主体多元化，从传统概念上的弱势群体向试图获取更大的经济利益、政治利益的群体转变；矛盾纠纷燃点低、触点多。

社区居民对于周边设施、服务、商户等各类服务资源的要求，不再停留在有无的阶段，而是上升到对服务的质量、可信等综合评估的地位。新时代的社区居民对于社会基层治理提出了更多的可信的要求。

3) 社区级智慧城市的巨大市场空间

“社区治理”和“公共服务”作为智慧城市建设的重要环节频繁出现在各类政策法规中，这在一定程度上表明，智慧社区建设有着巨大的市场需求，以完善社区基层治理体系和公共服务体系为核心，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满足居民的日常生活需求。

截至 2021 年第一季度民政部给出的数据统计，全国存量社区数量为 113133 个社区，以中国三大城市群来看，长三角城市群 GDP 总量达到 20.51 万亿元，常住人口为 1.57 亿，共有 20691 个社区；珠三角城市群 GDP 总量达到 8.95 万亿元，常住人口为 6447 万，共有 6944 个社区；京津冀城市群 GDP 总量达到 8.64 万亿元，常住人口为 1.13 亿，共有 9418 个社区，三大城市群共计 37053 个社区。社区数量未来还将持续不断增加，社区级智慧城市项目具有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

4、项目具体内容

(1) 项目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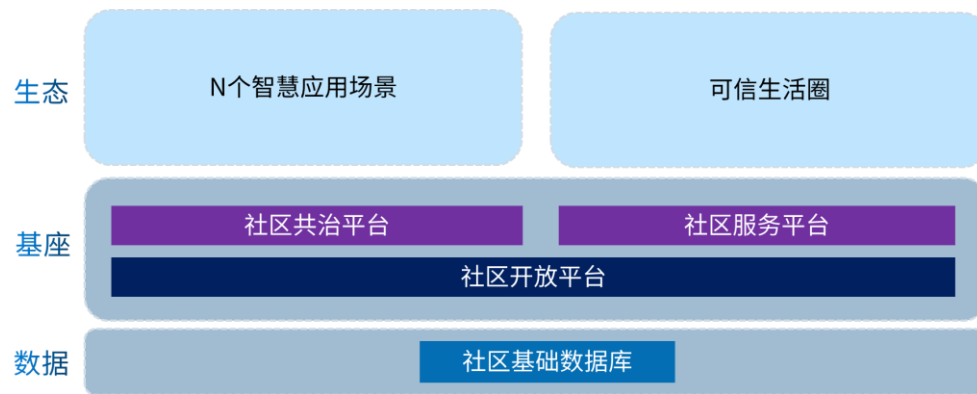
1) 项目建设内容

未来城市智慧服务平台包括市民云开放服务平台和未来社区运营服务平台两个子项目。项目实施主体如下：

项目名称	子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未来城市智慧服务平台	市民云开放服务平台	万达信息
	未来社区运营服务平台	万达信息

2) 项目建设方案

①市民云开放服务平台



本项目市民云开放服务平台产品共包括：

A、社会协同平台

其中社会协同平台研发内容可以概括为：“1+3+N”；

(a) “1”是社区主题数据湖，基于人员库、房屋库、人房关系库、设施设备库等各类基础数据资源，打造“社区数据银行”，实现对社区基础数据的采集、管理、分析、更新等全生命周期的管理，打造管理工作台（市、区、街道、社区、小区）五级看板，盘活数据资源，辅助决策分析，促进数据产业发展。

(b) “3”是社区共治平台、社区服务平台、社区开放平台。

社区共治平台是面向政府侧提供社区智慧化管理和治理工具，实现社区管理的精细化、流程化以及社区管理资源的共享和业务整合。

社区服务平台是面向社区居民，依托社区周边政务公共服务、生活服务设施、企业商家等资源，提供各具特色的智慧社区服务，打造 15 分钟可信生活圈，逐渐形成“有温度”的未来智慧社区。

社区开放平台是面向社区管理人员多元主体（社会组织、企业等）提供的为其方便进行参与社区治理和社区服务的渠道和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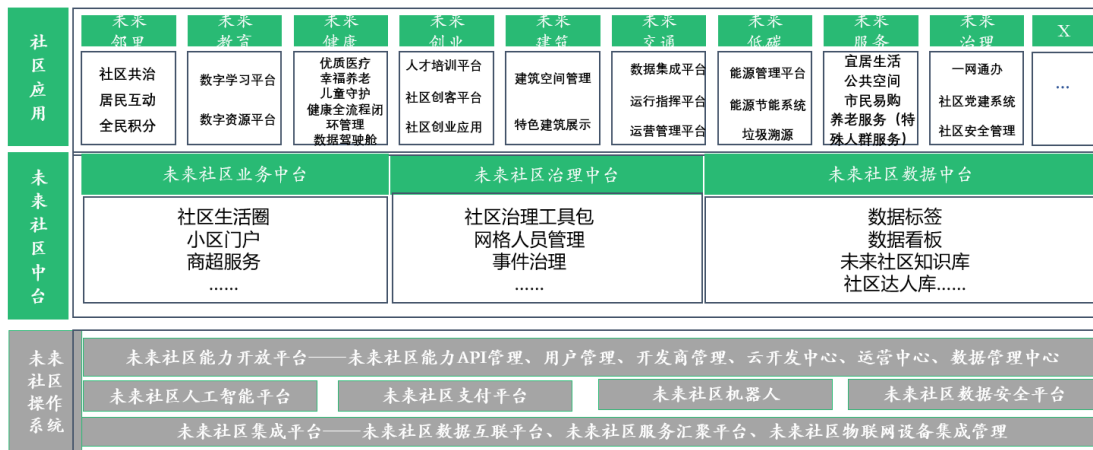
(c) “N”是 N 类社区场景应用，结合社区定位和社区规划，根据对社区服务供给状态的评估，匹配和发展各类 15 分钟生活圈的社区场景的政务服务、公共服务和社区生活服务。

B、可信生活圈

通过构建开放的智慧社区生态体系，搭建可信生活圈，提供包括云集市、社区号、邻里通、生活地图、可信金融等综合型服务。

②未来社区运营服务平台

通过引入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5G）和人工智能等新型计算机技术，以开放互联为指导思想、以社区治理与社区服务为核心目标、建立社区生态体系总体架构图如下：



(a) 未来社区操作系统

未来社区操作系统定位于为未来社区各应用开发商提供服务，提供政府、社会机构等各类异构数据与服务的接入与治理，打造未来社区九大场景应用 PaaS 服务中枢，以技术融合和开放生长为原则，支持未来社区创新应用的开发、运行和协调联动，开放赋能应用开发商，助力社区管理的感知升级、管理升级和决策

升级，是未来社区建设的数字基石、科技中枢。具体包括未来社区集成平台、技术支撑以及能力开放平台。未来社区操作系统作为云化后的未来社区 PaaS 服务层，为场景应用提供先进的科技基座，可灵活部署于公有云、本地私有云或混合云环境。

未来社区集成平台提供物联网设备、数据与服务的汇聚互联功能，未来社区物联网设备集成管理平台支撑主流智能家居等物联网设备管理，也支撑对接第三方物联网平台，进而可快速扩展接入终端物联网设备，构建未来社区万物互联网；未来社区数据互联平台支撑政府、房地产商、物业公司、社会机构等各类异构数据接入与清洗；未来社区服务汇聚平台提供社区服务、生活服务等各类服务商接入、服务注册与管理功能。

未来社区技术支撑平台提供各场景应用的共性技术组件。未来社区人工智能平台提供未来社区通用人工智能支撑能力，包括自然语言处理、图像识别、知识图谱、流程自动化，提升上层场景应用的智能化程度。未来社区支付平台提供聚合支付、对账等统一支付服务，为各类未来社区应用开发商提供统一的支付能力，提升业务开发效率。未来社区机器人提供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智能应用，涵盖服务 C 端用户的社区管家、B 端用户的社区助手，社区机器人能力可被应用开发商快速集成。未来社区数据安全平台提供未来社区汇聚的 G 端、B 端、C 端数据的安全防护能力，通过隐私计算、数据存证在安全的前提下开放数据，提升数据价值。

未来社区能力开放平台提供操作系统能力的统一出口。平台管理方通过能力 API 管理平台实现对汇聚的各类异构邻里、教育、健康、交通、低碳服务的管理，并通过微服务网关进行开放；用户管理平台一方面支持平台内部各应用的用户体系打通，也支持对接外部成熟应用，快速打通用户体系；开发商管理平台提供各未来社区应用的开发商管理、渠道管理等功能。

未来社区数据管理中心提供统一的数据管理功能，包括数据目录、主数据管理、数据治理、数据共享、数据授权，并支撑构建未来社区主数据库、主题库与专题库，充分发挥数据价值，降低创新门槛。各开发商可通过云开发中心以低代码形式快速开发应用，并支持将传统 web 应用便捷改造成 SaaS 化软件，统一部署、监控与运维；运营人员可通过运营中心进行运营管理等操作，提升各类用户

的体验；安全基座通过研发 SaaS 化安全能力与未来社区应用平台形成紧耦合对接，统一展示界面，提供包括安全防御，安全监测，安全运维，安全审计，安全扫描在内的全方位安全能力；研发针对第三方机构的接入安全产品，提供系统可用性监测能力。

（b）未来邻里方案

应用市民云“在身边”邻里互动平台，构建智慧社区的未来邻里系统。通过积分平台对居民参与各类社区活动的行为赋能，拉动未来社区应用的活跃度，激发居民参与热情，引领更多居民参与社区共建；为居民提供你问我答、消息推送等互动服务，打造社区兴趣圈，让居民间的热门话题、动态及其评论形成交流互动；各类社区活动的蓬勃开展是社区凝聚力的重要体现，结合调查问卷、社区投票等手段，让更多人参与到社区自治和居民互动，共同创建人人为我、我为人人的美好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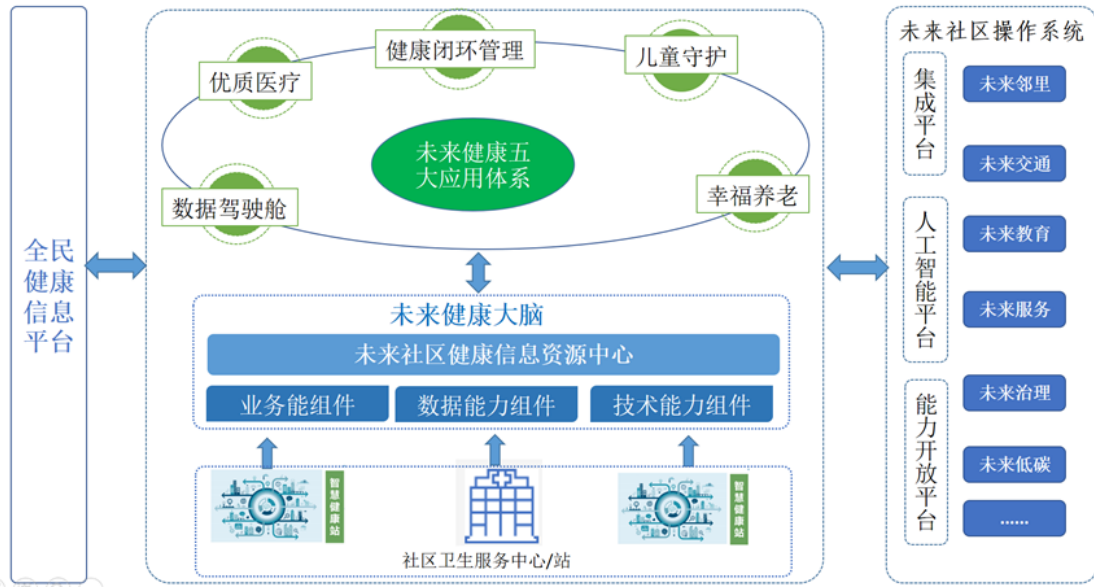
（c）未来教育方案

社区教育的实施主要分成两个部分，包括社区教育平台和丰富多样的社区教育应用。社区教育平台主要包括数字化学习平台、数字化资源平台等平台。通过社区教育平台，社会各界在社区教育业务顶层设计的基础上，在国家相关政策框架下，可以构建丰富多样的教育应用，并且还可以不断根据社区教育的需要进行不断扩展。

（d）未来健康方案

未来健康遵循顶层设计原则，统一标准规范体系，业务流程闭环化管理，体系架构平台一体化，数据服务开放化。打造名医名院零距离、医养结合、体健结合、基本健康服务全覆盖、医疗服务线上线下融合，数据互联共享，有温度、有智慧、数字化的社区智能健康管理模式。未来健康总体架构如下图所示：

“1+N” 未来健康总体架构图



未来健康大脑作为社区未来健康的数字化基础底座，由健康业务能力组件、健康数据能力组件、健康技术能力组件三部分组成。未来健康大脑作为未来健康的数字化平台，是未来社区平台的开放能力的组成部分，纵向与医疗健康行业条线对接，可对接未来健康板块各业务应用系统（优质医疗、幸福养老、儿童守护、健康管理、数据驾驶舱），实现数据与服务的交互共享，互联互通。横向通过 API 集市实现与未来社区操作系统对接，从而实现同未来邻里、未来教育、未来交通、未来低碳、未来服务、未来治理等多板块部门应用协同共享。

未来健康应用场景主要是从社区到户居家的最后一公里的智能健康管理服务体系。具体的应用场景主要包括：优质医疗、健康管理、幸福养老、儿童守护、疾病防控、数据驾驶舱等多个模块。

(e) 未来交通方案

社区交通的实施主要分成两个部分，包括社区交通服务平台和丰富多样的社区交通应用。社区交通服务平台主要包括交通数据集成平台、综合交通信息诱导平台、交通信息综合发布平台等。通过社区交通服务平台的开放能力，社会各界在社区交通业务顶层设计的基础上，可以构建丰富多样的交通应用，包含智能充电桩、社区—家庭智慧物流集成服务、无缝出行等业务子模块，并且还可以不断根据社区交通的需要进行不断扩展。

(f) 未来低碳方案

社区低碳服务平台的目的在于构建一个社区级的能源管理平台，同时具有开放属性，促进社区力量积极参与社区低碳建设。社区低碳的应用主要包含社区能源综合管理系统、社区能源节能系统和生活垃圾监管溯源系统。

(g) 未来创业方案

社区创业服务平台的实施主要分成两个部分，包括社区创业集成平台和丰富多样的社区创业应用。通过社区创业服务平台，社会各界在社区创业业务顶层设计的基础上，可以构建丰富多样的创业应用，包含“创业.生活无界”“创业.服务无距”“创业.机制无忧”等业务模块，并且还可以不断根据社区创业的需要进行不断扩展。创业服务应用可以包括社区创业门户、社区创业招工服务平台、社区创业人才培养平台、社区创客平台等功能。

(h) 未来建筑方案

社区建筑服务平台的实施主要分成两个部分，包括社区公共空间管理系统和社区特色建筑综合展示系统。社区公共空间管理平台的核心目的是提升公区价值及使用效率。通过人流量感知结合大数据分析，合理调配公区资源（如电梯停靠楼层、公告通知内容等）。通过人像/身份识别等技术识别访客身份，为访客提供社区/建筑内精准导航。结合智能锁/身份识别技术及自助服务终端，开辟共享租赁空间，提升整体空间利用率。通过信息化的手段，展示和规划社区富有特点的建筑，展示和引领建筑艺术与风貌的交融。通过积极展示与交互，最终打造绿色宜居空间，促进人文与艺术的深入结合。

(i) 未来服务方案

应用市民云“在身边”生活服务平台，为社区各类公共服务空间分类（政务、医疗、文体、教育、生活、出行、社会福利等各类）进行数字化赋能，为居民提供在身边的公共服务空间网点查询、介绍、动态、评价等功能。

进入生活服务平台后，可根据不同的网点场景，享受网点提供的各类线上服务，如预订、预约、服务购买等，并提供积分平台，与“在身边”邻里互动平台形成互动，让各级政府和商家参与其中，鼓励社区居民更多地享用社区生活服务，为社区商家带来更大的流量和收益。

(j) 未来治理方案

社区治理服务平台的实施主要分成两个部分，包括社区治理服务平台和丰富多样的社区治理应用。社区治理平台通过社区数据互联、社区服务汇聚、物联设备集成提供底层连接和数据的基本业务能力，同时集成人工智能和支付等手段，以此构建社区治理场景下的开放管理平台。通过社区治理平台，社会各界在社区治理业务顶层设计的基础上，可以构建丰富多样的治理应用，包含智慧党建和智慧治理等业务模块，并且还可以不断根据社区治理的需要进行不断扩展。

(2) 项目投资明细

未来城市智慧服务平台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9,000.00 万元（含本数），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子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募集资金投入额（万元）
未来城市智慧服务平台	市民云开放服务平台	37,296.50	37,250.00
	未来社区运营服务平台	51,870.80	51,750.00
合计		89,167.30	89,000.00

①市民云开放服务平台

项目类别	投资金额（万元）
研发人员投入	36,096.50
其他采购投入	1,200.00
合计	37,296.50

②未来社区运营服务平台

项目类别	投资金额（万元）
研发人员投入	45,021.30
其他采购投入	6,849.50
合计	51,870.80

上述支出均属于项目建设的正常支出，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3) 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①市民云开放服务平台

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 年。建设资金到位后，T 年 1 月到 T 年的 3 月，完成研

发及测试等所需基础硬件设备采购及调试、基础软件购置等；T 年的 1 月到 T 年的 6 月，制定市民云开放服务平台产品的技术框架、技术实现方案及评审，完成人员招募、团队组建等工作；T 年 4 月到 T+1 年 12 月，完成市民云开放服务平台产品的功能研发、测试。具体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T 年	T+1 年	合计
研发人员投入	21,823.13	14,226.87	36,050.00
其他采购投入	600.00	600.00	1,200.00
合计	22,423.13	14,826.87	37,250.00

②未来社区运营服务平台

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 年。建设资金到位后，T 年 1 月到 T 年 6 月完成研发及测试等基础硬件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基础软件购置及人员招聘培训工作计划。T 年 7 月到 T+1 年 4 月进行未来社区各场景及平台的深度研发及运营中心搭建工作，并测试完善系统功能和性能指标。T+1 年 5 月到 T+1 年 12 月进行平台的功能和性能验证，完成系统功能的完善、升级和深入优化。具体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T 年	T+1 年	合计
研发人员投入	27,012.78	17,887.72	44,900.50
其他采购投入	6,809.50	40.00	6,849.50
合计	33,822.28	17,927.72	51,750.00

本次募集资金不包括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前投入的资金。

(4) 项目效益预测分析

项目名称	子项目名称	税后内部收益率	税后投资回收期(年)
未来城市智慧服务平台项目	市民云开放服务平台	26.99%	5.67
	未来社区运营服务平台	23.82%	5.23

1) 市民云开放服务平台

①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计算基础

假设本次募集资金能够及时到位，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行业管理政策及发展

导向无重大变化，公司所处行业、市场处于正常发展，没有发生对公司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本项目的计算期为 9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根据国家现行财税制度和价格体系进行效益分析，以项目的全部投入与产出作为测算的依据。

②效益预测计算过程

I. 销售收入及成本、项目损益预测

单位：万元

	T 年	T+1 年	T+2 年	T+3 年	T+4 年
营业收入	-	-	11,500.00	13,727.00	18,357.79
税金及附加	-	-	57.50	68.64	91.79
总成本费用	-	-	11,415.30	12,021.93	14,889.78
利润总额	-	-	27.20	1,636.44	3,376.22
净利润	-	-	27.20	1,636.44	3,376.22
	T+5 年	T+6 年	T+7 年	T+8 年	
营业收入	24,882.68	34,207.37	53,688.87	80,451.05	
税金及附加	124.41	171.04	268.44	402.26	
总成本费用	17,471.01	21,377.70	20,811.88	30,684.70	
利润总额	7,287.25	12,658.63	32,608.54	49,364.09	
净利润	7,287.25	12,658.63	28,750.25	42,105.73	

II. 内部收益率

公司将每年预测的业务收入与经营期末的流动资金的回收作为现金流入，将项目每年预测需要投入的成本费用及各项税收等作为现金流出，以现金流入与现金流出之差作为净现金流量，将计算期内产生的净现金流量折现到期初为零时的折现率作为内部收益率。根据测算，本项目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6.99%。

③项目收益指标的合理性

本项目及与该项目可比同行业公司销售毛利率对比如下：

单位：%

可比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用友网络	61.05	65.42	69.95
广联达	88.49	89.30	93.42

可比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山办公	87.70	85.58	86.71
三七互娱	87.79	86.57	76.27
恒生电子	77.09	96.78	97.11
深信服	69.98	72.19	73.32
世纪华通	55.86	51.25	38.24
中科创达	44.22	42.63	41.71
科大讯飞	45.12	46.02	50.03
宝信软件	29.13	30.04	27.94
东华软件	23.00	27.73	26.77
银江股份	24.72	23.22	24.31
易华录	45.41	35.82	38.80
卫宁健康	54.08	51.42	52.00
创业慧康	55.42	53.45	49.75
东软集团	26.21	26.19	30.00
均值	54.70	55.23	54.77
本项目毛利率	67.41		

经对比可知，本项目预测毛利率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区间范围内，项目收益指标根据募投项目据实测算，具有谨慎合理性。

④募投项目实施后预计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可能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从长期来看，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经济效益，将能够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2) 未来社区运营服务平台

①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计算基础

假设本次募集资金能够及时到位，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行业管理政策及发展导向无重大变化，公司所处行业、市场处于正常发展，没有发生对公司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本项目的计算期为 7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根据国家现行财税制度和价格体系进行效益分析，以项目的全部投入与产出作为测算的依据。

②效益预测计算过程

I.销售收入及成本、项目损益预测

单位：万元

	T 年	T+1 年	T+2 年	T+3 年
营业收入	-	-	10,250.00	34,525.00
税金及附加	-	-	51.25	172.63
总成本费用	-	-	16,227.97	29,784.22
利润总额	-	-	-6,029.22	4,568.16
净利润	-	-	-6,029.22	4,568.16
	T+4 年	T+5 年	T+6 年	
营业收入	55,125.00	89,350.00	138,390.00	
税金及附加	275.63	446.75	691.95	
总成本费用	41,784.22	61,019.32	89,589.32	
利润总额	13,065.16	27,883.93	48,108.73	
净利润	13,065.16	27,297.24	42,483.01	

II.内部收益率

公司将每年预测的业务收入与经营期末的流动资金的回收作为现金流入，将项目每年预测需要投入的成本费用及各项税收等作为现金流出，以现金流入与现金流出之差作为净现金流量，将计算期内产生的净现金流量折现到期初为零时的折现率作为内部收益率。根据测算，本项目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3.82%。

③项目收益指标的合理性

本项目及与该项目可比同行业公司销售毛利率对比如下：

单位：%

可比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用友网络	61.05	65.42	69.95
广联达	88.49	89.30	93.42
金山办公	87.70	85.58	86.71
三七互娱	87.79	86.57	76.27
恒生电子	77.09	96.78	97.11
深信服	69.98	72.19	73.32
世纪华通	55.86	51.25	38.24

可比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中科创达	44.22	42.63	41.71
科大讯飞	45.12	46.02	50.03
宝信软件	29.13	30.04	27.94
东华软件	23.00	27.73	26.77
银江股份	24.72	23.22	24.31
易华录	45.41	35.82	38.80
卫宁健康	54.08	51.42	52.00
创业慧康	55.42	53.45	49.75
东软集团	26.21	26.19	30.00
均值	54.70	55.23	54.77
本项目毛利率	52.24		

经对比可知，本项目预测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项目收益指标根据募投项目据实测算，具有谨慎合理性。

④募投项目实施后预计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可能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从长期来看，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经济效益，将能够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5) 项目备案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案	环评	土地
1	未来城市智慧服务平台	《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107-310104-04-04-156663）	无需办理	不涉及

(三) 企业人力资源数字化平台项目

当前，数字化转型浪潮日益高涨，同时国际竞争态势日趋复杂，很多企业都认识到必须通过因地制宜的数字化提升自身的竞争力，同时也需要在数字化过程中确保信息安全的底线，避免因新技术的使用带来新的风险。如何安全高效地进行数字化转型，已经成为未来一段时期中国企业关注的重点问题。

数字化转型在改变市场和企业的同时，首先就对企业的人力资源提出了高要求，毕竟生产力最终是靠人力资源变现的，人力资源管理在企业生产力提升，企

业战略执行中的地位已经提升到很高的位置，通过科学、高效的人力资源管理，可以让企业快速适应竞争形势，提高生产力，吸引更多更好的人才，从而形成强者更强的良性循环。

因此，人力资源数字化转型往往是企业启动数字化转型探索的重要切入点和基本盘，万达信息结合自身长期投身政府信息化建设形成的业务和技术优势，选择人力资源建设领域作为切入点，启动企业人力资源数字化平台产品体系建设，构建适用于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基础平台和高效精准的人力资源业务产品，通过产品化实施和云化服务等模式服务各级企业的人力资源数字化转型，并以人力资源领域为突破口全面进入 ToB(tobusiness)业务领域，实现自身业务转型升级，全面助力国家数字化转型。

1、项目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1)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 企业数字化转型客观上有压力，主观上有动力

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迅猛发展推动数字化和数字经济壮大，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发布的《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白皮书（2020年）》，2019年，我国数字经济增加值规模达到35.8万亿元，占GDP比重达到36.2%，按照可比口径计算，2019年我国数字经济名义增长15.6%，高于同期GDP名义增速约7.85个百分点。

数字经济飞速发展的基础是国内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大踏步前进，大量企业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精准响应市场需求，创新服务模式，改进供应链，提升竞争力，从而在市场竞争中取得了数字化转型的技术红利，这刺激了更多的企业开始向技术要效益，国内传统企业的数字化转型已经从部分行业头部企业的“可选项”转变为更多行业、更多企业的“必选项”。同时随着越来越多成长于互联网时代的80后、90后成为社会主流和职场中坚甚至是企业经营者，无论作为服务方还是消费者，他们都更乐于接受数字化的行为方式。

竞争态势和消费者习惯的客观推动以及新一代企业经营者的主观选择都在促发企业数字化转型需求的爆发，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市场在急剧扩大。2020年4月，国内知名信息调查机构艾瑞咨询发布《中国中小微企业数字化升级研究报告》

指出自 2015 年起,中国中小微企业数字化转型服务行业整体保持高速发展,2015 年行业市场规模仅 179.4 亿元,至 2019 年已超过千亿级规模。而大型企业在数字化转型上更为坚决,投资更大。如此大的市场规模,将会吸引越来越多的新进入者。

2) 企业数字化转型的需求和路径日趋多样

改革开放以来,国内企业的信息化,特别是大型企业的信息化,往往选择 SAP、PeopleSoft 等外国成熟的软件产品,在引入软件产品的同时,也全面引入国外先进的企业管理理念推动自身的业务变革,但近十几年来国内商业环境和数字经济的发展,使得国内企业的竞争态势日趋激烈,管理水平迅速提升,国外的经验面对国内竞争甚至会出现一些不适应,结合建设成本、信息安全等叠加的因素,国外企业管理软件产品逐步释放出一些市场份额。

不再迷信国外的高端产品,国内企业也都清醒地认识到数字化转型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不同行业和企业,都要选择合适自身的数字化转型路径,因此,企业数字化转型的需求和路径日趋多样化。

大中型企业(特别是大型国企)往往会选择自主可控的方式进行定制化开发,并采用私有云或混合云方式部署,从而逐步构建起符合自身战略和管理经营思想的数字化转型平台;而小微企业则更多会依赖成本低廉且方便灵活的公有云产品,从而快速具备不逊于同等体量对手的数字化能力。

需求和路径的多样化一定程度改变了传统企业信息化市场“产品+实施”的商业模式,原有的行业壁垒在降低,具备高度定制化的私有云和“互联网产品化”的公有云建设经验的新进入者将获得机会。

3) 人力资源管理是企业数字化转型的重要切入点

人力资源是企业最基础的资源之一,人力资源管理也是企业信息化相对容易出成效,实施风险相对较小的领域,因此不少企业选择以人力资源管理作为数字化转型的切入点,通过人力资源的数字化转型,为企业整体的数字化转型奠定技术基础,锻炼人才队伍。

同时人力资源也是迫切需要进行数字化转型的领域。外部快速多变的市场需求促使企业组织结构向扁平化、柔性化转型;内部管理的精细化则促使对员工能

力、绩效、发展的可度量可分析可预测；更为重要的是，人力资源管理已不再停留在“数对人头发对薪”的层次，而是作为一线业务和高层决策的辅助者被赋予了更多的责任，人力资源管理自身也在转型，根据目前广为采用的人力资源三支柱模型，人力资源对上为战略决策和执行提供指引（HRCOE），在一线要协助构建具有战斗力的团队（HRBP），同时也要将事务性工作形成内部服务提供出来，让企业其他部门和广大员工有获得感，同时也降低 HR 部门本身的成本（HRSSC），这些转型无一例外都是数字化转型的重要内容。

自身有转型需要，同时也是极好的先行者，这使得人力资源领域成为有志于投入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新进入者的优质赛道。

4) 有利于公司战略执行

万达信息及时把握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巨大的潜在需求和有利的行业态势，并结合自身行业和技术积累以人力资源管理切入企业数字化转型市场，正是转型升级战略的落地实践。本项目的实施将为万达信息打开 ToB 市场的巨大空间，提升万达信息的盈利能力。

(2) 项目建设的可行性及研发风险

1) 国家相关政策为项目建设提供有利的大环境

国家高度重视“数字化转型”，在指明中国未来一段时间发展方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十四五规划”）中频频提及数字化转型，仅“数字”一词出现 81 次，“数字中国”“数字社会”“数字政府”“数字生态”等概念也被提及，相比之下，“十三五规划”仅提及“数字”一词 5 次，“数字中国”1 次，而“十二五规划”强调的还是“信息化”。可以预见，数字化转型将是“十四五”期间的重要工作，要向社会各领域渗透，也会提供更多的机会。

企业的数字化转型是全社会数字化转型的重点，目前国家也出台了大量政策来推动，例如：

2020 年 9 月，国务院国资委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工作的通知》，部署加快推进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工作，鼓励企业通过数字化技术助力产业升级与转型。其中提出“运用 5G、云计算、区块链、人工智能、数字孪

生、北斗通信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探索构建适应企业业务特点和发展需求的“数据中台”“业务中台”等新型 IT 架构模式，建设敏捷高效可复用的新一代数字技术基础设施，加快形成集团级数字技术赋能平台，提升核心架构自主研发水平，为业务数字化创新提供高效数据及一体化服务支撑。加快企业内网建设，稳妥推动内网与互联网的互联互通。优化数据中心布局，提升服务能力，加快企业上云步伐。”

2020 年 4 月，国家发改委联合中央网信办发布《关于推进“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培育新经济发展实施方案》，提出“在已有工作基础上，大力培育数字经济新业态，深入推进企业数字化转型，打造数据供应链，以数据流引领物流、人才流、技术流、资金流，形成产业链上下游和跨行业融合的数字化生态体系”。

2018 年 8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推动企业上云实施指南(2018-2020 年)》，鼓励企业利用云计算，促进企业业务创新、流程重构、管理变革，加速企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切实提高企业管理水平和综合竞争力。

在推动社会数字化的同时，国家也很重视信息安全，2016 年国务院发布的《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明确提出“统筹发展安全两件大事，坚持走中国特色信息化发展道路，而 2020 年 12 月 16 日至 18 日在北京举行的中央经济工作会，就首次提出了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和增强产业链自主可控能力的目标，并将其作为 2021 年八项重点任务的前两位，彰显国家对国产化的重视。

以上政策的出台和执行，为企业数字化转型以及相关的企业上云、国产化提供了制度保障，为本项目解决了政策层面的后顾之忧。

2) 公司具有深厚的技术背景和专业技术人才资源

作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万达信息拥有国际一流的资质，是全国首家整体通过 CMMI5（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最高等级）认证的企业。万达信息的业务领域涵盖医疗卫生、智慧政务、市场监管、民生保障、城市安全、智慧教育、ICT 信息科技创新、健康管理和智慧城市公共平台的建设与运营。其中，卫生健康、民生保障、智慧城市公共平台等公司业务服务全国 8 亿人口。

凭借在丰富行业实践中形成的自主创新核心技术，万达信息承担了多项“核高基”“重点研发计划”等国家科技攻关课题，拥有多个国家级创新平台，是国

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万达信息目前已拥有 1,800 余项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产品和软件著作权、60 余项国内外专利技术,主持和参与了 50 余项信息技术服务、软件工程、电子政务、卫生信息、云计算、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国家、行业、团体及地方标准规范的研制;并先后获得 2 项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1 项教育部科技进步一等奖、6 项上海市科技进步一等奖等多项荣誉,为企业的可持续创新能力提供了坚强动力。

截止 2020 年底,万达信息共有员工 6615 人,其中技术人员 5208 人,占员工总数的 78.73%,本科以上学历者 4643 人,占员工总数的 70.19%,公司的研发力量基础扎实,经验丰富,能打硬仗。

万达信息长期是国内 ToG 领域的领先厂商,在政务服务、社会治理、医疗服务、社会保障方面承建过多个国家级、省部级的项目,无论是项目的重要程度还是处理的数据量、需求的复杂度、系统可用性和稳定性要求,都不弱于企业数字化转型的信息系统要求,甚至远高于企业的要求。万达信息多年以来在 ToG 领域积累了包括低代码开发平台、大数据处理平台、大型项目运维和管理平台等可以迅速迁移到 ToB 领域的技术和业务经验,因此万达信息的技术背景和人才资源完全可以支撑本项目的实施。

3) 公司具有相关行业的经验

万达信息是国内社会保障领域的领先厂商之一,服务各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 20 余年,具有丰富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业务领域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能力。作为政府人力资源服务领域的延伸,企业级人力资源服务和政府人力资源服务有着天然的联动,政府的就失业登记、培训、职业补贴、劳动合同备案等核心业务,都是企业 HR 人员的日常工作内容,而企业级组织、人才、薪酬、绩效管理也与政府的人才管理、缴费管理、培训管理等数据共享和业务联动方面有着高度关联。

万达信息 2018 年开始通过参与建设政府主导的人力资源市场或人力资源产业园进入人力资源行业,2020 年相比 2019 年,来自人力资源行业的收入增长了 335%,远高于市场平均增长率。

万达信息也经由政务市场延伸至企业级市场进行了产品化尝试和探索,目前

万达信息已于 2020 年 12 月成功中标中国人寿新一代人力资源系统项目建设，合同金额 1777 万，业务覆盖核心人力资源的组织管理、人事管理、干部管理等模块。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将打造万达信息自有的企业级的人力资源行业基础技术平台、人力资源行业低代码开发平台、人力资源业务平台、人力资源大数据服务平台。

4) 公司在国产化方面具有技术优势

万达信息是行业内最早参与信创（信创即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的简称，信息化领域国产化的一种提法）的企业之一，参与多项行业标准和试点项目的建设，万达信息的全资子公司上海万达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是全国首批、上海首家获得涉密甲级资质的集成商，也是信创“十大集成商”在华东乃至南方地区的唯一代表企业。万达信息在信创方面的经验，有助于其在有国产化要求的企业数字化转型项目中获得竞争优势地位。

综上，基于上述，该项目技术具有可行性，研发风险较小。

2、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及前次募投项目的关系

（1）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①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联系

本次募投项目是公司现有业务的延伸，公司通过市场监管、社会保障，交通运输等政务领域的服务，已间接服务于上千万家企业，对于服务企业有一定的经验。公司多年在上述领域积累的业务和技术经验，是本次募投项目的基础。现有 toG 业务延伸到 toB 业务，是公司业务发展的自然选择。

②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区别

公司目前没有面向企业的人力资源数字化平台产品，本项目系公司重点开拓的新业务领域，与公司原有业务领域有一定区别。

（2）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关系

本次募投项目未参与前次募投，与前次募投项目独立。

3、拓展新业务的原因

我们已经处于传统工业社会向数字化商业社会的转型期，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 IT 技术快速向各行各业渗透，新兴技术与传统行业的融合诞生了很多新的商业模式，对传统的商业模式形成了颠覆性的打击，按部就班的企业已经难以适应市场竞争环境的高速变化。而 2020 年一场突如其来的疫情，更是让新兴 IT 技术在疫情防控、社会治理、商业服务等领域大放异彩，在疫情逐渐散去的恢复期，数字化转型的进程悄然提速。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郑茂宽博士提出，所谓“数字化”是指在当前第四次工业革命时期，由于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迅猛发展，革命性重塑生产要素、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动态化过程，而“数字化转型”则是具体到某些垂直行业、细分领域、运营主体等运用“数字化”思想实现创新突破或动能转换的过程，如制造业的数字化转型，应用数字技术推进工业制造提质降本增效以及模式创新。各行各业的数字化转型，依赖着全社会的数字基础设施（如宽带网络、移动网络、云计算等），也深刻影响着社会的运行态势，从而构建起一个数字经济。数字经济是以数字化的知识和信息作为关键生产要素，以数字技术为核心驱动力，以现代信息网络为重要载体，通过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不断提高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加速重构经济发展与治理模式的新型经济形态。

世界经济的大发展有赖于“革命”级别的技术突破，当前世界经济依然处在以互联网技术为代表的第四次工业革命中，“数字化”是这次革命中诞生的各项新兴信息技术集中作用于实体经济的体现，也是目前世界经济为数不多的亮点。近十几年来中国在商业服务、社会治理领域通过数字化转型为企业和居民带来了巨大的便利，也创造了巨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价值，数字经济已成为社会经济中重要的组成部分。

作为最具经济活力的社会主体，企业自然成为了数字化转型的排头兵和主战场。经过多年发展，企业内部信息化已有长足的发展，但也存在巨大的差异，国内大型企业大多建设了 ERP（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企业资源计划）系统，作为企业运营的基础支撑平台，整合管理企业资源、生产、销售各个环节，而中小型企业运行模式相对粗放，信息化渗透度不高，大多仅针对财务、人力、

销售等重要环节配套建设了分散的信息化系统，尚未实现整合管理。

传统的 ERP 系统面对当前的数字化转型挑战也显出诸多不足，例如：体系相对封闭，连接外部信息成本高；产品僵化体验差，往往需要企业缓慢适应产品流程，而非产品快速适应企业流程；产品界面专业枯燥，学习成本高；建设和运行成本高，由于大型企业 ERP 市场中 SAP、Oracle 等外国厂商占有优势，其系统实施动辄上千万上亿的投资，让很多大企业都望而却步，中小企业更无法承担，一些采用了外国厂商产品的企业，也因为这些产品技术封闭，而不得不付出较高的运行维护费用聘请专业技术公司或者人员进行维护。此外，在目前日趋复杂严峻的国际关系形势的背景下，外国厂商的产品不可避免会带来信息安全方面的忧虑。综上，传统的 ERP 系统无论在适应性、经济性还是安全性上都面临越来越多的质疑。

2019 年 Gartner 首次提出 EBC 理念（Enterprise Business Capacity 企业业务能力），作为面向未来演进，适应数字化转型时代特征的 ERP 生态体系，EBC 的建设，由企业业务的思维模式、数字化的技术及企业实践三大要素构成，即： $Capability$ （企业业务能力）= $Mindsets$ （思维模式）* $Technology$ （数字化技术）* $Practice$ （企业实践）。EBC 由五大数字化平台构筑五种业务能力：链接客户的能力，链接员工的能力，链接伙伴的能力，链接万物的能力，数据驱动的能力。

Gartner 预测，到 2023 年，将有 80% 的组织拥有与 2012 年之前截然不同的 ERP 系统。ERP 不再只与“资源”或“计划”有关，它正在从仅专注于企业内的活动转变为更广阔的领域，越来越关注整体业务能力。EBC 是企业顺应数字化时代发展构建的全新数字化生态体系，为市场上迅速涌现出新技术和新应用提供面向客户的体验平台、面向员工的信息化平台、面向伙伴的生态平台、面向万物的物联网平台和数据与智能分析平台等五大平台，助力企业数字化转型。

EBC 的建设，将更多依赖于云计算技术，基于云计算的开放性、经济性、灵活性，让 EBC 可以高效迅捷落地在各级企业，而不同的云（公有云、私有云、混合云等）结合可以将企业边界从内部向内外部扩散延伸，使数据资产转化为驱动企业创新的生产力和生产要素，重构企业业务能力。

EBC 的建设，将强调业务“针对性”和“适应性”，这一点将弱化 SAP、Oracle

等外国厂商的传统优势。外国厂商基于多年积累的管理学理念和工业化实践构建的产品，在中国改革开放前期确实代表了先进，但近十几年来中国在技术领域，特别是互联网领域的发展也证明了“随需而变”的重要性和可行性，EBC 通过技术实现信息平台对业务的精准支撑，而不是要求业务对系统“削足适履”，外国厂商不能再站在产品先进的角度来和用户对话，国内厂商高效灵活反而形成了一定的竞争优势。

此外，目前国内企业如果进行 EBC 建设，也不得不考虑信息安全的问题，随着技术的发展和国家实力的增强，国产化计算环境下的 EBC 建设对于国内各级企业而言已经是一个性能上可以接受，安全上更放心的选择。

EBC 是典型的企业数字化转型路径，万达信息注意到了以上的趋势，并进一步认识到 EBC 五大能力中“链接员工的能力”是重要的一环。“链接员工的能力”针对的就是企业的人力资源管理，人是企业最重要的资源之一，是企业生产力和竞争力的基础，人力资源管理的数字化转型，对于企业整体数字化转型，是具有基石性地位的。

万达信息基于深厚的相关行业背景和技术背景，以转型升级的决心，抓住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机遇，通过建设企业人力资源数字化平台产品体系，全面进入 ToB 领域。

4、项目具体内容

(1) 项目概况

1) 项目建设内容

当前，数字化转型浪潮日益高涨，同时国际竞争态势日趋复杂，很多企业都认识到必须通过因地制宜的数字化提升自身的竞争力，同时也需要在数字化过程中确保信息安全的底线，避免因新技术的使用带来新的风险。如何安全高效地进行数字化转型，已经成为未来一段时期中国企业关注的重点问题。

数字化转型在改变市场和企业的同时，首先就对企业的人力资源提出了高要求，毕竟生产力最终是靠人力资源变现的，人力资源管理在企业生产力提升，企业战略执行中的地位已经提升到很高的位置，通过科学、高效的人力资源管理，可以让企业快速适应竞争形势，提高生产力，吸引更多更好的人才，从而形成强

者更强的良性循环。

因此，人力资源数字化转型往往是企业启动数字化转型探索的重要切入点和基本盘，万达信息结合自身长期投身政府信息化建设形成的业务和技术优势，选择人力资源建设领域作为切入点，启动企业人力资源数字化平台产品体系建设，构建适用于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基础平台和高效精准的人力资源业务产品，通过产品化实施和云化服务等模式服务各级企业的人力资源数字化转型，并以人力资源领域为突破口全面进入 To B 业务领域，实现自身业务转型升级，全面助力国家数字化转型。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万达信息。

2) 项目建设方案

(a) 构建万达信息企业人力资源数字化平台的技术底座，包括技术中台、大数据智能平台、低代码开发平台等，技术底座是整个项目的基础，业务必须依赖技术底座才能运行，技术底座将同时支持公有云和私有云的部署模式，技术底座也将定位于未来万达信息面向企业数字化转型业务的技术基础。

(b) 构建万达信息企业人力资源数字化平台的业务能力，主要是人力资源业务平台，覆盖大中型企业和中小企业的人力资源管理业务，提供行业最佳实践，解决业务痛点，突出亮点功能。

(c) 构建万达信息企业人力资源数字化平台的服务能力，主要结合人力资源业务的特点，提供跨大屏、中屏（PC 端）、小屏（移动端）的用户界面，提供数据展现（领导驾驶舱），业务应用（业务操作、自助服务、管理运维）在内的多种服务能力，以互联网的极致用户体验，让系统易用，让用户爱用。

(d) 建立万达信息企业人力资源数字化平台的实施能力，包括项目建成后公有云的运营能力，私有云的项目咨询、实施、运维等更立体的服务能力。



万达信息企业人力资源数字化平台采用开放的平台与架构，以技术中台、大数据智能分析平台和低代码开发平台为技术底座，在技术底座之上是人力资源业务平台，面向用户提供人力资源业务能力，在业务平台之上是服务平台，将业务能力以良好的用户体验和丰富的渠道展现给最终用户。运维平台和开放集成平台将支撑整个产品运行时的运维能力和外部系统对接能力。

整个架构强调灵活扩展和开放共享，无论是技术底座、业务平台还是服务平台，在内容上都可以横向扩张，纵向联系清晰简化。

(2) 项目投资明细

企业人力资源数字化平台项目总投资 20,026.00 万元，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含本数），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万元）
1	研发人员投入	19,056.00
2	其他采购投入	970.00
合计		20,026.00

上述支出均属于项目建设的正常支出，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3) 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本项目建设周期 2 年，产品自资金到位 T 年初开始设计研发，T+1 年底完成研发并启动推广，项目成果将面向全国进行销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T 年	T+1 年	合计
研发人员投入	8,025.80	11,004.20	19,030.00
其他采购投入	920.00	50.00	970.00
合计	8,945.80	11,054.20	20,000.00

本次募集资金不包括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前投入的资金。

(4) 项目效益预测分析

①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计算基础

假设本次募集资金能够及时到位，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行业管理政策及发展导向无重大变化，公司所处行业、市场处于正常发展，没有发生对公司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本项目的计算期为 8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根据国家现行财税制度和价格体系进行效益分析，以项目的全部投入与产出作为测算的依据。

②效益预测计算过程

I. 销售收入及成本、项目损益预测

单位：万元

	T 年	T+1 年	T+2 年	T+3 年
营业收入	-	-	5,860.00	9,864.00
税金及附加	-	-	29.30	49.32
总成本费用	-	-	8,999.20	11,244.66
利润总额	-	-	-3,168.50	-1,429.98
净利润	-	-	-3,168.50	-1,429.98
	T+4 年	T+5 年	T+6 年	T+7 年
营业收入	18,828.60	28,755.74	39,800.17	49,650.15
税金及附加	94.14	143.78	199.00	248.25
总成本费用	16,467.36	22,612.18	29,260.84	31,439.04
利润总额	2,267.09	5,999.78	10,340.33	17,962.86
净利润	2,267.09	5,999.78	10,340.33	15,763.76

II. 内部收益率

公司将每年预测的业务收入与经营期末的流动资金的回收作为现金流入，将

项目每年预测需要投入的成本费用及各项税收等作为现金流出，以现金流入与现金流出之差作为净现金流量，将计算期内产生的净现金流量折现到期初为零时的折现率作为内部收益率。根据测算，本项目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0.26%。

③项目收益指标的合理性

本项目及与该项目可比同行业公司销售毛利率对比如下：

单位：%

可比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用友网络	61.05	65.42	69.95
广联达	88.49	89.30	93.42
金山办公	87.70	85.58	86.71
三七互娱	87.79	86.57	76.27
恒生电子	77.09	96.78	97.11
深信服	69.98	72.19	73.32
世纪华通	55.86	51.25	38.24
中科创达	44.22	42.63	41.71
科大讯飞	45.12	46.02	50.03
宝信软件	29.13	30.04	27.94
东华软件	23.00	27.73	26.77
银江股份	24.72	23.22	24.31
易华录	45.41	35.82	38.80
卫宁健康	54.08	51.42	52.00
创业慧康	55.42	53.45	49.75
东软集团	26.21	26.19	30.00
均值	54.70	55.23	54.77
本项目毛利率	45.43		

经对比可知，本项目预测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项目收益指标根据募投项目据实测算，具有谨慎合理性。

④募投项目实施后预计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可能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从长期来看，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经济效益，将能够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5) 项目备案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案	环评	土地
1	企业人力资源数字化平台项目	《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107-310104-04-04-758780)	无需办理	不涉及

上述未来公卫和医疗创新管理服务项目、未来城市智慧服务平台及企业人力资源数字化平台项目已完成研究阶段工作，通过可行性研究，并经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批对项目进行立项，目前本项目已进入开发阶段，相关投资金额不包含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前投入的资金。

智能医疗数据能力开放服务平台（Wise-HDP）及应用体系项目、医疗运营和物联网管理平台创新项目的实施方式为发行人以借款的形式将资金投入实施主体（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其他项目均为发行人直接投入实施。

(四) 偿还银行贷款

公司拟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的 89,60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从而适当降低公司流动负债规模，优化资本结构，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1、偿还银行贷款的必要性

(1) 满足公司业务经营及扩张需求，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未来，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也随之扩大。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可间接为公司未来的业务拓展提供资金支持，有利于公司抢抓市场先机，提升行业竞争力，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2) 降低资产负债率，提高抗风险能力

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达到 78.07%，在同行业中处于较高水平，负债总额为 536,794.01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 91.65%，流动负债占比略高。公司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用于偿还银行贷款，有助于降低公司的流动负债规模，优化资本结构，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2、偿还银行贷款的合理性

(1) 公司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市公司流动负债情况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流动负债项目	金额
短期借款	303,924.72
应付票据	5,944.10
应付账款	39,564.73
合同负债	121,274.89
应付职工薪酬	64.19
应交税费	8,300.17
其他应付款	6,315.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29.23
其他流动负债	4,757.17
流动负债合计	491,974.54

上市公司与可比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对比如下：

序号	证券简称	2021 年 6 月 30 日
1	用友网络	55.41%
2	广联达	31.68%
3	金山办公	21.43%
4	三七互娱	32.23%
5	恒生电子	49.25%
6	深信服	33.61%
7	世纪华通	20.24%
8	中科创达	25.24%
9	科大讯飞	47.18%
10	宝信软件	45.86%
11	东华软件	48.95%
12	银江股份	46.45%
13	易华录	66.28%
14	卫宁健康	27.42%
15	创业慧康	14.96%

序号	证券简称	2021 年 6 月 30 日
16	东软集团	49.72%
17	平均数	38.49%
18	万达信息	78.07%

万达信息资产负债率高于可比上市公司，通过部分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可以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优化债务结构，财务状况得以改善，对上市公司的发展更为有利。

本次募投项目不存在预备费、铺底流动资金、支付货款及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支出等情况，本次发行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部分）规模符合《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的规定，本次发行补充流动资金规模不存在超过企业实际经营情况且缺乏合理理由的情形，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具有合理性。

（五）本次募投项目研发投入资本化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研发相关投入涉及资本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研发相关投入金额	资本化金额	研发相关投入的资本化比例
未来公卫和医疗创新管理服务项目	101,469.85	101,400.00	101,400.00	101,400.00	100.00%
未来城市智慧服务平台项目	89,167.30	89,000.00	89,000.00	89,000.00	100.00%
企业人力资源数字化平台项目	20,026.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00.00%
偿还银行贷款	89,600.00	89,600.00			
合计	300,263.15	300,000.00	210,400.00	210,4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同类项目的资本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	发行人可比项目	投入金额	资本化金额	资本化比例
未来公卫和医疗创新管理服务项目	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	18,234.53	18,234.53	100.00%
	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云平台	9,848.88	9,848.88	100.00%
未来城市智慧服务平台项目	新一代智慧城市一体化平台及应用系统建设项	71,270.40	67,551.08	94.78%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	发行人可比项目	投入金额	资本化金额	资本化比例
	目			
	市民云平台项目	170.19	170.19	100.00%

未来公卫和医疗创新管理服务项目中的智能医疗数据能力开放服务平台（Wise-HDP）及应用体系项目和医疗运营和物联网管理平台创新项目，与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属于同类项目；未来城市智慧服务平台项目与新一代智慧城市一体化平台及应用系统建设项目及市民云平台项目属于同类项目。

报告期内，发行人同类项目中除新一代智慧城市一体化平台及应用系统建设项目因进项税抵扣的原因资本化比例为 94.78%外，其余项目资本化比例均为 100%，实际情况与本次募投项目中拟资本化金额的比例相同。

同行业可比公司募投项目研发投入资本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公司简称	募投项目名称	研发投入	资本化比例
南威软件	智能型“放管服”一体化平台建设项目	5,226.20	99.79%
	公共安全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1,417.36	99.64%
	城市通平台建设项目	2,784.12	91.70%
华宇软件	华宇新一代法律 AI 平台建设项目	21,788.38	100.00%
	华宇安全可靠软件适配研发及集成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5,531.30	100.00%
	基于数据驱动的智慧市场监管平台建设项目	1,657.46	100.00%
熙菱信息	熙菱“魔力眼”智慧安防平台研发及产业化升级项目	2,392.32	80.99%
	基础技术与大数据平台和公司项目管理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268.75	0.00%
卫宁健康	新一代智慧医疗产品开发及云服务项目	7,415.10	100.00%
	互联网医疗及创新运营服务项目	1,221.22	100.00%

注：上述数据摘录自各公司 2018-2020 年报

从上表可见，上述可比公司的募投项目主要基于平台建设、产业升级为目的，该类项目的研发投入均较高，大部分项目进行了 100%资本化会计处理，并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发行人研发投入中拟资本化部分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的研发投入已符合资本化条件，也符

合行业惯例，因此发行人认为对于本次募投项目新产品研发支出资本化具有合理性。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未来公卫和医疗创新管理服务项目、未来城市智慧服务平台、企业人力资源数字化平台项目以及偿还银行贷款。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具有巨大市场需求和长期行业优势的医卫主业，以及智慧城市等战略性新产业，有利于实现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深入拓展和适度聚焦，巩固和发展公司在行业中的技术和市场优势，增强综合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需求及股东利益。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仍将具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性。本次发行对公司的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实质性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1、有助于提高收入规模和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如果募投项目按照预期顺利运营发展，则将有助于扩大公司收入规模，增厚利润，促进公司盈利能力提高和实现可持续发展。

2、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优化资本结构，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 78.07%。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将有相应的增加，公司资产负债率下降，有助于优化资本结构，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未来主营业务的发展。

3、增强资本实力，进一步拓展公司未来发展空间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本实力将显著增强，有助于公司提高运营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司整体的竞争力，从而加快实现公司发展战略，进一步拓展公司未来发展空间。

综上，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开展和实施，将

有利于公司聚焦发展战略，有助于提高收入规模和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同时，有利于增加公司资本实力，使公司财务结构更为安全、合理，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提升公司资产流动性，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发行人的资金缺口解决方式

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投入的资金总额，公司将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五、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用途合理、可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方向。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未来公卫和医疗创新管理服务项目、未来城市智慧服务平台项目、企业人力资源数字化平台项目以及偿还银行贷款，将有助于公司优化资本结构，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增强资本实力，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是必要可行的。

六、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9 年 1 月 14 日下发的证监许可（2019）60 号《关于核准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200,000,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募集资金人民币 1,200,0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 1,2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与保荐费用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含增值税），实际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人民币 1,190,000,000.00 元，另扣减其余发行费用 2,97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187,030,000.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0349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余额（元）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9550880025768800381	60,698,298.97
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630857886	141,000,466.11
交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310066661018800248886	92,891,341.43
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70090122000277896	186,327.85
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注 1)	70090122000277743	0.00
中国银行上海市汉中路支行(注 1)	455977070675	0.00
合计		294,776,434.36

注 1：公司在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开立账号为 70090122000277743 的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注销，注销结存资金 4,185.80 元，已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在中国银行上海市汉中路支行开立账号为 455977070675 的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注销，注销结存资金 4,541.96 元，已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9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96）。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		1,187,03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338,783.9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9,717,979.3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万元)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金额(注)		投入进度(%)				
						(3)=(2)/(1)				
承诺投资项目										
1. 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	否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17,291,717.38	191,910,967.88	31.9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云平台	否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0,047,066.54	107,807,011.44	35.9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	30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27,338,783.92	599,717,979.32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p>	<p>按募集资金计划投资进度，“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和“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云平台”项目建设期分别为 24 个月和 26 个月，目前均处于建设阶段。2020 年度因受国内经济增速下行，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竞争加剧，叠加新冠肺炎疫情等多重因素影响，上述项目投资及建设进度出现一定滞后。</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无</p>
<p>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p>	<p>无</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p>	<p>无</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p>	<p>无</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金额为人民币 50,478,705.32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3393 号《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鉴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到位，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0,478,705.32 元。上述事项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置换完毕。</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5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 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 2019 年 5 月 6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70090122000277896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5,000 万元，交通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310066661018800248886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5,000 万元，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9550880025768800381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630857886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2020 年 2 月 24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 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20 年 2 月至 3 月，从募集资金专户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9550880025768800381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20,000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户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70090122000277896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2021 年 1 月 14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广发银行上海虹口支行，账号 9550880025768800381，金额 20,000 万元，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账号 70090122000277896，金额 10,000 万元），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公司已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 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9550880025768800381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2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70090122000277896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归还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p>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p>	<p>募集资金结余资金共计 594,776,434.36 元，其中 30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完成，对应账户的利息 8,727.76 元已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余 294,776,434.36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用于项目继续实施。</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p>	<p>无</p>

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现效益情况如下：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6 月		
1	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	不适用	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8.19%，静态投资回收期 4.86 年（含建设期）。	-	-	-	-	不适用(注)
2	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云平台	不适用	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7.09%，投资回收期 4.65 年（含建设期）。	-	-	-	-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注：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及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云平台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未产生效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情况。

第四节 本次募集资金收购资产的有关情况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不涉及收购资产的情况。

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业务、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收入结构的变动情况

（一）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业务变化情况

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和运营服务。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未来公卫和医疗创新管理服务项目、未来城市智慧服务平台项目、企业人力资源数字化平台项目等与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的领域以及偿还银行贷款，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本实力大大增强，将继续保持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领先地位，进一步增强主营业务。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章程的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将相应增加，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按照相关规定和发行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与股本相关的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三）本次发行后股东结构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和中国证监会的注册情况，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前提下，控制单一发行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认购股份比例的上限，确保公司控制权结构不发生重大变化。

综上，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公司仍然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四）本次发行后公司高管人员结构变动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披露之日，公司尚无对高管人员结构进行调整的具体计划。高管人员结构不会因本次发行产生重大变化。若公司拟调整高管人员结构，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

如下：

（一）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金额将有所增长，整体资产负债率水平降低；同时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将提高，短期偿债能力得到增强。综上，本次发行将优化资本结构、提高偿债能力、降低财务风险，为公司进一步业务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二）对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及净资产总额将增加，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在短期内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银行贷款，随着资金使用效果的逐步体现，公司财务费用将有所减少，整体盈利水平和盈利能力将不断提升。

（三）对现金流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募集资金到位将使得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将有所增加，有助于改善公司现金流量状况，降低经营风险与成本。

三、本次发行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控制的企业之间的业务关系、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经营管理体系完善、人员机构配置完整，具有自主的独立经营能力。本次发行前，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运行。

本次发行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和中国证监会的注册情况，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前提下，控制单一发行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认购股份比例的上限，确保公司控制权结构不发生重大变化。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仍保持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运行。

综上，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结构发生变化。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均不存在重大变化。本次发行也不会导致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新增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情况或公司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和中国证监会的注册情况，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前提下，控制单一发行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认购股份比例的上限，确保公司控制权结构不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资金、资产不会因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发生被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况。公司不会因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而发生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五、上市公司负债结构是否合理，是否存在通过本次发行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是否存在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

2018 年-2020 年，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比较如下：

证券简称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用友网络	49.57%	52.71%	49.73%
广联达	31.31%	45.70%	41.45%
金山办公	19.04%	11.33%	27.06%
三七互娱	42.59%	28.11%	27.18%
恒生电子	49.48%	41.46%	45.07%
深信服	32.57%	36.20%	33.03%
世纪华通	29.94%	23.15%	17.09%
中科创达	21.06%	30.41%	40.40%
科大讯飞	47.77%	41.62%	46.34%
宝信软件	46.61%	29.20%	28.31%
东华软件	46.92%	42.98%	42.08%
银江股份	47.78%	48.55%	46.58%
易华录	69.66%	69.79%	65.57%
卫宁健康	22.17%	23.65%	22.72%

证券简称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创业慧康	20.43%	26.86%	23.41%
东软集团	48.54%	39.13%	33.60%
平均数	39.09%	36.93%	36.85%
万达信息	53.26%	61.75%	78.70%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财务结构将得到优化，资产负债率有所降低，偿债能力进一步提高。以 2020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模拟计算，发行后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0.61%，仍然高于 2020 年末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平均水平，处于合理水平。

本次发行不存在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也不存在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财务结构将得到优化，资产负债率有所降低。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进行融资将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减少公司财务风险，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第六节 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市场与经营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经过公司充分市场调研以及慎重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后确定，虽然公司在技术储备和研发、人员配备、市场调研、企业管理、产品研发等方面均有所准备，但不排除受国家政策、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环境等因素变化的影响，以及在技术研发、人员调配、销售渠道、客户储备等方面可能出现的市场需求变动、技术研发失败、人员配备不足、销售渠道失效、客户储备不足等不利因素影响。同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项目不能按期建设、项目达产延迟等不确定情况。以上因素和不确定性情况最终可能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周期延长、投资超支、投产延迟，从而影响项目预期效益。具体实施风险如下：

1、技术研发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需要包括但不限于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兴技术的支撑，发行人计划通过以往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领域的技术成果加以应用进行研发，但若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出现新的技术更替和迭代，以及发行人技术团队未能及时跟进新技术的学习和掌握，则本次募投项目将面临技术研发风险。

2、人员调配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共需研发 7 个子项目，涉及领域较多，参与团队人员数量较大，部分人员为公司现有人员，部分人员需后续在市场上招募。若发行人不能及时招募到符合项目要求的技术研发人员，将给本次募投项目带来人员调配风险。

3、销售渠道失效和客户储备不足风险

根据本次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明细，相关子项目的销售数量较大，需要完成的销售任务较重，目前发行人具备一定的战略营销力量以及丰富的销售渠道，

目前也在医疗卫生健康、政务及社区服务、智慧城市、人力资源等领域均有一定规模的客户储备，但若部分销售渠道和客户储备因竞争对手的加入、客户关系的变化、市场需求的变化等因素导致销售渠道的失效和客户资源的流失，将会给本次募投项目带来销售渠道失效和客户储备不足的风险。

4、募投项目新增人员管理方面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需要对外招聘行业专家、业务咨询人员、需求设计人员以及募投项目所在领域的高端人才，人才增加和团队扩张对公司的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在管理体系、奖励和约束机制等方面及时调整完善，将可能影响新增人才的招聘、培养和人才稳定性，对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产生风险。

（二）前次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前次募投项目“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和“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云平台”原定于 2020 年 10 月 31 日完成，因 2020 年上半年突发新冠疫情，发行人凭借多年来积累的医疗信息化建设及健康管理经验，配合各级政府投入大量技术人员支持疫情防控工作，造成了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滞后。经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后，以上项目延期调整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正按照原计划的投资方向、建设内容推进，受疫情反复影响，目前项目实施进度相对较慢，项目能否如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以及是否能实现预期效益仍存在一定风险。

（三）公司持续亏损风险

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146,094.03 万元、-136,810.01 万元及 1,292.71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201,469.05 万元，公司实收股本 1,187,584,762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达到并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如果未来公司战略转型不顺利，主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则公司存在主业继续亏损的风险。

（四）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我国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国内市场处在进一步深化结构调整的阶段。同

时，发行人所处的行业竞争也日趋激烈，互联网企业、新兴技术企业、金融企业加大了对信息化行业的投入，大量的资金涌入，影响着行业的发展方向和格局。上述因素将使发行人存在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的风险。

（五）行业技术及业务模式变动风险

随着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不断发展，智慧城市建设从以早期的基础设施建设为主进入以行业应用软件及服务为主的新阶段，通过资源共享与整合促进各应用系统之间的相互联通。随着城市信息化的建设重点和建设模式逐渐转变，行业信息系统日趋复杂化、精细化，公司需要根据市场变化趋势不断进行技术及产品的研发和升级，探索新的业务模式。如公司不能正确判断、把握行业的市场动态和新技术的发展趋势，不能根据技术发展、行业标准和客户需求及时进行技术、产品和业务模式创新，则可能会面临丧失技术和市场优势，从而导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六）公司经营季节性波动风险

受行业特征和结算特点影响，公司销售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呈现较明显的季节性波动特征；而公司费用在年度内较为均衡地发生，从而造成公司收入、利润、应收账款、经营性现金流等指标季节性波动比较明显。业绩季节性波动对公司融资能力和资金管理能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如果公司在资金使用、融资安排等方面不能有效地应对这种季节性波动特征，则可能对公司的经营活动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七）中美贸易摩擦引发的风险

近年来，中美贸易摩擦呈现日益加剧的趋势，给中美经济运行带来一定不确定性。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在国内开展业务，受中美贸易摩擦影响较小。发行人业务涉及少量美国公司品牌产品，若未来中美贸易摩擦进一步升级，可能会对发行人采购造成一定影响。

（八）管理风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投入使用和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无论在资产规模、业务种类及业务规模等方面都将进一步扩大，这将提高对公司的业务架构、管理架构、管理水平及内控制度的要求。公司需要进一步

完善和落实现有营销管理、研发管理、财务管理及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从而使其管理能力的提升与业务的高速成长相适应。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有效的调整和优化管理架构，将难以保证公司安全高效的运营，进而削弱公司的综合市场竞争实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九）人才流失的风险

软件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属于人才-技术密集型行业，专业技术人才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伴随市场竞争加剧，国内同行业可比公司对同类型产品研发人才需求增加，公司存在专业技术人才的流失风险。

（十）涉及诉讼的风险

发行人存在未决诉讼，若败诉则可能影响发行人短期的偿债能力、盈利状况，由于涉诉金额占净资产的比例较小，故不影响发行人的持续经营能力，但仍需关注诉讼失败的风险。

二、财务风险

（一）存货跌价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14,265.72 万元、53,533.23 万元、77,113.22 万元和 94,069.11 万元，分别占公司总资产的 14.61%、7.03%、11.05% 和 13.68%。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占总资产比例较高，未来受到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竞争以及技术创新等多方面的影响，可能导致公司将面临存货跌价的风险，从而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大幅波动。

（二）应收账款不能按时收回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53,003.47 万元、132,428.82 万元、68,942.37 万元和 76,427.07 万元；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6,925.58 万元、15,178.59 万元、14,222.72 万元和 16,680.18 万元。

尽管公司积极催收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但是仍存在部分应收款项不能按

期收回、甚至不能收回的可能性。如果上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实际产生部分坏账，将给公司造成一定损失。

（三）商誉减值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商誉分别为 98,276.55 万元、92,227.89 万元、93,591.45 万元、93,591.45 万元，分别占公司总资产的 12.57%、12.11%、13.41%和 13.61%。

商誉主要源于发行人通过收购兼并等方式拓展业务导致。如果被收购的公司经营状况不佳或产生的现金流量不能达到经营预期，将存在商誉减值风险，并给公司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造成不利的影响。

（四）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公司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44.50%、22.86%及 15.85%，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如果未来随着市场竞争的进一步加剧，行业整体毛利率下降以及公司人工成本上升、管理提升不及预期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公司主要业务销售毛利率水平进一步下降，从而导致整体毛利率下降，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五）期间费用增加风险

公司 2020 年管理费用、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44,470.44 万元、64,111.38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4.78%、21.31%，同比分别增长 29.63%、74.56%。未来，如果公司不能有效的管控费用及落实研发相关应对措施，则有可能造成相关期间费用增加进而对公司整体盈利水平造成不利的影响。

（六）中国人寿关联采购金额不确定的风险

公司已与中国人寿签订了《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并就未来三年中国人寿向公司采购金额的上限进行了明确约定，各年采购金额上限分别为 10.00 亿元、15.50 亿元、17.50 亿元。

根据《招标投标法》《国有金融企业集中采购管理暂行规定》等相关规定，中国人寿未来与万达信息达成具体采购协议受到竞标方资质、历史业绩、项目报价等多方面因素影响，中国人寿及万达信息在合法合规前提下无法对具体交易金额

下限进行合理估计。同时中国人寿对外采购金额也受到其未来业绩的影响。

因此，未来中国人寿向万达信息的采购金额具有不确定性，公司业绩存在随之波动的风险。

（七）战略板块效益实现具有不确定性的风险

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蛮牛健康和智慧城市作为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重要引擎，前期需要投入大量的人才和资金，相关投入的效益实现具有一定不确定性，从而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八）税收优惠变动风险

发行人和发行人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享受多项税收优惠政策，包括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等。若发行人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动或后续不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使得发行人无法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行人未来的盈利状况将受到不利影响。

三、本次发行相关风险

（一）审批风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核准或注册，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二）盈利能力摊薄的风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和总股本规模将有一定增长，未来在公司盈利的情况下，本次发行所致股本规模及净资产规模的扩大有可能导致公司存在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下降的风险。

（三）发行风险

本次发行将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且发行结果将受到证券市场整体情况、公司股票价格走势、投资者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认可程度等多种内外部因素的影响。因此，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存在发行募集资金不足的风险。

（四）股市风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并进而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然而，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经营状况，同时也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重大产业政策、全球经济形势、股票市场的供求变化以及投资者的心理预期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由于以上多种不确定性因素的存在，公司股票可能会产生脱离其本身价值的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风险，投资者对此应有充分的认识。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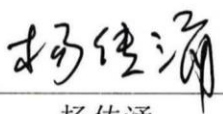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hr/> 匡 涛  <hr/> 李光亚	 <hr/> 胡宏伟  <hr/> 姜 锋	<hr/> 钱维章 <hr/> 王开国
<hr/> 赵怀亮	<hr/> 麻志明	<hr/> 刘功润

全体监事签字：

 <hr/> 杨传涌	<hr/> 李 成	<hr/> 孟莉莉
 <hr/> 曹 蓉	 <hr/> 江 华	

未兼任董事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hr/> 杨 玲	 <hr/> 朱泓旭	 <hr/> 申 龙
 <hr/> 陈丽娜	 <hr/> 张丽艳	 <hr/> 王兆进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匡 涛

胡宏伟

钱维章

李光亚

姜 锋

王开国

赵怀亮

麻志明

刘功润

全体监事签字：

杨传涌

李 成

孟莉莉

曹 蓉

江 华

未兼任董事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杨 玲

朱泓旭

申 龙

陈丽娜

张丽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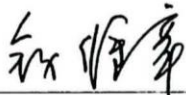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匡 涛	_____ 胡宏伟	 _____ 钱维章
_____ 李光亚	_____ 姜 锋	_____ 王开国
_____ 赵怀亮	_____ 麻志明	_____ 刘功润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杨传涌	_____ 李 成	_____ 孟莉莉
_____ 曹 蓉	_____ 江 华	

未兼任董事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杨 玲	_____ 朱泓旭	_____ 申 龙
_____ 陈丽娜	_____ 张丽艳	

王兆进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8日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匡 涛	_____ 胡宏伟	_____ 钱维章
_____ 李光亚	_____ 姜 锋	_____  王开国
_____ 赵怀亮	_____ 麻志明	_____ 刘功润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杨传涌	_____ 李 成	_____ 孟莉莉
_____ 曹 蓉	_____ 江 华	

未兼任董事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杨 玲	_____ 朱泓旭	_____ 申 龙
_____ 陈丽娜	_____ 张丽艳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匡 涛	_____ 胡宏伟	_____ 钱维章
_____ 李光亚	_____ 姜 锋	_____ 王开国
_____  赵怀亮	_____ 麻志明	_____ 刘功润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杨传涌	_____ 李 成	_____ 孟莉莉
_____ 曹 蓉	_____ 江 华	

未兼任董事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杨 玲	_____ 朱泓旭	_____ 申 龙
_____ 陈丽娜	_____ 张丽艳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匡 涛	_____ 胡宏伟	_____ 钱维章
_____ 李光亚	_____ 姜 锋	_____ 王开国
_____ 赵怀亮	_____ 麻志明	_____ 刘功润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杨传涌	_____ 李 成	_____ 孟莉莉
_____ 曹 蓉	_____ 江 华	

未兼任董事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杨 玲	_____ 朱泓旭	_____ 申 龙
_____ 陈丽娜	_____ 张丽艳	

王兆进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2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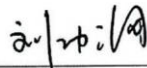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匡 涛	_____ 胡宏伟	_____ 钱维章
_____ 李光亚	_____ 姜 锋	_____ 王开国
_____ 赵怀亮	_____ 麻志明	_____  刘功润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杨传涌	_____ 李 成	_____ 孟莉莉
_____ 曹 蓉	_____ 江 华	

未兼任董事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杨 玲	_____ 朱泓旭	_____ 申 龙
_____ 陈丽娜	_____ 张丽艳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匡 涛	_____ 胡宏伟	_____ 钱维章
_____ 李光亚	_____ 姜 锋	_____ 王开国
_____ 赵怀亮	_____ 麻志明	_____ 刘功润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杨传涌	 _____ 李 成	_____ 孟莉莉
_____ 曹 蓉	_____ 江 华	

未兼任董事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杨 玲	_____ 朱泓旭	_____ 申 龙
_____ 陈丽娜	_____ 张丽艳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匡 涛	_____ 胡宏伟	_____ 钱维章
_____ 李光亚	_____ 姜 锋	_____ 王开国
_____ 赵怀亮	_____ 麻志明	_____ 刘功润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杨传涌	_____ 李 成	 孟莉莉
_____ 曹 蓉	_____ 江 华	

未兼任董事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杨 玲	_____ 朱泓旭	_____ 申 龙
_____ 陈丽娜	_____ 张丽艳	_____ 王兆进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8日

发行人第一大股东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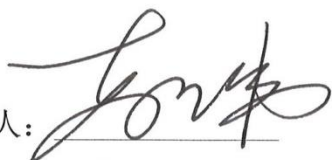

王 滨



保荐人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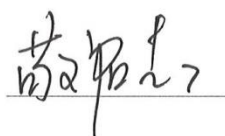


李长伟

保荐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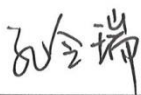


欧阳凌



敬启志

项目协办人：



孔令瑞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



郑亚南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李长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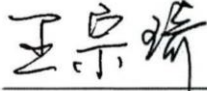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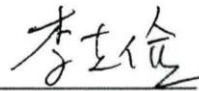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 
 邱世枝

经办律师： 
 陈育芳


 王宗琦


 李克俭


 上海市浩信律师事务所
 2021 年 9 月 28 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等文件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等文件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志国 

杨志国

签字注册会计师： 赵敏  翟树得 

赵敏 翟树得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1年9月28日

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一、董事会关于除本次发行外未来十二个月内是否有其他股权融资计划的声明

除本次发行外，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未来十二个月内是否安排其他股权融资计划。若未来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及资产负债状况安排股权融资，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发行人董事会按照国务院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作出的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具体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为保证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本人承诺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承诺函出具日后，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二）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制定的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公司将通过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坚持做大做强主业、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完善公司治理、加大人才引进、改善财务指标等措施，以提高投资者回报，以填补股东即期回报下降的影响。具体如下：

（一）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公司制定并完善了《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全面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

（二）全面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提高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公司将改进完善业务流程，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提高营运资金周转效率。

同时公司将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执行公司的采购审批制度，加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的约束。另外，公司将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建立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引进市场优秀人才，并最大限度地激发员工积极性，挖掘公司员工的创造力和潜在动力。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将全面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降低成本，并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三）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将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要求，严格执行《公司章程》明确的现金分红政策，在业务不断发展的过程中，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给予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合理回报。综上，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提升管理水平，合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采取多种措施持续改善经营业绩。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以提高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能力，有效降低原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8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之盖章页）

